# 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

左改 著

1992

萬氏書社

## 月录

目录			1
序言			5
第一	·章	官僚阶级	6
	_	官僚阶级的起源	6
	=	官僚主义剥削制度	7
	三	官僚阶级的罪恶统治	10
	四	中国官僚阶级发展演变——历史上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	12
	五	西方官僚阶级的兴起	14
	六	当今世界的官僚阶级	16
第二	章	安那其主义	18
	_	中国古代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18
	$\equiv$	中国晚期奴隶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19
	三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21
	四	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22
	五.	西方古代安那其主义思潮	25
		西方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	
	七	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	28
	八	中国的特色	30
第三	章	革命与未来	31
	_	阶级与阶级斗争	31
	=	革命与革命的安那其主义性质	32
		权力论	
		国家、民族与世界主义	
		官僚阶级与国家机器的共存性	
	六	没有国家机器的新社会	38
		马克思安那其主义	
附一	-	会主义之路	
	_	社会与国家	42
		法制与民主	
		贪污和腐败	
		官僚主义	
		国家主义	
		个人主义	
		社会主义	
		世界主义	
		社会正趋向成熟	
		社会主义之路	
	-	《庭走向灭亡	
		吉	
	_	家庭与国家	55

$\equiv$	克服择偶的盲目性	56
三	消除择偶限制	57
四	"黄色"未必有害	59
五	爱情未尝永恒	60
六	家庭的最大罪恶	61
七	小家庭制亦难久持	62
八	社会接替家庭义务	64
九	家庭走向灭亡	65

死亡对于死者并非不幸,对于生者才是不幸。——伊壁鸠鲁 毁掉这本书并非作者的不幸,而是后代子孙以及全人类的最大的不幸!——作者留言

### 序言

起愿写这本小册子是在 1961 年的春天,经过十年的搜集整理有关资料,到 1971 年春天才开始动笔写成初稿。初稿本原稿已毁,只有一副本置于某友人处,想亦不存于人世。 1976 年冬天就初稿本进行整理,写出二稿本,但仅写成前两章,中途搁笔。1990 年春,重又就二稿本加以整理,并就原来草稿修改,写成第三章,又另加上序言,作为三稿本,于 1990 年 6 月 4 日完稿。1992 年 5 月,复对第三章后三节作了最后一次文字修改,并修改了序言。计算起来,虽仅仅数万言,但足足费了三十年工夫。半生心血,全在这里;知我罪我,也全在这里了。

三十年的时间虽然不算很短,但环观整个世界政治格局,并无新的变化。社会惯力作用是如此之大,人们思想境界是如此陈腐,剥削阶级的愚民政策长期得售,亿万民众终日 浑浑噩噩,民智何时始开,真理之光何时得以照临全球。每一念及,热血沸腾,不能自 已。

"善恶苟不应,何事立空言?九十行带索,饥寒况当年。不赖固穷节,百世当谁传?"就以陶渊明的这几句诗收尾吧!

是序。

1990年6月4日自序 1992年5月10日修改

## 第一章 官僚阶级

#### 一 官僚阶级的起源

自从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来,主要存在有五类剥削阶级:奴隶主阶级、封建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僧侣阶级以及官僚阶级。主要存在有五种剥削制度:奴隶主剥削制度、封建地主剥削制度、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僧侣神权剥削制度以及官僚主义剥削制度。

官僚阶级是一切剥削阶级中最凶恶、最狠毒、最狡猾、最阴险的阶级敌人。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机器,是自有人类社会以来最野蛮、最残酷、最庞大同时也是最腐败的剥削、统治劳动人民大众的罪恶工具。就这个意义来说,也可以说: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机器是社会中的"万恶之源"。

在古代的东方中国,作为官僚阶级的前身,为最初的剥削阶级的"畜民""奴才""食客""家臣"等类人物,是从人类刚进人阶级社会就已经出现了的。那时,新兴的奴隶主贵族,为了禁止和镇压奴隶的逃亡反抗,监督和管理奴隶的劳动生产,首先从本部落的自由民中,寻找他们的帮凶,让他们拿起皮鞭,充任奴隶总管一类的新的职业;从而使这一伙人脱离了本身的生产,沦为依附于奴隶主贵族的受驯养的"畜民"。而在稍后,在被驯服的奴隶中,奴隶主又精细地挑选出一部分奴才供其驱使,嗾使他们转过去来监视和压迫他们原先的同类。由于奴隶主之间的互相排挤倾轧,一小部分中、小奴隶主及奴隶主贵族丧失了他们的权势和私有财产,在本部落存身不住,因而逃亡外出,依附于外部落的奴隶主,成为他们的门下"食客"。这中间还包括有一部分以巫祝医卜为职业的原始僧侣阶层在内;随着神权的没落,让位于君权,他们也转而成为奴隶主贵族门下的"家臣"。到了后来,一户大奴隶主甚至役使数以万计的奴隶,其门下的食客也往往多至数千人。这些由畜民、奴才、食客、家臣等所逐渐汇合成的新的阶层,范围不断扩大,逐渐演变成为新的官僚阶级;同时,这一畜民、奴才、食客、家臣所组成的阶层本身,也构成了官僚阶级所赖以剥削、统治、作威作福的广泛的社会基础。

但是,作为官僚阶级剥削与压迫人民工具的政权、军队与其他国家机器,则并不是直接由此形成的;却是从原始社会末期的部落和部落联盟组织形式逐渐蜕变转化而来的。随着社会出现阶级分化,这一类的社会原始组织逐渐为当权者所攫取。他们凭借这一类社会组织所付与的权势,对内实行统治,对外发动侵略,勒索贡物,将俘虏充任其役使的奴隶,甚至连整个部落都沦为他们的种族奴隶。这样,他们就成了当时的奴隶主贵族;并且把原来的部落与部落联盟组织的性质也改变了,从而成为阶级剥削与阶级压迫的罪恶工具——国家政权。在最初,这样的国家机器中的大小官职,是由按严格的等级划分的奴隶主贵族直接并且世袭得充任的,例如诸侯担任天子的卿士,大夫担任诸侯的臣僚。可是,到了后来,日益荒淫腐化的奴隶主贵族倦于从事政事,而常常将这些分派给手下的家臣们去做。这样,到了中国的春秋时代晚期,国家实权便愈来愈落人陪臣的手中;甚至连一些贴身使唤的奴才如宦官寺人等,也很早就登上了政治舞台。最后,官职的奴隶主贵族世袭制终于被淘汰了,出现了"客卿""外臣";原来的家臣、食客,这时也纷纷转变而为国家官吏。一个新的剥削阶级开始登上了社会政治舞台,这就是官僚阶级。

所以,在东方的中国,官僚阶级的出现,甚至比封建地主阶级还要更早地崭露头角。 春秋战国时,有一批人朝秦暮楚,游说诸侯,谋取禄位。个别侥幸者甚至从布衣一跃而佩 带几个国家的相印,权势反而凌驾于诸侯王之上。就在这个时代,曾经在学术思想上出现 了一个大喊大叫的所谓"百家争鸣"的热闹景象。其实,这种大喊大叫,不过是为新兴的官僚阶级的出现鸣锣开道而已。当时的所谓"诸子百家",不论是讲"礼治"还是讲"法治","法先王"还是"法后王",谈"天道"还是谈"霸道",言"性善"还是"性恶",主张"尊君"还是主张"贵民",提倡"为我"还是提倡"兼爱",归根结底,都是为了剥削阶级服务的一系列官僚统治法术。他们就是靠着这一些所谓"治国治民"的本领起家的。孔丘本人就是个大官僚,他的学说全部是官僚主义统治术,是为剥削阶级的统治服务的。后代的官僚阶级那样崇拜孔子,宣扬"孔孟之道",正说明了他们的阶级本质。

#### 二 官僚主义剥削制度

作为剥削者和压迫者的官僚阶级,从来都不是喝西北风长大的。他们的一饮一啄,无 不是民脂民膏。无数劳动者的血汗,供养了喂肥了这一群不劳而获的寄生虫。

官僚阶级的剥削,主要是通过他们控制的国家机器和国家政治权力来达到的。这是官僚主义剥削制度的最根本的特征,也是它区别于其他剥削制度的主要分界线所在。所以,把国家机器仅仅看成是单纯的社会上层建筑,这是不符合客观事实的。国家机器,从它开始嬗变形成的一天起,它就作为一具剥削机器而存在;而在官僚阶级的精心操作下,其剥削的方法方式,愈来愈花样繁多,罗织周密,因而也愈来愈残酷,愈来愈充满着浓烈的血腥气。同封建主的庄园、资本家的工厂一样,国家机器的存在,首先是为了剥削,其次才是为了剥削的需要,作为统治与镇压的手段而存在。

官僚阶级通过国家机器进行剥削的方式,头一宗是征税。税收的雏形在原始社会末 期,根据中国的历史记载,大约不晚于夏代,即所谓"夏后氏五十而贡"。"贡"是征收 实物,除了"农贡九谷"以外,另有"圃贡草木,工贡器物,商供货贿,牧贡鸟兽,女贡 布帛, 山泽之民贡产物"等多项名目: 就连无业游民也要出"夫布", 无一人得免。殷代 时,除了向外族征收贡物(见殷墟甲骨文)外,还向本族臣民征收助耕"公田"的全部收 获物,即所谓"七十而助"。西周则将"公田"分给民众耕种而征收田税,即所谓"百亩 而彻"。它们的税率是多少呢?按孟轲的说法:"其实皆什一也。"也就是十分之一。这 已经是很重了。但是,到了春秋时代以后,统治者除田税外,又按"州"或"丘"为单位 收取军赋。这样使得民众的负担增加了一倍;而统治者还贪心不足地说:"二,吾犹不 足。"与此同时,统治者还在边境要道,遍设关卡,对过境的货品征收税务。到秦汉时, 又出现了"人头税",办法是:三至十四岁每人年出口赋二十三钱,十五岁以上每人年出 算赋一百二十钱,谓之"一算"。商人、奴隶(由奴隶主交纳)倍算。无市籍小贩,按交 易额每二千钱出一算; 手工业每四千钱出一算。车每辆出一算, 商车倍算; 船五文以上出 一算。汉末天下大乱,原有税法不行,曹操下令改征实物税:每亩收税四升;每户出绢二 匹,绵二斤。此后历代不断更新,赋税额不断升级。大抵开国时税法略有收敛;到了末 代,一切横征暴敛都来了。明代以加赋亡国;清代初年有鉴于此,曾下令"永不加赋"; 但实际上正赋不动,而田赋"附加"则历年有增无已,以至于超出正赋多少成。丁赋摊人 田赋内不久,又另增河工、差役等等使费无算。末年在全国各地又遍征厘金税,十里一 关, 五里一卡, 重重勒索, 数额惊人, 蒋介石统治时期, 大宗赋税项目有: 田赋、契税、 房产税、地产税、遗产税、所得税、利得税、过分利得税、营业税、牌照税、关税、过境 税、货物税、屠宰税、印花税、门牌税、筵席捐、卫生税、消防税、爱国捐等等,至被称 为"民国万税";甚至娼妓舞女也抽捐,吸毒赌博也交税。至于税率则越加越高:如烟酒 税率高达百分之百,还美名其曰"寓禁于征";田赋征实竟高达全部收成的一半以上,甚 至预征多少年后的税款。这种残酷剥削的程度,是和封建地主及资产阶级并比起来不仅毫无逊色,而且就其总剥削数额说来则尤为过之的。

除了税收剥削之外,官僚阶级把持的官府还直接占有生产资料,经营官办的(却美其 名曰"国营""全民所有")工商业,以权力作后盾,攫取超高额利润。它的起源可以远 溯至夏商时代,到汉代就达到很大规模。汉代官府所经营的农业有:1.官田。其中仅杨可 告缗时所没收的田地就遍布全国,大县数百顷,小县百余顷,均转假(租佃)与农民耕 种,收取租物。2.山海湖川园池陂泽等均归官有,假与贫民,征收财物贡品。3.在牧养狗 马禽兽方面,例如养马,仅养马苑就有"三十六所,分布西边北边,以郎为苑监,官奴婢 三万人, 养马三十万匹"。官府经营工业, 包括织帛, 铸钱、铁冶、开矿、制作陶瓷、田 器等等。其中仅"攻山取铜铁",就"一岁功十万人以上"。在商业经营方面有:1.盐、 铁、酒等物专卖。2.设立常平仓,经营粮食买卖。3.经营其他商品,"尽笼天下之货 物",分派官吏在京师和郡国各地,"坐列市肆,贩卖求利",谓之"均输"。4.经营高 利贷,包括贷钱、贷种粮、贷马匹等。以上种种经营,官府获得了数额巨大的剥削收人。 其中仅"园地作务",每年收入就达八十三万万,超出全年官府税收额的一倍以上。田租 收入,仅如魏郡这样一个普通的郡,一岁就收租谷数千斛。商业方面,一年赚得帛五百万 匹。为了保障官府的剥削权益,他们对民众一再下达"条科防禁,犯者法至死";而官吏 则上下侵渔, 层层盘剥, 挟权仗势, 鱼肉人民。如所经营的铁器, 质量低劣, 不堪使用, 还强迫百姓购买。常平仓买卖粮,只顾牟取高额利润,不管百姓死活;以至于汉元帝二 年, "齐地饥,谷石三百余,民多饿死,琅邪郡人相食",这才被迫罢除常平仓。汉代末 年,天下大乱,官府经营解体,曹操下令实行"屯田制",规定: "兵持官牛者,官得六 分, 士得四分; 自持私牛者, 与官中分"; 老百姓也同样对待。建安元年, 曹操屯田许 下,一岁之中,"得谷百万斛","数年中,所在积栗,仓廪皆满"。汉魏以后,历代官 府,还更进一步兴起了所谓"官民合作"即官僚阶级与其他剥削阶级联合,共同进行剥 削,其中有所谓"官督商办""官商合办""商股官办"等多种类型,到清代末年发展更 为普遍,成为官僚阶级生财有道的一项重要门路。蒋介石统治中国时期,官办企、事业投 资总额达数百亿银元,其中现代化工业投资占全国工业总投资额的百分之七十以上,交通 方面则全部垄断了全国的铁路、航空、邮电等主要的交通运输事业。商业方面,对全国 花、纱、布、盐、糖、烟、酒、火柴等商品实行独家经营的"专卖",丝、茶、桐油、猪 鬃、钨、锑等产品实行政府的"统购统销"。这样,和他们的老祖宗比起来,不仅在方式 方法上更加繁复多样,而且在范围、规模上更大大超越了。

铸钱和发行纸币,是官僚阶级通过国家机器剥削广大群众的又一毒辣的手段。最初,在汉初及秦汉以前,大抵中央与地方政府及老百姓都可以铸钱。到汉武帝时,为了垄断这一剥削利益,始下令禁止郡国和百姓私铸。自此以后,一百二十年间,共铸五铢钱二百八十亿万余。同时,又用银、锡合金制币,分别值三千、五百和三百。此外,还发行皮币,每张四十万。到东汉时,钱越铸越多,越轻而薄,刺激物价上涨,谷每石值数万,涨价达数百倍。到汉代末年,终于"钱货不行","百姓以谷帛为市"。后来的官府则觉得用金属铸钱,成本仍高,索性盛行分文不值的纸钞来。元朝发行巨额纸币"宝钞",以小小一张纸,就骗走广大群众的大量劳动果实;造成信用贬值,物价腾贵,最后终于亡国。蒋介石统治大陆时期,仅从 1935 到 1947 年,十二年中,共发行"法币"十六万亿余元,刺激物价上涨六百万倍以上。后来又发行"金圆券",仅一年余便成为废纸。广大群众遭受此种无从抗拒的剥削,即便家财万贯,转眼间便一贫如洗。呼天抢地,何处鸣冤?

官僚阶级利用国家机器剥削劳动群众的又一主要方式,是直接征发和强迫劳动群众为之服役包括劳役和兵役等等。这一剥削方式最早起源于原始社会后期,而为后来的官僚阶

级所继承。在殷代甲骨文中,就有以"王事"为名大量征召百姓为之服役的很多记载。那时候,服役没有固定期限,随召必须随到,而且不知何时才是归期。西周时,人们哀叹:"王事靡盬,不能艺黍稷,父母何食?"到春秋时,群众被迫,纷纷抵制:"民闻公命,如逃寇仇。"秦汉时,统治者无奈,这才规定服役期限:每人一生担任正卒一年,戍卒一年,往返时间在外;同时每人每年还要服更卒一月。这已经是役期够长的了,但实际上当权者则常常以各种借口任意延长役期,至有"十五从军征,八十始得归"的。劳动群众在给官府服役的过程中,误期的要处死(见《陈涉世家》),劳作迟的要受捶楚,生活上毫无保障(见张籍《筑城词》),年岁大的由孩子顶替,没人替的连六七十岁的老妇也要拉去充数(见杜甫《石壕吏》)。秦筑长城,隋修运河,都是不知道榨取了多少劳动群众血汗、牺牲了多少百姓性命才完成的。后来官府又多次玩弄花样:规定可以出钱代役,如宋代所实行的"免役法"。但实际上在出了这一项"免役钱"以后,又往往另立名目征召服役;结果是无异白出了一笔钱,徒增加了一重剥削。蒋介石统治时期,到处拉伕。出差使,抢抓并且买卖壮丁,造成多少人家倾家荡产,家破人亡。为了逃避服役,有的人被迫断指折臂,以图幸免;但仍然逃不脱官府的严厉惩罚。

以上各项,不过略举要端。至于官僚阶级其他种种剥削方式方法,其名目繁多,不可胜计,如:罚款、充公、献薪、上贡、卖官、赎刑、抄没财产、圈占宅地、金银国有、企业收归国营以及发行公债、举借外债等等,甚至发行彩票,开设赌场,海盗海淫,无恶不作,只要有利可图,连一点廉耻也不要了。

所有一切剥削收入,官僚阶级通过俸禄、赏赐以及其他权益等种种名目,进行分配,分别落入官僚们的私囊。汉代时,举国共有大小官员十三万余名,每年俸禄共二十万万余,占全年税收的一半以上,平均每名官员年俸一万五千余,折谷一百石左右,其官员最高年俸折谷四千二百斛。此外,还有大量的额外赏赐,如赐第、赐田、赐爵、食邑等等以及其他种种权益。此后,历朝历代的官员名额有增无已,官府榨取的财政收入也随着官员俸禄的开支而越来越大。到了中华民国时期,仅行政院下属的各部、署、局、会等单位,数目逾百;文武官员人数全国达数百万名,其薪俸总额达到历来的最高峰,占国家岁出预算的半数以上。

但是,这些被官僚阶级所称之为"合法"的剥削收入,在这个阶级的全部剥削收入中,还只不过占一个不大的比例罢了。其另外一部分更多更大的剥削收入,则是通过贪污、受贿、勒索、敲诈以至公然抢占、抄掠种种非法手段取来的。这样,官僚阶级自己就走到了它的反面。他们本来是执"法"者,一向宣扬"法律尊严""法律至上""王子犯法与民同罪"的;但结果,违法乱纪、贪赃枉法的,正是他们自己。"法"对于他们,不仅成为镇压群众的工具,而且也成为剥削人民的手段了。

在官僚阶级的非法剥削收入中,最主要的一项是贪污受贿。这方面的最早历史记载,是从春秋战国以来就已出现了的,往后的发展则愈来愈严重。东汉时大将军梁冀由于当权执政,搜括的家财竟达三十万万以上,连他的门官收受贿赂也"累千金"。明代刘瑾当权时贪污受贿:每一官员谒见时,例受千金,最多达二万金。他掌权才六七年,就积攒黄金二百五十万两,银五千多万两,大玉带八十束,其他珍宝无算。王振贪污共积攒金银六十余库,玉盘一百,珊瑚高六七尺的二十余株。江彬贪污积攒家财黄金七十柜,白金二千三百柜。钱宁贪污积攒家财黄金十余万两,白金三千箱,玉带二千五百束。严嵩为相二十年,史载:"边军岁饷数百万,半人嵩家"。"文武将吏,率由贿进。户部发边饷,朝出度支之门,暮人奸嵩之府。输边者四,馈嵩者六"。他贪污受贿金银共有十数窖,每窖一

9

<sup>&</sup>lt;sup>1</sup> 亦作"拉夫",指反动军队强拉民夫为其做各种杂务。(编者注,本书中脚注若无特殊注明皆为编者注)

百万两。连他的家人严年,也受贿达数十万两。自有官僚以来,几乎是无官不贪;很多所谓"清官",不过是稍微收敛一些,甚至纯是假冒的:"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这便是所谓"清官"了。元朝大德七年,一次就查获贪污官吏一万八千七百四十三名,赃钞四万五千八百六十五锭。到了蒋介石统治时代,更是贪污成风,公开收受。贪官污吏竟连监狱的极其有限的囚粮,兵营中非常微薄的军饷,救灾的一点点装模作样的赈款等,也克扣中饱。不论官府的任何一举一措,这些贪赃枉法的官僚们都可以从中找出渔利的窍门,进钱的门路。"衙门八字开,无钱莫进来",衙门在这里真成了官僚阶级的聚宝盆、摇钱树了。

除了贪污受贿以外,一些手握兵权的武官,还公开抄掠和勒索财物,达到官匪不分的程度。汉代段颎"平"西羌,仅掠获杂畜就达四十二万七千余头。董卓进军洛阳后,"纵放兵士,突其庐舍,淫略妇女,剽虏财物,谓之搜牢"。董卓私人积攒财物竟达"黄金二三万斤,银八九万斤,锦绮缋縠,纨素奇玩,积如丘山"。像这样的事例,历朝历代,多如泥沙;至于"扬州十日,嘉定三屠",不过是其中一二显例罢了。官僚阶级本来是以捕治盗贼为号召起家的;但后来他们本人的行为,不仅和盗贼毫无不同之处,而且千百倍过之。"窃钩者诛,窃国者侯",这算什么道理呢?

#### 三 官僚阶级的罪恶统治

同其他剥削阶级一样,任何统治压迫,目的都是为了剥削。奴隶主的作场中设有奴隶总管,封建主的庄园中设有管家、庄头、教师爷、众打手,资本家的工厂里设有监工、工头、厂警、保镖,而官僚阶级掌握的国家机关中,则设有吏目、警察、特务、军队等等,他们的作用都是相同的。为了剥削的需要,必须对剥削的对象进行统治和压迫;没有这种统治和压迫,剥削就成为不可能。所以,任何一种剥削组织、机构,不论是奴隶主的作场,封建主的庄园,资本家的工厂,或者是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在作为剥削工具的同时,还必定具备有统治和压迫被剥削者的作用。但是,官僚阶级本来就是依附其他剥削阶级,倚仗其镇压劳动大众的特殊"才能"起家的;因此,在他们把持下的国家机器,就更表现出它在这一方面的专长和特点。官僚阶级从他降生的那一天起,浑身就沾满了多少罪恶的墨渍,双手凝结了多少受害者的血污。他们的罪行是擢发难数、罄竹难书的。

原来在最早的时候,对于被剥削者的统治和镇压的权限,是由剥削主直接拥有的。奴隶主对于各自的奴隶,各自掌握有全部生杀予夺之权,其他任何人即便连国王也不能干预(如《友昭七年传》所载无字在楚王宫中索回奴隶一事)。直到战国时代官僚阶级掌权以后,经过长期的争夺和斗争,才终于把奴隶主的特权收归"国有",亦即官僚阶级所有。因而,到秦王朝时,奴隶主杀奴规定必须"谒官";至汉代,奴隶主虐杀奴婢则须抵罪了。官僚阶级垄断臣民生杀予夺之权的法宝,则是在所谓"法治"的论点基础上,把其他所有剥削者的特权都收走了,以至于"王子犯法,与民同罪"(如商鞅治太子罪);将相之尊,受屈于狱卒(如周勃系狱,贿吏千金)。官僚阶级至此,真是权倾天下了。所以,自有官僚阶级以来,即首倡尊法重律。春秋时,晋国官僚范宣子首著《刑书》,并铸鼎成文,以昭久远。而孔丘据此断定晋国的奴隶主贵族行将灭亡。他说:"晋其亡乎(指奴隶主政权)?……民在鼎矣,何以尊贵(奴隶主贵族)?贵何业之守(统治权)?贵贱无序(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何以为国(统治国家)?"但官僚阶级则乘胜高歌猛进。至战国时,魏李悝著《法经》二篇,以张官僚阶级治国权威。其律文极为峻刻,如:"窥宫者膑","盗玺者诛","议国法令者诛,籍其家及其妻氏","越城,一人则诛,十人以上夷其乡及族","群相居,一日则问,三日四日五日则诛"等等。此后,法愈严而律

愈细,条文越来越多:秦时增至六篇;汉初萧何又增三篇;汉中叶陆续增加到六十篇;以后又增至三百多篇;魏晋时则更增至九百多卷。律令繁苛,几至摇手触禁,举足违法。而贪官污吏,又从中作奸舞弊,锻炼成罪,甚至严刑逼供,屈打成招。又有"连坐"之法,"族灭"之刑,一人有"罪",甚至诛灭九族,还有"十族"的。秦始皇时,"赭衣塞途,囹圄成市",仅罚作阿房宫的刑徒,就达七十多万人。汉时判刑的"岁十万数"。汉武帝时,因淮南王等谋反案株连坐死的达数万人。杨可告缗遍天下,中家以上都遇告破产,没收财物以亿计,奴婢以千万数,田大县数百顷,小县百余顷。民间因私铸钱及其他货币被判死刑的达数十万人;后来遇赦的百余万人,尚不足判刑人得半数。在昏庸腐朽阴险毒辣的官僚把持下,不知出现了多少冤狱,平白受刑,无辜被戮,求天不应,告地无灵。汉时就出现了"腹诽"之罪,宋代又有"莫须有"之刑。汉宣帝时,杨恽因一封书便遭灭门祸。清代大兴文字狱,多少人因一首诗或一句话便遭到屠杀,并且滥肆株连。历代统治者还豢养大批密探、特务,向上告密,罗网四张,鹰犬遍布,如武则天设告密匦,明末设东厂刺事等等。到蒋介石时,挂门牌,编保甲,军警特务公然横行,人民不敢言国事,稍有嫌疑,即遭搜捕,甚至公然暗杀,如杨杏佛、闻一多等,广大群众已毫无生命保障。

为了镇压人民群众,官僚阶级使尽心机,灭绝人性,制作种种酷刑,摧残肉体,虐杀无辜。历代史书所载,如鞭笞、髡钳、黥面、割耳、劓鼻、挖眼、锁骨、断手、刖足、宫刑等,这些还都不算是重的刑罚。其尤为残酷的,是油烹、炮烙、绞死(还要三收三放)、活埋、腰斩、车裂、坐木驴、活取心肝、剖腹、活剥皮等等,甚至千刀万剐,凌迟处死。蒋介石更引进了国外的许多酷刑。如重庆"中美合作所"特务们所用过的各种酷刑,就有"水葫芦"、"披麻带孝"等一百三十多种,惨无人道,已臻极点。

峻法严刑之外,以官僚阶级为主体的统治者,还千方百计桎梏人们的思想,牢笼人们的灵魂。历代统治者提倡"尊孔""读经",宣扬"精忠报国","忠孝节义",用这些来遮掩自己的剥削阶级面目,麻痹人们的阶级斗争意识,转移群众的阶级斗争方向,向人们长期灌输剥削阶级思想,进行循规蹈矩的驯服的奴才道德教育,力竭声嘶地鼓吹其反动的伦理、纪纲、习俗、风尚等等,在各个思想文化领域中进行无孔不人的毒素宣传。他们甚至普遍利用僧侣阶级的宗教迷信所起的欺骗、麻醉、催眠、毒化作用,来制造愚昧、驯化的群氓,帖耳俯首以供其驱使。为了实现思想上的统治,官僚阶级发布各项禁令,不准人民群众有任何言论自由、写作自由、新闻出版自由、集会结社自由、游行示威自由、罢工罢市罢学自由以及其他一切使人民群众得以表达各人思想意志的自由等等。蒋介石统治时代,对所有书刊报纸出版物均实行检查,对群众集会游行,处处实行严密监视和残酷镇压。密探四布,到处刺探人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他们所搞的这一切,无非是企图扼杀真理的声音,蒙蔽人们的思想觉悟,保证他们的罪恶说教得以占领人心,从而骗取劳动群众甘愿为之效力效死,听任他们的压榨剥削,便于他们舒舒服服地享受其占有的劳动成果。

除了官府的为害以外,还有手持武器的官军,他们就是为了保护剥削阶级的权益与镇 压被剥削者的反抗而存在的。由于他们手中掌握有武器,因而在逞威肆虐方面,也更为直 接,更为歹毒。几千年来,神州大陆的战祸兵灾,几于连年不断。官兵所到之处,奸淫烧 杀,无恶不作,甚至掠野屠城,灭绝人性。曹操写诗记董卓之乱时说:"白骨露于野,千 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可是,当他攻打陶谦时,"坑杀男女数十万于泗 水,水为之不流","攻取虑、睢陵,夏丘,皆屠之,鸡犬亦尽,墟邑无复行人";这时 他却不"念之断人肠"了。西汉极盛时,全国共有人口五千九百五十九万余人(汉平帝元 始元年);但至西晋武帝时,二百七十年间,全国人口反而减至一千六百一十六万余人。 从这里可以看出战乱对于广大群众所造成的洪祸其惨且烈了。蒋介石统治中国二十年,几乎没有一年没有战争。仅 1930 年蒋冯阎军阀大混战中,各方动用兵力一百多万人,部队伤亡三十多万人,人民群众死亡无算。1937 至 1945 年日本官僚军阀发动侵华战争,中国民众死伤五千余万,仅南京一地被屠杀群众就达三十多万人。至于两次世界大战(那不过是各剥削阶级之间的肮脏的分赃大拚搏),所造成的全世界生灵的毁灭,财产的破坏,更达到极为庞大的数字,成为人类史上空前的浩劫。在这里,各有关国家的官僚阶级统治者真是罪恶滔天,万死也难以为人民群众所解恨的。

#### 四 中国官僚阶级发展演变——历史上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

前面说过:在东方中国,官僚阶级萌发于夏商,而兴起于春秋时代。这个时候,原有 的奴隶主贵族统治政权已经日趋没落,处于内外夹攻,上下交困的局面。官僚阶级的兴 起,立即以先声夺人的姿态,在政治舞台上以其革新者面貌,展开其精力充沛的活动。管 仲、赵盾、子产、晏婴、孙叔敖以及易牙、竖刁、阳货、弥子瑕等等各种类型的登场人 物,已开官僚政治的光河。到孔丘时,官僚阶级已积累了大量的统治经验,并且汇编成帙 ——即所谓"五经"之类。孔丘就凭借这一套"儒术",由一名吹鼓手、季氏家臣,一跃 而为鲁国的中都宰、大司寇、摄行相事,拥有三千门徒,周游列国,和各国国君分庭抗 礼。他的后辈孟轲,竟敢当着各国国王的面,批评他"四境之内不治", "率兽而食 人";警告他如不改正,将会落到"独夫纣"的下场,而这只是诛"独夫",并不算是 "弑君"。从这些话可以看出:当时如孟轲这样的官僚,其政治势力已经使国君都为之震 慑了。战国时代,官僚阶级势力已经更加强大。没落的奴隶主贵族,最终不得不倚靠官僚 阶级的政治才能和势力,来维持其奄奄一息的统治;而新兴的经营奴隶主与封建农奴主阶 级,也不得不仰赖于这个阶级的帮助和支持,以开创其新兴的大业。从孔丘时代起,官僚 阶级甚至已超越了当时各诸侯国的国界,开展其国际范围的大规模的政治活动。有些人朝 秦暮楚,合从连横,甚至一朝而佩几国相印,使这些国家君王不得不长跽俯首,为之奔 走。

秦始皇统一中国,废除封建,成立郡县,大大小小奴隶主贵族一扫而光。庞大的国家机器,使得官僚阶级人数空前增大,政治势力也空前增长。始皇在世时,"专任刑罚,躬操文墨,昼断狱,夜理书,自程决事,日悬石之一"(见《汉书·刑法志》),甚且焚书坑儒,诛杀吕不韦,嫪毐,以震慑臣僚;因而一时得以相安无事。但始皇刚死,官僚阶级头子赵高、李斯便串通一气,竟敢公然废除太子,另立皇帝。赵高后来又杀害李斯,将始皇公子十二人戮死于咸阳市,公主十人磔死于杜,最后又逼死秦二世,另立孺子。所以,也可以说,秦王朝之灭亡,有一半是亡在这班官僚阶级手里。

汉代初兴,惩秦之失,汉高祖刘邦大力压抑官僚阶级势力,诛杀韩信彭越,囚系萧何樊哙,箕踞而见群臣,甚至以儒冠为溺器。大封宗室,并规定非刘姓不得封王。群臣收入菲薄,至于丞相也"衣大布","乘牛车"。但刘邦死后,出现七国之乱,几于颠覆帝室。汉武帝刘彻继位,大力铲除封建诸侯王势力,恢复中央集权;因而政府机构大大扩展,官吏名额又急骤增加,官僚阶级的力量有了空前的增长。武帝死后,霍光掌权,以至汉宣帝见之如芒刺背;但终能借官僚阶级内部的分化势力而诛灭之。到汉元帝之后,帝室衰微,政归王氏,官僚阶级势力盘根错节,已经无法驱除,终于导致了纪元前后在中国出现了有史以来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即王莽登位。

王莽出身大官僚世家,继他的四个叔伯之后执掌朝政,成为当时官僚阶级的首领。他本人振施宾客,家无所余,收赡名士,交结将士卿大夫,吏民上书颂他功德的达 487572

人。后来他当上了皇帝,建国号为"新"朝。出于维护官僚阶级的本身利益,王莽在夺得 最高统治权以后,曾经颁布了一系列法令,以打击并且企图消灭所有其他剥削阶级,树立 官僚阶级的独家剥削统治地位,巩固官僚阶级的专制政体。这一系列法令中的主要内容如 下: 1.实施全国性的土地改革,将全国土地完全收归国有(即官有),名曰"王田",任 何私人不准买卖(包括使用权的买卖)。在耕种土地方面,规定凡全家男口不满八人而田 地超过一"井"的,就要把多余的田地无偿地分给地少的人耕种。这一办法如果全部得以 施行,那就无异完全剥夺了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权与封建剥削权,也就等于完全消灭 了封建地主阶级。2.不准买卖奴婢。现有的私家奴婢一律解除原有的奴隶身份,改称为 "私属"。这样一来,无异根绝了残存的奴隶剥削制度,同时也消灭了残存的农业及工商 业经营奴隶主阶级。3.对盐、铁、酒实行专卖。其他货物也由官府按质规定上、中、下价 格:价格上升时则由官府平价出售存货以抑低之。这一措施无疑会给资产阶级前身的商人 肆意哄抬物价、牟取超额利润以重大打击,抑制了资产阶级的萌生。4.官府贷款与平民, 收息不超过年息的十分之一。这样一来,又严重地打击了那些重利盘剥的高利贷者。综观 王莽所颁布执行的上述这些法令,它严重地打击了除官僚阶级以外的所有其他各剥削阶级 与剥削者,而独独有利于官僚阶级的生存与发展。因此,这只能充分地证明王莽所建立的 这一全国性政权,是地地道道的属于官僚阶级专政的政权。他当年所实行的这些政策,就 是和当今官僚阶级所实施的种种"改革"与"革命"对比起来,也是并不逊色的。为此, 我们把王莽政权称之为有史以来的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

但是,尽管在当时,官僚阶级本身的实力有了一定的发展;而和整个封建地主阶级的普遍发展程度及其政治经济实力相对比起来,仍然是较为单薄的。加上被打击的商人,高利贷者与残存的奴隶主,也都和封建地主阶级勾结起来,联为一体,以与官僚阶级相对抗。严重的是:王莽的上述政令打击面太广了,同时也伤害了一般自耕农、小商贩等广大阶层群众的利益。某些政令在执行中也变了质,官吏从中侵渔。加之操刑过急,反而加重了对广大人民群众的剥削,急剧地骚扰了百姓的正常生活,妨碍了社会的正常生产。这样,他颁布的上述许多政令,受到很大阻力,终于执行不通。在这个专政的第十六年,封建地主阶级利用了一次局部的小型的农民造反,并且从中篡夺了领导权,把矛头指向了官僚阶级的中央领导机构。而聚居在京城的大地主、大商人,又乘机发动暴乱,"商人"杜吴杀死王莽。历史上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就这样失败了。

王莽死后,天下大乱,封建地主阶级中的大小豪强,纷纷筑起营、壁、坞等堡垒,实行武装自保。如仲长统《昌言》中所说,这些人住着连接数百栋的大宅院,占有大片良田,畜养成千奴婢,拥有上万名"徒附"(佃雇农),数以千计的"部曲"(地方武装),势力等于郡守县令。其尤为显赫者,如汉末袁绍拥有户二万,兵二千;袁术拥有部曲三万余人。自此,封建地主阶级才建立起了坚强的社会基础,不仅官僚阶级奈何他们不得,并且自东汉时起,他们便已逐渐垄断政府中的高官贵爵,直接控制封建政权。三国魏文帝曹丕,开始实行九品官人制。西晋以后,又设立占田制;形成了如王、谢、萧、桓等大地主家族累世垄断朝政,出现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的门阀等级森严的士族制度。于是,封建地主阶级在政治上及社会经济上均已根深蒂固,坚不可摧,并且由官僚阶级的融合,在社会上形成了所谓的"封建士大夫"阶级(阶层)。这种情形,从东汉到隋唐,历时八百年而不衰。唐代后期,且发展成为诸藩镇封建割据之势,以至于表现为五代十国的大分裂局面。

唐宋以后,以科举取士,出现了部分出身寒微的中小官僚;个别的虽然得以跻身卿相,但势孤力薄,难与大地主大官僚一争高低。宋、明两代强调中央集权,官僚势力因而有一定程度的恢复与发展,但同时也受到皇权的严格控制。在官僚阶级内部,由于争夺权

势,党争也随之激烈起来。宋代有新党,旧党之争,明代有东林,复社与宦官阉党之争,终至亡国。元、清两代,则利用民族矛盾,制造官僚阶级间的分裂。例如同一官职,则委派满、蒙、汉族官员各一名共事等。总之,这一时期尽管建立有以中央皇权为主体的庞大的官僚阶级国家机器,但在以封建的庄园经济为主体的社会经济基础之上,企图建立起纯粹的官僚阶级专政,那是不可能的。因此,在这二千年中间,我们只看到个别官僚人物夺取皇位,只看见封建皇朝的不断更迭替代,而看不到社会制度的大的根本的变化,甚至像王莽那样的具有理想的官僚人物也不再出现。

#### 五 西方官僚阶级的兴起

从世界范围看,像中国的官僚阶级兴起这样早的情况,还是较为特殊的。就连中国边陲的少数民族地区例如西藏、云南、新疆、蒙古、东北少数民族祖居地区,那里的官僚阶级统治局面的出现,也是晚近时候的事。而在中国的邻国,官僚阶级出现较早的,也仅有接受中国文化影响较深的古朝鲜、日本、安南、暹罗等寥寥几个古国。

中国官僚阶级兴起这样早的原因,首先在于远在奴隶社会时期,神权就早早没落了, 原始僧侣阶层很快便萎缩下去。为了统治的需要,官僚阶级很快兴起,填补了这一真空。 根据殷墟甲骨文记载,殷人原本是信奉鬼神的,不论大小事都由僧侣为之求神占卜,决定 行止。例如当时的伊尹、巫咸等,都是著名的僧侣,其权威比之商代帝王都高。伊尹可以 废立君王; 巫咸死后仍享受祭奉。但是, 到了后来, 商王不甘心于大权旁落, 常常贬低僧 侣们的地位。武丁时,常有商王亲自占卜情事,无形中夺走了僧侣的神权地位。武丁还在 人群中起用了小臣傅说,使之主政,这是后来官僚阶级兴起的滥觞。到武乙时,更展开了 大规模的反对神鬼的活动。他曾做了一个偶像谓之"天神",然后命人与之"博"(搏 斗); "天神"不胜,就侮辱之。又用一皮囊盛血,挂之高处,仰面射之,命曰"射 天"。武乙这样亲身倡导反对信神信"天",其用意显然是在剥夺原始僧侣阶级的所有权 益。到西周以后,原始僧侣在政治舞台上早已销声匿迹,仅在社会上还有一定影响。但春 秋战国时官僚阶级刚一兴起,就对天神鬼魅之说大加排斥。孔丘曾一再提到: "天道远, 人道迩。""未知生,焉知死?""未能事人,焉能事鬼?"他认为祭祀只是个"礼 也"。所以,他说: "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孔丘的后辈荀况更主张"明天人之分", 认为"天"也是"物"。他说:"大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 命而用之?"到汉代,鬼神之说仅见于歌谣神话之中。只是到了汉末道教的出现与佛教的 东来,僧侣阶级才在中国出现,全唐代而鼎盛;但在政治舞台上则几经较量,已经敌不过 官僚阶级的长久形成的势力了。

中国官僚阶级兴起得早的另一个原因,是和中国广大地带的大一统局面形成的早并且年代久远有关。早在三千年前的周朝,中国辽阔地区早就奠立起了大一统的基础。到秦始皇吞并六国;便实现了东起辽东、西至陇蜀、南临交趾、北接匈奴的大一统局面。汉代远通西域及西南夷,建立全球少有的大帝国。为了统治这样辽阔的版图,管理这样众多的民众,处理这样繁杂的政务,没有大量的各级官吏是不成的。由于这个缘故,中国的官僚阶级便应运而生,并且迅速发展成为一支庞大的阶级力量,随着这个古老的国家而蝉连至现在。

但是,在西方(包括印度与阿拉伯世界等),情况与中国则大不相同。那里的神权直到十七世纪以前还几乎没有什么触动,教会、僧侣几乎控制了所有城镇和乡村。所有臣民就连每一城邦、土邦的大小君主在内,他们的一生经历,包括出生、受洗、命名到受教育、结婚、疾病医疗直至最后死亡、殡葬、墓地,都离不开宗教的干预,完全受制于教堂

与神父。教会的最高主持者罗马教皇,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就连各邦的君主即位时都要得到他的认可,并且亲手为之加冕。僧侣阶级势力的强大,抑制了官僚阶级的兴起。同时,在各邦之中,又各自分裂成为无数的公、侯、伯、男爵等世袭领地,例如现存的卢森堡大公国等。像那样面积狭小、人口很少的小国,甚至连常备军也没有,更谈不上设置大量官吏了。直到十七世纪,欧洲大陆才逐渐兴起了较大型的中央集权国家,开始出现了较大规模的常备军、警察以及各级官吏等等。因此,也可以说,在欧洲的十七世纪,官僚阶层才开始登上历史舞台。而与此同时,在中东的地跨欧、亚、非三洲的奥斯曼大帝国,也不过是由大量的军事采邑主分别割据并且终身占有的各采邑拚凑在一起的而已。其采邑内农民耕种份地,直接向封建主、教会缴租纳税。因此,即便有官吏,也为数甚少,形成不了单一的阶级。至于印度的莫卧儿王朝,则直到十八世纪,仍处于分崩解体、自相残杀之中。此外的非洲、美洲大陆,社会均处于极端落后的状态。所以,在十七世纪以前,除中国及其附近几个邻国外,官僚阶级在全世界尚无兴起的社会普遍基础。

西方官僚阶级兴起最早的国家是沙皇俄国。俄国在十七世纪中期并入乌克兰后,幅员广大,人口众多,并且逐渐形成了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政体。十八世纪初,在彼得大帝锐意改革下,大大加强和充实了中央政权机构,在全国分别建立了五十个省一级的地方政权机关,并且实行了征兵制,建立了一支二十万人的陆军和拥有四十八艘战船的海军。此后,到叶卡德琳娜二世时,又进一步加强国家机构,各州都派有总督,城市任命有执政官,各县都设立有行政警察机构,官吏数额大大增加,因而逐渐形成了新兴的同时也迅速腐朽了的官僚阶级。他们中的典型人物形象,在果戈理、契诃夫以及托尔斯泰的作品中,有了突出的显现。

与沙皇俄国相对映的,是法国。这个国家在十七世纪时,就已发展成为西欧最强大的 封建专制国家。在中央王权直接驾驭下,各级大小官吏人数越来越多,开始形成为一支新 兴的政治力量。他们中的一部分先进分子参加了 1789 年的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很快便从 中攫取了胜利成果。1799年,以拿破仑为首的官僚阶级掌握了国家政权,官僚阶级队伍迅 速膨胀,建立起了一个拥有五十万名官吏和五十万名军队的庞大的、复杂的、巧妙的官僚 机构和军事机构。正如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一文中所说的: "这个俨 如密网一般缠住法国社会全身并阻塞其一切毛孔的可怕的寄生机体,是在君主专制时代, 在封建制度崩溃时期产生的,同时这个寄生机体又加速了封建制度的崩溃。"马克思在 《法兰西内战初稿》中更明白地说:"这个统一的国家政权,以领薪的国家官吏代替封建 显贵,把中世纪地主的门客仆从和市民团体手中的武器,转交给一支常备军队。""市民 社会身上的这个冒充为其完美反映的寄生赘瘤,在第一个波拿巴的统治下得到了充分的发 展。"此后的正统王朝和七月王朝,并没有增添什么新的东西,只不过是使这个"国家机 器更加完善", 使它"集中力量建立庞大的常备军、制造大批的国家寄生虫和巨额的国 "最后,在1848年革命斗争时期,它成为扑灭革命、扼杀人民群众的一切要求的工 具"。马克思在这里已经扼要地阐明了法国官僚阶级诞生及发展的历史,并且明白无误地 指出它的"寄生赘瘤"的剥削性质与"扑灭革命"的反革命性质了。法国的官僚阶级在几 次为欧洲的俄、奥、英、德诸国战败之余,终于接受了资产阶级的代议制的约束,成为资 产阶级专政的帮凶。

尽管俄、法两国官僚阶级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分头崛起,但是,在十七、十八世纪的中欧,其政治、经济形势,仍然是落后的。在德意志境内,当时还分布着三百多个小邦和一千多处骑士领地。意大利的领土分裂形势也是这样。奥地利的哈布斯堡家族统治下的帝国,尽管拥有匈牙利、捷克等许多块属地,但仍然四分五裂,并且很快就衰败下去了。到十八世纪初期,在新兴的官僚阶级支持下的普鲁士王国,才迅速兴起。经过一百余年的惨

淡经营,到 1849 年,普鲁士国王腓特烈·威廉四世才终于当上了德意志帝国皇帝;并于 1871 年统一了德意志帝国。而与此同时,意大利统一事业也终于实现了。直到此时,资本 主义社会制度才在欧洲大陆普遍确立起来,而新兴的官僚阶级也在这些国家的政治舞台上 同时亮相了。

然而,即使到了1871年这个时候,处于欧洲大陆之外的英国,官僚阶级还没有出现。 正如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所说: "1871 年……那时英国还是纯粹资本主义国家的 典型,还没有军阀制度,在很大程度上也没有官僚制度。"了解这一点,对于了解马克 思、恩格斯后来之与蒲鲁东、巴枯宁等人的政治思想分歧,是极其重要的。当蒲鲁东的一 生呻吟于法国官僚阶级统治之下,巴枯宁在俄国官僚阶级迫害下深受监禁、流放之苦时、 马克思、恩格斯早年则生活在官僚阶级刚兴起的德国,中年以后则寓居在还没有军阀制度 与官僚制度的英国,其对于官僚阶级剥削与压迫人民群众,还缺乏长期的亲身体验与感 受。但从他们对于法国官僚制度的憎恶与唾弃的言论看来,他们对于当今官僚阶级的如此 凶恶张狂,是决定地毫无好感的。至如英国究竟到什么时候才官僚制度化了呢?列宁在 《国家与革命》中继续说:"到了1917年,……英国和美国这两个全世界最大的和最后的 盎格鲁撒克逊'自由制'(从没有军阀制度和官僚制度这个意义来说)的代表,已经完全 滚到用官僚军事机构来支配一切、镇压一切的一般欧洲式的污浊血腥的泥潭中去了。"然 而,这时候,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早已逝世了。列宁在当时,也还完全没有预料到在他死 后,不仅全世界其他各国,甚至连他所亲手建立起来的国家,在他的继承人的统治之下, 同样也坠入到这个他所咒骂的"污浊血腥的泥潭"中去了。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呢? 还是这位苏联的缔造者过早地离开了人世,因而来不及预防这样的事情发生呢?

#### 六 当今世界的官僚阶级

将近二百个由官僚阶级和资产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阶层所组成的大大小小国家各级政权,分别宰割与霸占着全世界绝大部分陆地、海洋与天空,奴役着全世界人类,掠夺着全世界绝大部分经济资源与财物,给整个人类尤其是被剥削、被压迫人民群众带来了无穷无尽的痛苦和灾难。

在这近二百个国家里面,根据绝大多数国家的资产阶级与官僚阶级势力互相消长的情 况,可以大致区分为如下三种类型: 1.处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后期,资本主义已经越过了发 达的巅峰状态,资产阶级的"民主"代议制已经流于形式,不能约束官僚阶级势力的日益 膨胀,开始下降为与官僚阶级互为依存甚至为官僚阶级所左右。但是,就全国而言,官僚 阶级在经济领域和社会基层力量方面仍居于劣势,因而暂时还部分地受制于资产阶级。这 种类型包括美、英、法、意、德、日本诸国在内。2.官僚阶级利用有利的政治局势,凭借 武装部队的威慑力量,从而夺取了全部政治权力,建立法西斯式的独裁;在经济上采用没 收与征收等强制手段,实现大企业的官僚阶级国有化;在军事上实行对外扩张,侵略、并 吞邻国,扩大其统治势力与统治范围。但是,出于本阶级的利益需要或者受到其他力量的 牵制,他们仍然继续保留与扶持在他们统治下的资产阶级经济体系,并且进行种种联合与 合作,以巩固其独裁的统治地位。其中也有一些国家还保留着"民主"的代议制形式,但 已毫不起作用、只成为一块无聊的遮羞布而已。而那里的资产阶级也乐于放弃政治权利。 他们宁愿在官僚阶级的庇护下,得以继续保持与扩大他们的经济剥削收益。这一类国家现 今在亚、非、欧、美等世界各地均所在多有,而以数十年前的希特勒德国最为典型。3.官 僚阶级完全推翻了资产阶级及其他阶级的统治,消灭了资本主义及其他剥削制度,废除了 除官僚阶级以外的其他一切私有制,从而建立起唯一的纯粹的官僚阶级专政政体与官僚主

义剥削制度。但是,迫于习惯势力的抵制与国际资本主义势力的包围,他们在政治上不得不寻找一点"民主"的花瓶的点缀,在经济上不得不允许少量的个体经济的存在与容忍一部分国外的资本主义经济势力的打人。因此,还不能说它们是纯粹官僚主义社会;同时也还不能说它们的这一条路在当前世界上是否能走得通。这一类国家曾经一度发展到数十个,但现在有不少又已经转向了。其中最典型的是苏联。除了上述三种类型以外,当然还有一些国家保留有封建君主专制和宗教僧侣专制的原来政体,但多已式微不足论了。

在官僚阶级把持下的这些国家机器,瓜分宰割了整个人类所赖以生存的全部大陆、海洋与空间,把它变成为阶级的私有(即所谓"国有")财产,变成为囚禁本国民众的牢笼。在他们所谓的国境线上,驻扎着军警,密布着岗哨,以至筑起了铁丝网,水泥墙。谁如果不得到他们的允许,领取了护照与签证,而要越过国境线一步,就难免要受到拘捕以至枪杀。官僚阶级在他们的国内对民众实行奴隶式的专横统治,任意向他们勒索税收和罚款:其私人所得税率甚至超过三分之二,而关税、商品税率有的竟高达百分之数百。但就连这样还不够他们的挥霍,又滥发纸币、债券等等,搜括财物。造成多少民众,终年劳动,挨饥号寒,甚至卖儿卖女度日。为了防止民众的不满与反抗,官僚阶级不仅让手下大兵枪口对内,自家人屠杀自家人,并且密布党羽、暗探,颁发种种禁令,钳制人们的言论、行动自由。官僚阶级还大规模生产军火武器,企图制造核大战,从而全部摧毁人类所赖以生存的这个唯一的地球空间。

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官僚阶级还广泛开展国际之间的外交关系,进行国与国之间的官僚阶级的公开与秘密的勾结与协作。他们互相支援对方的政权,互相引渡对方的仇敌,甚至组成共同市场,建立军事同盟,划分势力范围,签订联合协议。在全世界范围内,他们还共同组成了"联合国",订立了"国际法";并且还确立了许多原则,以保证各国官僚阶级之间的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等。这样,官僚阶级就在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他们的广泛的关系网。当然,目前还有很多国家间的官僚阶级关系不都是很融洽的,常常纷争不断,甚至剑拔弩张;而且不少国家的国内各官僚集团之间的关系也不是很亲密的,常常尔虞我诈,甚至拳棒交加。这一切本是剥削阶级的争夺既得利益的天生习性,自不足为怪的。

官僚阶级的蓬勃兴起促成了与国际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日益加剧。资产阶级所最不满意的莫过于官僚阶级所强加于人的国与国之间的国境线了。很多大资产阶级为此纷纷建立了跨国公司或者国与国之间的联营公司;而中、小资产阶级则纷纷将资金投向征税少、工资低以及交通运输方便、费用低廉的自由贸易区。这将更进一步加剧国家间的贫富悬殊,帮助大而富的国家从事实上控制与吞并小而贫的国家,以至于消灭国境线,使世界终归于"一"。然而,这只是大官僚阶级与大资产阶级所希冀的剥削与统治的一统天下;它无非是大官僚阶级与大资产阶级的一厢情愿的如意算盘而已。因为占世界绝大多数的被剥削被压迫的贫苦无告的人民群众,是绝不可能驯服地等待那一天的到来的。

世界究竟将走向哪里,这是不可能预测的,因为其中有许多偶然性因素。但是,正如同奴隶主阶级,封建主阶级的灭亡一样,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难道能寿比南山、亘古长存么?

一个以消灭官僚阶级为其首要目的的安那其主义早已经出现和展示在全世界人类的面前了。

## 第二章 安那其主义2

#### 一 中国古代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同任何矛盾的一个方面必定存在有它的对立的另一个方面一样,自从国家政权出现的 那一天起,在被它统治的社会广大人群中间,也就相应地出现了反对国家,反对政权的无 政府主义亦即安那其主义的社会思潮。

在中国,曾经流传下来被称为最古老的一首民歌——《击壤歌》: "日出而作,日人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何有于我哉?" 这首歌传说是原始社会的人群在耕作的田边小憩时,手拍着地下的土壤欢唱出来的。歌辞中充满了自豪,同时也抒发了对自由劳动的欢乐的情感,表达了一种原始的朴素的自发的安那其主义的政治向往。同类的思想,在后来的中国第一部诗歌集《诗经》中继续有许多流露,如诗歌《芣苢》《衡门》《隰有苌楚》等。

比《击壤歌》可能稍晚一些,有一个尧让天下于许由的民间传说故事。据说尧曾经把 天下让给许由。许由不受,逃到箕山之下;又嫌尧的话污了自己的耳朵,便在颍水之滨洗 耳。适逢他的一位朋友巢父牵着牛犊在河边饮水,听到许由的诉说后,连忙将牛犊牵往河 的上流头,说,你洗耳的水不要污了我牛犊的嘴。《庄子》中也载有这一故事,但取义不 同。这个民间传说内容,极其生动和风趣地表达了当时社会群众对于国家政权与官僚统治 者的极端厌恶和鄙夷的心情,充满着原始安那其主义色彩。

最为令人惊奇的,是儒家经典、记载大官僚孔丘生平言行的《论语》一书中,竟然还纪录了有那么些人骂他"四体不勤,五谷不分","何德之衰","无乃为信乎";并且一针见血地指出普天下所有官僚没有一个是好的:"今之从政者殆而!""滔滔者天下皆是也。"因而规劝孔丘"已而已而","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弄得孔丘也无言答对,只好解嘲地说:"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孔丘的门徒中,也有不少人隐居不仕,如颜渊、曾皙等。就连孔丘本人,有时也有"归与"之叹,"乘桴浮于海"之思。并说:"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从这些字里行间,也可以看出就连新兴的官僚主义者、被后世官僚阶级奉为"圣人"的孔丘本人思想上的矛盾斗争,也是相当激烈的。而当时就抱有反对官僚阶级的自发的安那其主义思想的如长诅、桀溺,接舆以及植杖而芸的丈人等等,又何其多啊!

虽然如此,上述一些人对于当时的龌龊的官僚政治,仅不过抱有一种冷漠的不屑一顾的蔑视态度,最多出之以笑骂与嘲讽,至于《礼记·檀弓》中的一段"苛政猛于虎"的故事,其反对官僚政治的激烈程度,就远远甚过前者了。故事写孔丘在泰山旁遇见一位匿居深山的妇人,全家三代人均死于虎口,仍不肯下山。问其缘故,回答说:"这里无苛政(征)。"因而连孔丘也感慨地说:"苛政猛于虎!"这一故事充分暴露了在官僚操纵下的当时官府对于广大民众的剥削和压迫,已经达到了怎样的残酷程度。

中国的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潮流行如此广泛,是和中国古代社会的发展形势有关。这个古老的国家,虽然从神农朝后期就已开始进人奴隶社会,其历史延绵约达三千年之久<sup>3</sup>;但是始终没有进人发达的奴隶社会阶段。奴隶主贵族的主要剥削手段,除了征伐异族邻

-

<sup>&</sup>lt;sup>2</sup> 作者注:"无政府主义"这个译文并不能确切地表明 Anarchism 一词的正确与全部含义;为此,本文中采用该词的音译即"安那其主义",以避误解。

<sup>&</sup>lt;sup>3</sup> 作者注:神农朝八世,426年。"黄帝至禹,为世三十。"约一千年。"夏年多殷"。夏商两代,共约千年。西周 352年。东周至春秋末 293年。编者注:现在的主流说法认为,从公元前 21 世纪夏朝建立开始,到公元前 476年春秋时期结束,是中国的奴隶社会。

国,勒索贡赋,将他们降为附庸国(即种族奴隶)之外,其在国内的主要剥削对象,则是广大的自由民阶层。这在当时是一个人数众多的广泛的阶层。虽然他们有时也役使着少量的由于赏赐、俘获以及交易得来的奴隶;但是他们对于社会正在向着阶级的两极急剧分化,面对着国家机器的形成,阶级的剥削和压迫日益加剧,感到严重的不安;希望能够继续保持过去的那种自耕自足不受任何剥削压迫的自由自在的生活。但是,他们无法阻止社会的这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巨大变革。鄙夷、漠视、冷嘲、热讽,显然是无济于事的。随着公社体制一天天解体,赋税徭役一天天加重,自由民阶层的经济生活和社会地位不断下降,朝不保夕,因而日益表现出对于直接迫害他们的国家政权机关和官僚统治者的严重对立怨愤情绪。但是,由于自由民阶层在当时是一个日益分化和瓦解的阶层,阶级力量日益式微;因而,出于这个阶层思想反映的原始安那其主义思潮,也表现为软弱无力,愈到后来愈演变而为林中高士绝望的哀鸣,山间嫠妇伤心的哭泣。

#### 二 中国晚期奴隶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春秋战国时代,奴隶主贵族已不能维系其罪恶的统治,官僚阶级开始登上政治舞台,一时之间,代表各种类型、各种派别的官僚统治法术、统治思想广泛流行,出现了一个大喊大叫的"百家争鸣"的局面。与之相对应的,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想也有了进一步发展,并且在学术界形成了一支势力强大、影响深远的学派,即被称为"道家"的老庄学派。这在中国安那其主义思想史上是一次重大的跃进。

《老子》这部书成于战国时,作者从阐发老聃的道家的原有思想出发,而掺进了新 意,以至于在某些方面完全背反了老聃的原旨。这部书中,作者深恶痛绝地大骂那些官僚 统治者,说他们: "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骂他们: "圣人不死,大盗不止。"他 主张摒斥那些自命为"圣贤"的官僚;提出: "不尚贤使民不争。"他激烈批判那些官僚 主义者的政治主张,说:"大道废,有仁义。""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礼者, 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也。""法令滋彰,盗贼多有。"书中提出了"慈""俭""不争之 德""无为而治"和"法自然"等一整套思想理论与政治主张,并且设想了一幅"小国寡 民"的安那其主义新社会的蓝图,这是有史以来最早出现的一个安那其主义理想社会的设 计方案。但是,它并不是一种超现实的幻想。《老子》一书的作者所生存的年代,正值新 兴的农奴主阶级的自给自足的小庄园经济开始出现。和过去的奴隶制对比起来,这种新兴 的农奴制并不会减少剥削者的经济剥削收入,而阶级矛盾则在开始阶段却有一定程度的缓 和;因而设想有可能不需要国家机器来作为维护这一剥削制度的工具。《老子》一书作者 的主张,正反映了新兴的小农奴主的阶级利益和阶级思想。书中的"小国寡民"的理想社 会,实际上便是以农奴主的小庄园经济作为蓝本的。为了给这种小庄园经济的发展开阔门 路,有必要反对大奴隶主阶级以及附丽于它的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政权对于新兴的农奴 主阶级的压迫和摧残:这就是作者在《老子》一书中破口大骂那些自命为"圣人""贤 者"的官僚阶级兼及大奴隶主的阶级思想根源。明白了这个,也就明白了在汉初封建社会 早期,为什么黄老学说盛行;而在魏晋封建庄园经济大发展时,老庄学说是那样鼎盛了。 所以,《老子》中所爆出的某种安那其主义思想,仍然只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

在《老子》一书之前成书的《庄子》与庄周本人的思想,其实质是与《老子》思想有很大的区别的。庄周原是一名小吏,在官僚阶级内部的相互排挤、倾轧、残杀的恐怖中吓倒了。他一方面无可奈何地企图将自己隐蔽在"才与不才"之间的夹缝之中,过着"曳尾于涂中"的苟全性命的生活;另一方面对于当时的黑暗的官僚政治表示了强烈的反感和睥睨不屑的态度。他把盘踞在庙堂之上的官僚喻之为"死龟",而把他们把持的权位比之为"死鼠";但是,他却没有什么思想和主张去企图打倒和消灭官僚阶级及其把持的国家机器,而是抱着一种超然物外的消极思想,侈谈什么"方生方死","方可方不可","彼

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等等。这些大而无当的空谈,否定了一切,等同了一切,带着极其浓厚的虚无主义色彩。他教人随遇而安,听任自然,谈了好多"养生"法,"逍遥"经;事实上是逃避现实,逃避阶级斗争。庄周的这种观点,正代表了在当时社会大动荡时期那些失去了权势的奴隶主贵族、官僚以及丢掉了土地财产的自由民的逆来顺受、无可奈何的绝望心情与避世逃名的遁迹思想;发展到后来终于成为"道教"僧侣所崇奉的"真言"。但无论如何,庄周思想中的某些安那其主义倾向在当时还是足以震聋发聩的。

《庄子》一书的"外篇",据考证不是庄周所作,其中表达的思想也有很多与庄周的 思想大相迳庭,对人间的处世态度较庄周则尤为激越,而其尤甚者则为《盗跖》篇。文中 歌颂了当时一位"大盗"柳下跖,说他:"从卒九千人,横行天下,侵暴诸侯。……所过 之邑,大国守城,小国人保(堡)。"他推崇原始社会的"神农之世,……耕而食,织而 衣,无有相害之心,此至德之隆也"。自进人奴隶社会的"黄帝,不能致德","以强凌 弱,以众暴寡。汤武以来,皆乱人之徒也"。柳下跖斥骂黄帝、尧、舜、禹、汤、文、武 等大奴隶主贵族,"皆以利惑其真,而强反其性情,其行乃甚可羞";斥骂伯夷、叔齐、 鲍焦、申徒狄、介子推,尾生等士大夫知识分子"皆离名轻死";斥骂比干、伍子胥等官 僚"世所谓忠臣,卒为天下笑"。他痛骂大官僚孔丘: "尔作言造语,妄称文武,……不 耕而食,不织而衣,摇唇鼓舌,擅生是非,以迷天下之主,使天下学士不反其本,妄作孝 悌,而侥幸于封侯富贵者也。子之罪大极重!"这段话显然是指着孔丘的脸,骂尽了当时 以至后来的所有官僚分子。柳下跖并且进一步指斥孔丘说: "今子…矫言伪行, 以迷惑天 下之主,而欲求富贵焉。盗莫大于子!天下何故不谓子为盗丘,而乃谓我为盗跖?"这句 话正击中了官僚阶级剥削压迫敲诈勒索民众的实质与要害!不但当时,就连现在,官僚与 盗贼也是穿着一条连裆裤分不开的。历史上"成则为王,败则为寇"的例子太多了,即如 "蒋总统"之与"蒋匪",难道不与"大成至圣文宣王"之与"盗丘"的状况相类似么? 《盗跖》篇的作者在这里把中国的古典安那其主义思潮推到了一个思想的新高峰。柳下跖 拒绝孔子的为他"造大城数百里,立数十万户之邑,尊之为诸侯"的物质引诱,认为这是 "规我以利,而恒民畜我也"。这说明他的行动不是为了私"利"。而《吕氏春秋》则载 他临死还要"操金椎以葬",说:"下见六王五伯,将敲其头矣!"表明了他对所有剥削 统治者怀抱着的刻骨的阶级仇恨与复仇心理。他"侵暴诸侯,穴室枢户,驱人牛马,取人 妇女"。在这里,他只是盲无目的地破坏一切,毁灭一切;却不知道在摧毁了一个旧社会 制度之后,应该怎样建设一个新的社会,或者怎样回复到他所向往的"至德之隆"的"神 农之世",这样,在他毁灭了对方之后,同时也毁灭了自己。柳下跖至死终于没有取得决 定性的胜利和成功。

春秋战国以来,直至秦汉之际,社会上出现了一种游侠阶层。当官僚阶级正热衷于铸刑鼎、著《法经》、制作律令、实施"法治"之时,而游侠者却甘心于触法犯禁。他们以任侠自居,舍生轻死,专与官府统治者为敌。这些人来自失势的中小奴隶主与破产了的自由民,沉沦在社会底层,流落在市井里巷,操各种微贱的职业,处于失业,半失业状态。虽然在表面上似乎具有某种安那其主义的思想倾向,实际上则大多缺乏明确的政治目的和政治主张。其中有的成了忠于主子的奴才,如程婴、公孙杵臼、介之推、豫让等;有的为了报答某一贵人的恩德,如专诸、聂政、朱亥、侯生等;有的是为了所谓"报国",像田光、荆轲、高渐离、张良等;有的是为了"侠义",像朱家、郭解、田仲、剧孟等。只有墨家者流,如墨翟有弟子"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旋踵",虽具有一定的政治信仰,但也无非是所谓"兼爱""非攻"等那一套糊涂观念罢了。总的看来,这一阶层的人,仍然是为剥削阶级效忠卖命者居多,真正为劳动大众仗义献身者甚少。但是,就连这样的一类人也为统治者所忌。汉代以后,在官僚阶级严刑重法的残酷镇压下,游侠几至于绝迹。后来有一些专以杀人越货为生的盗贼,也纷纷打着"侠客""义士""劫富济贫"

等旗号;但就他们的实际行为看起来,那是和春秋战国时期的游侠是毫不相干的。

这里附带说一说土匪盗贼阶层。近来一些官僚统治阶级总是习惯于把安那其主义者说成是所谓土匪盗贼、打砸抢一伙。这如果不是出于恶意的造谣中伤,至少也应该说是不明真相。其实安那其主义之与土匪盗贼,完全是毫不相干的两码事。土匪盗贼阶层早在商代甲骨文中就有记载,他们是阶级社会中的必然产物。在阶级社会中,既然有人坐朝称帝,就必然出现有人占山为王。土匪盗贼虽然反对官府,公然破坏官僚阶级制定的法律、制度;但是,他们一旦占据了山头,也要自称"山大王",也要封"狗头军师""八大金刚""十三太保"等等,也要制定"山礼""山规"那一套,和官僚阶级所搞的那些并没有什么两样。历代以来,多少土匪盗贼一受招安,便成为官军;多少官军一反水,就成为土匪盗贼。俗话说:"成则为王,败则为寇。"充分说明了官僚吏目实在和土匪盗贼是一丘之貉,土匪盗贼阶层不过是官僚阶级的一个变种罢了。在剥削、压迫与残害劳动群众方面,他们实质上是毫无两样的。所以,安那其主义者是既反对官府大老爷,也反对盗贼山大王的。说他们"主张"打砸抢,"拥护"土匪盗贼,岂不正是颠倒了黑白,混淆了阶级斗争的敌我阵线?

#### 三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西汉自武帝以后,官僚阶级势力鼎盛,终于出现了王莽的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的政治局面。东汉光武帝惩前朝之失,特地大树大立隐居不仕的高士严光这一典型,对官僚阶级加以抑制;因而影响了整整一个朝代士子风气的转变。梁鸿作《五噫之歌》,遭到朝廷之忌,与妻子孟光逃往江南,为人慵工春米。此后又有徐稺、管宁等多人。党锢之祸时,避世之人尤多;但大多仍属封建士大夫之流,在安那其主义思想方面绝少建树。而终于敢于起来反对当时的统治者的,则反而是由道家学派演变而来的"太平道"宗教首领张角等。

魏晋之际,老庄学说盛行,其后,佛教思想又席卷全国。众多封建士大夫阶层,浮沉 于宦海之中,深受排挤倾轧之苦,甚且身家性命朝不保夕,终于勘破红尘,萧然物外,但 都不入于"道",即入于"释"。其中荦然高出云表的,首推陶潜。陶潜原是个小官僚, 由于不愿折腰,挂冠归耕。他仰慕羲农、无怀、葛天氏时代亦即原始社会时代,希望过有 一种躬耕乐道、返归自然的生活,这完全是庄周思想的再现,固然不足为奇。但是,最值 得称道的,是他继《老子》的"小国寡民"说之后,又通过《桃花源记并诗》,描述了他 理想中的另一幅安那其主义思想的新社会蓝图。在《老子》的"小国寡民"说中,毕竟还 有"国",还有"民",因而国内难免没有剥削统治与反剥削统治之争,而在国外也不可 能使民与民"老死不相往来"。至于陶潜的"桃花源",则不仅没有了"国",亦因此而 无所谓"民"。没有了统治者,自然也没有了他们的剥削,即"秋来靡王税"了。其中人 既好客,又乐土, "阡陌交通,鸡犬相闻", "黄发垂鬓,并怡然自乐",根本无需乎 "老死不相往来"。读了《桃花源记并诗》以后,使人觉得这一切是真实的,仿佛近在眼 前,并不是不可以办到的。这是中国古典的安那其主义思想所达到的又一个新高峰,新境 界。当时由于北方混乱,南渡的人很多,江南的大批处女地被开发,一时出现了很多自耕 农。陶潜辞官以后,躬耕田里多年,本人就是一个自耕农,他的《桃花源记并诗》就直接 反映了这种自耕农阶层的政治向往。但是,要实现这一"桃花源"世界,首先必须没有封 建地主剥削,没有高利贷,没有资本家,尤其是没有官僚阶级及其剥削迫害民众的工具— 一国家机器;一句话,就是必须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尤其是为虎作伥的官僚、警察、特务、 军士等等。陶潜虽然设想了那样一个理想的社会,却从来并没有动手去实现它,也没有设 想该怎样去实现它。因此,他的这一理想境界,后来只是被人们当作"世外桃源"的幻想 的神话般的境界来看待它;而他本人也只是在痛饮长醉穷途潦倒之中,虚度过他的一生。

至于在广大群众当中,安那其主义思想则总是和强烈的阶级仇恨联系在一起的,并且

引伸而为武装对抗的革命行动。现在,我们可以看一看汉代乐府中的民间歌词部分,在那里你会发现当时的广大人民群众对社会现实是怎样看待的。如《平陵乐》歌词,写一个被称为"义公"的地主遭人抢劫,官吏们糊涂,破不了案,便平白无辜地冤枉好人,抓住一位农民去顶罪,硬逼他交钱百万,赔偿损失。没有现钱,就要拉走他的两匹马。农民不肯,便被打得头破血流。最后不但被迫把两匹马赔给了地主,还得卖去黄牛犊送给官府,以了结这场官司。这首歌词以血泪斑斑的事实,控诉了官僚阶级凭仗权力,为虎作伥,同时又趁火打劫,造成受害者倾家荡产,平白地遭受了一场冤枉官司。和《苛政猛于虎》比较起来,这首歌词的内容更为具体,更为生动形象,对于官僚阶级罪恶的揭露也更为深入了。在另一篇乐府歌词《十五从军征》里,一个被官府拉当兵的农民,十五岁出征,到八十岁才得回来。到家一看,全家人都已死绝,只剩下"松柏冢累累"。这首歌词强烈地反映了官府拉壮丁,替他们卖命送死,造成后来的多少文艺作品开创出一条广阔的写实道路,如曹操的《蒿里行》,杜甫的"三吏""三别"等。至于乐府《东门行》,竟成为千古绝唱。这首歌词的主人公,盎中无储米,架上无悬衣,家中老婆孩子养不活,最后终于毅然决然诀别妻儿,拔剑出门走了。他到哪里去了?干什么去了?词中虽然并没有明说,但人们也可以想象出来的。

为了反抗封建地主与官僚阶级的剥削和压迫,秦汉以来二千年间,先后发生过大小数 以千计的人民群众的暴动与起义斗争,在此不可能一一细与评说,只举出一个专为推翻官 更暴政的宋代方腊起义作为一个例子。根据当时人方勺所记,方腊在准备起义时,曾经召 集同伙,告诉他们说: "今赋役繁重,官吏侵渔,农桑不足以供应。吾侪所赖为命者,漆 楮竹木耳,又悉科取无锱铢遗。"在这种情况下,"吾民终岁勤劳,妻子冻馁,求一日饱 食不可得。"而那些官僚们呢?方腊指斥说:"当轴者皆龌龊邪佞之徒,但知以声色土木 淫蛊上心耳。朝廷大政事, 一切弗恤也, 在外监司牧守, 亦皆贪鄙成风, 不以地方为 意。"在缕述以上种种事实之后,方腊总括一句话说:"东南之民,苦于剥削久矣!"这 是所有文字记载中,称官府的赋役、科取、官吏侵渔、贪鄙成风等为"剥削"的最早一次 文字记录,距现在八百七十年以前。原来在宋代,最高统治者鉴于唐代藩镇之乱,因而厉 行中央集权制,建立了庞大而周密的官僚统治机构,促成了官僚阶级的社会力量的空前扩 张,官府赋役剥削也随之不断增大。王安石变法之后,官府对劳动群众的剥削又增加了很 多新的项目和数额,加上后来执行的官吏复从中侵渔贪墨,这就更加激起了广大劳动群众 对于官僚阶级的阶级仇恨,达到了"官逼民反"的地步。方腊起义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被 激发起来的。从上述方腊讲话的全部内容,可以看出他们起义的动机和目的,完全是针对 官僚阶级的剥削和压迫而来的。因此,我们说,方腊起义是一次以反对官府与官僚阶级的 剥削和压迫为主要目标的劳动大众的武装斗争,与一般的反封建地主剥削的农民起义不尽 相同,其性质应是一次安那其主义范畴的革命起义行动。根据方勺记载,这一次起义的开 始非常成功:方腊"遂部署其众千余人,以诛朱勔为名,见官吏公使人皆杀之。民方苦于 侵渔,果所在响应,数日,有众十万。遂连陷郡县数十,众殆百万,四方大震"。从这里 可以看到当时的官僚阶级对于广大民众的剥削和压迫,已经造成了怎样的民怨沸腾的地 步。由于时代的局限,方腊虽然成功地发动了这一场大规模的起义;但是他却不可能提出 一个在摧毁了官府与消灭了官僚阶级之后,将建立一种什么样的新的社会制度来替代它。 因而他所能提出来的,只是"轻徭薄赋"这样的改良主义口号而已。在军事战略上,方腊 也犯了保守主义错误,提出了"划江而守"的错误主张;使得官僚阶级得以在封建地主阶 级的强大社会力量的支持和主导下,从容部署力量,卷土重来,进行反扑。方腊的这一次 轰轰烈烈的起义,终于以失败而告终。

#### 四 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元、明以后,封建地主阶级日益腐朽式微,官僚阶级已经开始不满足于自己的配角地 位,而企图更上一层楼了。明朝末年的黄宗羲,在《原君》一文中,激烈地批判封建的最 高统治者——皇帝,认为是"天下之大害"。骂他们:"其未得之也,屠毒天下之肝脑, 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博我一人之产业。……其既得之也,敲剥天下之骨髓,离散天下之子 女,以奉我一人之淫乐。"他反对所谓"君臣之义",认为:"今也天下之人怨毒其君, 视之如寇仇,名之为独夫,固其所也。"但是,黄宗羲并没有明确提出来在废除了封建的 君主制之后,究竟用什么样的制度来代替它,只模糊地提出了尧舜揖让的事来对比。看来 他是主张"君让臣继"也就是要让给官僚阶级来继承大统的,这便是所谓"尚贤"。黄宗 羲的这篇《原君》,正代表了当时某些激进的官僚主义分子的心理;但是,这还不是他们 的这一思想的最早表露。在此两三百年之前出现的文学作品《三国演义》中,官僚阶级早 已把一些新的君臣关系的主张,通过故事内容表达出来了。《三国演义》表彰了如下三种 君臣关系: 1.刘备、关羽、张飞之间的结义兄弟关系: 2.刘备、诸葛亮之间的宾主以至师 友关系; 3.孙权、周瑜之间的亲戚关系。以上这几种关系,实质上就是当时某些官僚阶级 所梦寐以求的君臣之间的平等关系或"鱼水"关系,"云龙"关系。书中批判了董卓、曹 操、司马懿等跋扈的奸臣和汉献帝、刘禅、孙皓等那样的昏君,认为都失去了为君为臣的 规范。所以,《三国演义》其实是官僚阶级写给封建皇帝看的一本教科书,警告皇帝要尊 重官僚们的利益, 如斯而已。这里还附带提一部文学作品《西游记》。它虽然是一部神话 故事,但也通过了"大闹天宫"的内容,讽刺了玉皇大帝的昏庸无能,与孙悟空的英勇机 智;并且通过孙悟空的口,提出了"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的口号。这只能是官僚阶 级、在野地主阶级所向往的口号;至于广大被剥削被压迫的劳动群众,则不是要轮流做皇 帝,而是要彻底地推翻它,消灭它,不让这种人吃人的制度继续存在下去。《西游记》中 的孙悟空,终于还是俯首贴耳当了卫道士、护法神;玉皇大帝还继续坐在他的宝座上。这 部神话故事, 究竟是一出喜剧还是悲剧呢?

与《三国演义》同时问世但思想截然相反的另一文学名著《水浒传》,是继元曲《窦 娥冤》《李逵负荆》等杰作之后的又一反官僚阶级的巨著,它把中国的古典的安那其主义 思想又推上了一个新高峰。这部书的主旨就是"官逼民反", "逼上梁山"。全书一连串 刻画了众多贪官污吏的丑恶嘴脸和罪行多端。像由于会踢毬一步登天当上了统率八十万禁 军的太尉高俅,为了霸占属下林冲的老婆,竟然几次进行阴谋陷害,必欲置之死地;害得 林冲家破人亡,只得投奔梁山。除高俅外,其他如蔡京、童贯以及蔡京的儿子蔡九知府、 女婿梁中书,门人贺太守,高俅的兄弟高廉、童贯的门馆先生程万里、慕容贵妃的兄弟慕 容知府,以及张都监、黄文炳、时文彬、刘知寨,下及董超、薛霸等等大小官吏衙役,无 不作恶多端,令人发指。在官府的庇护下,多少豪绅恶霸,为非作歹,无人敢管。如霸占 民妻害死人命的西门庆, 冤主几次告状都不准, 连邻里知情人也害怕官府, 不敢上堂作 证。一名流氓无赖蒋门神,居然敢强占店房,打伤人命。甚至连一个和知县相好的婊子, 也仗势欺人,硬逼给钱。在这样暗无天日的情况下,多少良民百姓,不得不逼上梁山,参 加造反。在暴露官僚阶级滔天罪行和反映广大群众对他们的反抗斗争方面,《水浒传》无 疑是超越了以前的一切文学作品。但是,它的最伟大之处,还在于它超越了"桃花源"仙 境,刻画出一幅梁山聚义的新的安那其主义社会面貌来。在梁山泊里,没有皇帝,也没有 官僚,由一百零八名结拜为弟兄的"头领"分工掌管各项工作。头领中有男有女,有庄户 农民,有渔户、小手工业者、小商贩、奴仆、游民以至小偷。他们的座次虽有先后之分, 地位则一律平等,同是结义兄弟。头领在作战中总是一马当先的,并且舍己救人,不计个 人得失。"不愿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同年同月同日死",这是他们的誓言。"忠义"二 字便是他们的做人道德标准。组织纪律任何人都得遵守,就连宋江也不例外。在经济待遇 上大家一律平等,住公房,用公物,没有私人土地和生产资料,一应生产单位例如造船、 造兵器、酿酒、制醋、开的酒店、贩卖物品等,都是公家办的。每一名人伙者都"大碗喝

酒,大块吃肉,大秤分金银"。由于这里完全没有了国家机器,自然也没有了"官军" 每一个人都是军事成员, 打起仗来大家一齐上。这是有史以来的第一个安那其主义社会的 活样板。《水浒传》的价值也其贵在此。有人把《水浒传》说成是一部"反封建"的书, 其实是完全错了的。它其实是维护封建社会而专门反对官僚阶级的书。《水浒传》中所描 写的大小战役如闹江州, 打青州、攻高唐、袭大名、战凌州、破东平、人东昌等等, 都是 反的官府, 战的官军。只有攻祝家庆、曾头市是少数例外; 但其所以攻打这些地主庄园的 原因, 也是由于其背后有官府甚至大金国为之撑腰的。在每攻下一座城池之后, 梁山好汉 们都是只取官家府库、仓廒、兵营中的金银、粮米、马匹、兵器;而对一般百姓,不但毫 不惊动,还要分散钱粮,与以俵济。至于一般地主,不仅不加侵扰;甚且诸如卢俊义、李 应、柴进等这样的大地主,还千方百计,争取他们上山人伙。就连最高封建统治者大宋皇 帝,梁山起义者也并不反对。他们举的是"替天行道"的旗子,一再表明"权居水泊", "专等招安"。在梁山众多好汉中,除少数如李逵等人外,也都抱着"尽忠报国"的糊涂 思想。正由于这个缘故,他们终于受了招安,以至于在为朝廷出了很大的力,遭到极大的 牺牲以后,仍然队伍被解散,首领被御赐的毒酒膳所害死。其根本原因在于他们不明白官 僚阶级是与封建地主阶级狼狈为奸、沆瀣一气的。只反官僚,不反封建,犹如打虎只去 爪, 未去虎牙, 终归于无用。梁山英雄的悲剧教育了后代, 给了后代以很大的启发。

清代以来,虽然大兴文字狱,然而反官僚阶级的文字作品,仍然如压在石下的树苗,蜿蜒而出,长成参天大树。明清之际,即有大量诗文佳作;而《聊斋志异》中若干篇章,更直言无隐。例如《潞令》写暴吏莅任不过百日,便杀了五十八人;《公孙九娘》写官府血腥镇压于七起义,"一日俘数百人,尽戮于演武场中";《梦狼》写贪官污吏狼狈为奸;《公孙夏》写卖官丑剧;《促织》写科敛之酷;《阿宝》《司文郎》《三生》揭发官僚科举制度的黑幕和弊害等等。但由于作者思想上有顾忌,因而微言大义往往掩藏于狐鬼故事之中,在暴露官僚政治黑暗的广度和深度方面都受到很大限制。而比《聊斋志异》问世稍晚一些的《儒林外史》与《红楼梦》二书,则更超出《水浒传》,在批判与揭露中国官僚阶级方面,达到了历史上登峰造极的地步。

《儒林外史》中描写了近两百个人物,其中如汤知县惩办回民,彭泽县发落船夫,以 及酷吏王惠、刁役潘三等,在暴露官僚阶级的罪恶方面是很深刻的;但是,这还不是本书 的精华所在。这部书的最杰出部分,还在于它无情地深刻揭露了官僚政治给予社会所带来 的恶劣影响和对于人们思想灵魂深处所造成的严重毒害。为此,作者的笔触及了社会的各 个阶层,各个角落;像仗势欺人的豪绅,招摇撞骗的名士,吹拍逢迎的帮闲,装模做样的 清客等,五花八门,千奇百怪。归根结底,这一场无非是当时官僚政治的副产物、污染 物、寄生物和排泄物。全书并不仅是攻击某一些人,而是批判了整个官僚政治制度所给予 社会带来的严重毒害,使读者普遍感受到这样的官僚制度一天也不应该再存在下去了。书 中尤其致力于描述官僚制度对于人的思想灵魂深处的毒素作用。"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 银",为了追求利禄,便连什么廉耻道德也不顾了;如冒充内阁中书,顶替死人的名子, 掏钱觅人替考秀才等等。有的纯朴青年,忠厚书生,像范进、匡超人之流,一中了"官 迷",就立刻变样;甚至父母死了,不肯奔丧,亲生女儿,逼迫殉节,已到了不近人情、 灭绝人性的地步。这都是为了升官发财, 欺世盗名, 所干出的荒唐无耻的勾当。官僚政治 所造成的祸害竟然一至于此!《儒林外史》虽然对官僚知识分子以及官僚政治制度(包括 科举制度)进行了如此全面深刻的批判和讽刺,但是作者却并没有能给大家指出一条新路 来,提出应该采用一种什么样的新制度来替代它;而只是为读者树立了像王冕、荆元、杜 少卿、庄绍光、虞育德等这样一生不涉人官场的独善其身的榜样, 认为这便是"品德最上 一层",便是"中流砥柱"了。其实,这些人不过是严光、管宁、刘伶、阮籍之余绪,仍 然是庄周、陶潜思想的再一度发挥罢了。

《红楼梦》则不是以广度而是从深度揭示官僚阶级的必然灭亡的规律的。内容通过一

个勋臣又兼国戚的大官僚世家,深入揭示了他们残酷地剥削和欺压、迫害群众的罪恶,穷 奢极欲荒淫无耻的丑行, 以及内部深刻的不可克服的矛盾的日益激化, 终于走向无可救药 的毁灭的必然结局。人们说《红楼梦》是一曲封建社会的挽歌;其实并不然,它毋宁说是 一曲官僚阶级的挽歌。这是因为书中对于封建剥削与压迫仅仅一笔带过,而"满纸荒唐 言"中所写的,几乎全是官僚阶级残害人民群众的事。贾府的兴起不是靠封建剥削,而是 靠"军功"起家的。它之成为地方"护官符",是靠的官僚地位而不是靠地主钱财。它能 庇护贾雨村贪赃枉法, 甚会连家中的奴才崽子都当上了县太爷, 也是靠的荣、宁二公的 "福荫",王熙凤图财害命,一句话就弄到手三千两银子,比乌进孝交来一个庄的租银还 多;而且"以后所作所为,诸如此类,不可胜数"。足见贾府之所以得以维系其庞大家庭 经济的,主要剥削来源是依靠皇亲国戚官高爵显的势力。因此,贾家最后之一败涂地,并 不由于农民起来造了他们的反,而是由于封建皇帝抄了他们的家,治了他们的罪,这一切 的一切,怎么能说成是一曲封建社会的挽歌呢?无非是一个靠皇帝老子起家的大官僚,后 来为皇帝所不喜,又加上受到同僚倾轧,终于"树倒瑚狲散"罢了。它反映了即使在康、 乾盛世,官僚阶级尤其是汉族官僚的地位,仍然是朝不保夕、岌岌可危的。这也反映了那 个时代大兴文字狱时官僚士大夫的恐怖心情,也显示了这一部书之所以藏头缺尾之真实缘 由。所以,《红楼梦》只可以说是当时官僚阶级的一部"忏悔录",而与"封建社会的挽 歌"无关的。还有一些人为书中的贾宝玉捧场,称之为封建社会的叛逆。这也是牛头不对 马嘴。贾宝玉何尝反对过封建剥削制度了?他不过是反对做官,痛骂这些人为"禄蠹" "国贼",将"科举""扬名""仕途经济"一概斥之为"混账话"。这一切如果说他是 官僚阶级的叛逆, 那倒是一点不假的。贾宝玉在家破人亡之后, 无路可走, 终于成为僧侣 阶级的俘虏。本来,像他这样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公子哥儿,在生活上能有什么出路? 在这一点上,他连《儒林外史》中的荆元、王冕都不如。所以,要从《红楼梦》中寻找它 的革命性、倒不如在鸳鸯、晴雯、尤三姐、探春等人物思想塑造典型中去找。作为一部反 官僚阶级的书,《红楼梦》无疑又使中国古典的安那其主义思潮更上了一层楼。

清代末年,出现了帝国主义抢占的中国领土——租界;有很多文人便躲在租界里写书骂自己的"祖国",如是便出现了所谓"谴责小说"。其中有一些是专门谴责中国官僚阶级的,而最具有代表性的,则是《官场现形记》。这是对于中国几千年来的官场的带有全面的总结性的一部文学著作。它集中地揭露了官场内部的重重黑幕,官僚们的种种罪行,勾画出他们的肮脏的灵魂和丑恶的嘴脸,着重地显示出他们的昏庸、愚蠢、怯懦、残忍、卑鄙、无耻与无能,表明了官僚阶级的腐败已经到了怎样的程度,任何灵丹妙药也挽救不了它的终当于毁灭的必然的命运。同《儒林外史》《红楼梦》的笔法不一样,《官场现形记》对于官僚阶级的谴责是任性的,无情的,嬉笑怒骂,毫无掩饰,可以看出作者反对官僚制度的鲜明的政治态度。但是,全书甚至连《儒林外史》也不如:在通篇谴责之余,却并没有给人们指出一条如何取代官僚政治的新的前进的道路,因而读后依旧给人一种彷徨的感觉:中国社会的出路究竟在哪里呢?

几千年来,中国的古典的安那其主义思想的发展只能达到这样的一个地步,再也不能前进了。为了求取前进的道路,于是人们只好转移视线,向国外的西方世界去寻求真理。但是他们第一次寻找到的,既不是蒲鲁东、巴枯宁,也不是马克思、恩格斯;而是西方天主教传来的《新约全书》。其结果是在中国人间世出现了一个人为的"太平天国"。

#### 五 西方古代安那其主义思潮

西方中古时代,随着西罗马帝国的衰亡,封建领主与教会的僧侣阶级共同宰割着欧洲,形成了历史上的黑暗时期。虽然教俗之间,也不断发生冲突;但是这两大剥削阶级对于群众的危害程度则是旗鼓相当的。欧洲中古时期的教会,也和东方的印度及中国的僧侣

阶级一样,同是好话说尽,坏事做绝。但是,这并不等于说,在他们的创始时期,他们的 创始人以及他们的创始时的教义,与他们后来变了质的教会及其教徒,可以不加分辨地一 概而论的。

原来,在近两千年以前以信奉耶稣为主的新宗教刚兴起的时候,西方还处于发达的奴隶制社会后期,罗马帝国曾经征服了地中海沿岸的很大一片领土,其中包括亚洲最西边的耶路撒冷一带的犹太人聚居区。为了统治这些异族人,罗马帝国派来了一些官吏和军队驻在各地,向他们征收捐税,进行着残酷的剥削和压迫。于是,在犹太人群中,出现了一股反对奴隶制的异族官僚统治的热潮。这些思想后来便凝聚在耶稣所创立的教义中。并且随着使徒们的广为传播,终于促成了西罗马帝国的覆灭,整个西欧奴隶制的崩溃,建立了以教会为基础的欧洲型的封建社会,而刚刚处于萌芽状态的官僚政治,也随着西罗马帝国的覆灭,成为它的殉葬品了。

耶稣原来是一个诞生在马槽\*里的贫苦家庭中的孩子,后来就在这一带犹太人聚居区到 处行走,宣传他的"福音"。他号召人们说: "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耶稣所称的 "天国",是一个带有原始性的安那其主义的理想社会。在这个"天国"里,没有剥削压 迫和贫富悬殊,也就是没有任何阶级,每一个人都靠自己劳动生产养活自己与全家,谁有 困难大家共同帮助。耶稣曾说: "富人要想进天国, 比骆驼穿进针眼还难。"这说明在耶 稣的"天国"里是没有富人亦及剥削阶级的立足的地方的。他就印有凯撒像的钱币发表议 论,要大家把凯撒的东西还给凯撒;也就是说在他的"天国"内不存在"凯撒的东西"包 括他的罗马帝国及其统治机构与所委任的官吏统通在内,当然也包括捐税、法令以及其他 一切剥削人压迫人的东西了。他教育他的信徒们要互相忍让团结,即使挨了打也不要报 复:教育他的使徒们不论到哪里,要靠群众的施舍维生,临走时连那里的一点尘土也不准 带走;他自己就是到处为人治病、做好事,从不谋求钱财。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在耶稣的 "天国"中,完全凭着教育、信仰和高尚的道德与情操来治理一切,是完全废除了官僚制 度、消灭了官僚阶级的。这种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想,充满在《新约全书》之中。整整一 生,耶稣都一直在劳动群众中宣传他的这一教义,跟随他的都是牧羊、捕鱼等一些穷人。 他们欢迎耶稣和他的"天国"。有一些人抛弃了个人的一切,宁愿跟耶稣一辈子,热心为 "天国"的事业奔走。但是,罗马帝国的执政者与犹太人中的剥削者,却看出了耶稣的教 义对他们的危险性。尽管他们找不出他的任何罪名,但他们仍然逮捕了耶稣,把荆棘之冠 戴在他的头上,尽情地侮辱他,然后把他活生生地钉在十字架上害死了。

耶稣死后,他的门徒们奔赴各地,宣传他的教义。而新兴的封建势力,终于利用了教会的僧侣阶级的支持与耶稣教义的对社会舆论的作用力,使奴隶制的西罗马帝国衰亡下去,建立了在欧洲的长逾千年的分散的封建领主与教会的僧侣阶级结合到一起的中古黑暗时期的阶级统治;而耶稣的后来的信奉者——这些教皇、主教、神父以及牧师们,凭借教会的势力,最后竟堕落成为剥削人、压迫人的僧侣阶级分子。教会拥有大量的土地、财产以及学校、医院等等,把这些都变成为盘剥民众包括教徒在内的罪恶工具。他们却过着不劳而食的生活,并且凭借他们的社会地位与政治势力,更进而演变成为国际上的反动政客和文化特务。这一切的一切,大概是最初的耶稣也无论如何料想不到的吧?

然而,却还要另一件为人们所料想不到的事:即耶稣所宣扬的"天国",终于在他死后一千八百年,在东方的中国出现了,这便是洪秀全所领导的"太平天国"。它是中国人苦于封建阶级、官僚阶级并且在异族侵略的几重奴役与压迫下,向西方寻来的第一支"灵丹妙药",其伟大的社会理想,最初就是以耶稣的"天国"作为蓝本的。因此,他受到本国封建阶级、官僚阶级的憎恶与反对,本属固然。但是那些自命为耶稣的"信徒"的英、法诸国侵略者,却也讨厌这个"天国"的出现,竟然和满清的封建官僚统治者伙同在一

.

<sup>4</sup> 原文为羊圈

起,把这次耶稣信奉者的英勇起义镇压下去了。

#### 六 西方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

十三至十四世纪蒙古人的人侵,给欧洲送去了东方的官僚政治的种子。莫斯科大公国便倚靠着这一支新生势力,迅速统一了周围一带的广大领土,建立了中央集权制国家;而官僚阶级则从此生根发芽茁壮成长起来。十九世纪时,西欧的官僚阶级投靠新兴的资产阶级起家,其中以扶掖拿破仑势力主宰了大半个欧洲的法国官僚阶级的成就最为辉煌。与此相对应,西方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之所以首先从法、俄等国兴起,自然也是必然的。

最早创立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的是法国的蒲鲁东。他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国家是"万 恶之源"。因而他反对一切法律、组织、制度、政府和国家, 主张建议一个没有国家、政 府的社会: 在这个社会里, 每一个人都是自由劳动并且互相帮助的独立的小私有制的劳动 生产者。为了调剂有无,他主张由小生产者合作,组织一个"交换银行",通过它对小生 产的产品实行无货币的交换和发放无息贷款。蒲鲁东把小私有制加以理想化,认为生产资 料所有制和交换在"本义上是正义的"; 主张实现"私有制财产的普遍化"; 并通过小生 产者的自由联合、组成合作社、建立普遍的合作制、从而战胜和替代资本主义制度。蒲鲁 东本是个排字工人,后来自己创办了一个小印刷厂。他的小私有制的合作制社会,正代表 了他小私有者的理想。但是事实上今天的社会生产早已发展成为如此大规模的程度,以至 于任何一个工厂,矿山或者一条铁路,都不是任何一个独立的小生产者的分散经营所能办 到的。同时,独立的小生产者的经济又总是不稳定的,无时无刻不在向盈利及破产的两极 分化,从而产生被雇佣的无产者与剥削人的资产者。因此,不铲除生产资料私有制,就永 远不能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蒲鲁东一方面尖刻地攻击大资产阶级的私有财产为"盗窃 赃物",但同时又把小私有制吹捧为"社会幸福的基础";这样就使自己的理论陷入进退 维谷之中而动弹不得了。他究竟能从何寻找到"小私有"与"大私有"之间的分界线,而 怎样能禁止人们越过这一条无从捉摸的分界线呢? 蒲鲁东主义者虽然主张取消国家政权, 却并未主张打倒官僚阶级;这正如同工人砸机器,毁厂房,而从未觉悟到剥削他们的不是 这些物件,而是资本家一样。这样,蒲鲁东主义只不过是当时的小手工业主的一种"桃花 源"式的社会幻想罢了。当然,他对国家及大资产者的私有制的攻击,则无论如何是对

继蒲鲁东而起的巴枯宁,虽然自称是"纯蒲鲁东主义"者,但其实在安那其主义观点 方面,他比蒲鲁东要大大超越了一步。巴枯宁从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的观点来看待国家政 权,指出: "国家就意味着统治", "任何统治都表现为剥削"。"如果有国家,就必定 有被管理者,就必定有奴隶"。即使在推翻了一切剥削阶级的统治之后,建立了"所谓人 民的国家",那也"只不过是……一小撮新兴贵族对人民群众进行极其专横的统治"。因 此,巴枯宁反对任何类型的国家和政府:要求摧毁一切国家,废除"一切法律",不承担 任何"公民义务"。他主张建立一种"无政府状态"的社会, 使每一个人都享有"最充分 的自由",并"以自由的原则为根据"进行普遍联合,即由自由的个人组成自治的小型公 社,公社再结合为自由的联邦。在这样的社会里面,"各阶级在经济和社会方面"都是 "平等"的,否定"一切权利",不准"有特权的少数人管理绝大多数的人民群众"。在 如何实现这一变革方面,巴枯宁主张要通过暴力的"社会革命"。他认为工人阶级是革命 的主要力量: "只有当我们希望成为千百万工人的诚挚的和真正的代表的时候,我们才能 够有所成就";"除了工人世界以外,再不知道有其他社会、其他环境"。但同时他认为 农民、小生产者、游民、流氓无产者也都是"社会革命"的真正动力,在他们中存在有 "革命本能"。只要少数人组成秘密革命团体,传播革命思想,就能掀起普遍的自发的暴 "摧毁一切", "破坏一切"。"毁灭的欲望是创造性的欲望"! 巴枯宁认为: "这 就是革命团体全部的秘密。"与蒲鲁东不同,巴枯宁是反对一切私有制的。他认为继承权是私有制的基础;废除继承权就能消灭私有财产上的大的不平等,同时也是解放劳动的一个必要条件。根据上述,巴枯宁的安那其主义可算得是"彻底"的。但社会终归是要向前发展的;如果"毁灭一切","摧毁一切",那社会的一切都不同归于尽了么?任何时候,"个人自由"在社会的集体中终归有个限度;极度的"个人自由"是不可能存在的。放任"个人自由",去"摧毁一切",其结果是只能造成人类社会的大毁灭。在这里,巴枯宁的思想倒很接近中国古代盗跖的思想。它反映了一个受过了官僚阶级的逮捕、监禁、流放的种种迫害的流亡者的绝望与复仇的心理。5

十九世纪的欧洲,随着官僚阶级的普遍兴起,安那其主义也相应地风起云涌,一唱百和,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盛况。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起,蒲鲁东主义在法、德、英等国工人间辗转传播,影响很大。尤其是法国,他们曾和布朗基主义者一道,领导了1871年3月18日的巴黎工人起义,建立了巴黎公社。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巴枯宁主义并在意大利、瑞士、西班牙以及法、美、俄、比、荷等国工人中间迅速流传,并且组织了里昂起义。十九世纪九十年代以后,安那其主义者活动范围更为普遍:法国有安那其工团主义者,德国有"青年派",荷兰有以纽文修斯为首的安那其主义派别,俄国出现了克鲁泡特金等安那其主义者,日本则有竹入一郎,等等。在文学艺术领域里,这一时期集中地暴露官僚制度的不合理,官僚政治的腐败,与官僚阶级的滔天罪行;例如在法国的雨果、莫泊桑,俄国的果戈里,契诃夫等人的许多作品中,而托尔斯泰则甚至被称为"基督教安那其主义"者。当然,远不是所有这些"安那其主义者"都是理论正确,行为合乎轨范的革命者;但从安那其主义本身的思想发展史来看,十九世纪后半期则无疑是它的一个辉煌的时代。

#### 七 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

对于全世界人类来说,再也没有什么可以比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决裂,以及它后来竟蜕变成为官僚阶级"护官符"的这件事情更为不幸的了。

本来,根据马克思主义的阶级与阶级斗争学说,是很容易发现官僚阶级存在及其阶级剥削性质的这一自然的结论来的。马克思、恩格斯时代,那时全世界还只有很少数国家有官僚阶级;德国的官僚阶级才刚刚露头,而英国那时还没有官僚阶级;因而马克思与恩格斯对官僚阶级的亲身体验不深,还没有来得及对这个阶级做更为深人的研究。但是,从他的诸如《法兰西内战》等著作中对于官僚政治的口诛笔伐,其严厉和憎恨的程度实不亚于对资产阶级甚至还要过之的。当时的蒲鲁东以至巴枯宁的安那其主义论点,确实有很多谬误之处;但其核心内容即关于消灭国家同时也包括消灭官僚阶级这一原则立场,则是完全正确的。马克思主义者也同意废除国家,正如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所说的:"我们和安那其主义者都认为废除国家是目的,在这个问题上完全没有分歧。"那么,分歧究竟在哪里呢?"

分歧最初在马克思与巴枯宁之间,应该说是不很严重甚至是微不足道的,其中还夹杂有阶级敌人的捣乱和离间。但是;在恩格斯与安那其主义者之间,那分歧就带有根本性的了。恩格斯公然主张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还需要把国家继承下来,以待它自行消亡。他在《法兰西内战·导言》一文中说:"国家最多也不过是无产阶级在争取阶级统治的斗争胜利以后所继承下来的一个祸害;胜利了的无产阶级也将同公社一样,不得不立即除去这个

28

<sup>&</sup>lt;sup>5</sup> 巴枯宁所主张的"充分自由"实际上并非极端的个人主义,而是不受统治者意志约束,但天性道德与民众中自然形成的社会秩序仍然需要保留。"毁坏一切"也是要毁坏一切国家制度的根基——统治者的奴隶道德,而非拒绝一切组织。

<sup>&</sup>lt;sup>6</sup> 列宁后来在十月革命后表现出的主张与他在《国家与革命》中的主张判若两人,所以只了解其中任何一个阶段的列宁都是不完全的。

祸害的最坏方面,直到在新的自由的社会条件下成长起来的一代能够把国家制度这一整堆垃圾抛掉为止。"在《反杜林论》中,恩格斯提到这个革命胜利后所继承下来的国家的结局时说:"国家不是'被废除'的,它是自行消亡的。"恩格斯的这些思想观点,自然不可避免地被官僚阶级钻了空子。在马克思在世时,他们就已经钻进第一工人国际,制造了马克思与巴枯宁之间的分裂,导致了第一工人国际的瓦解。其中原委在弗·梅林著的《马克思传》中有真实的记载。第一国际垮台后,钻进工人内部的官僚主义者便迫不及待地纷纷组织起议会政党,拉选票,选议员,当官做老爷,一时在很多国家中出现了许多"议会迷","人阁派"。第二国际成立后,由于官僚主义分子控制了局面,安那其主义者受到排斥,纷纷退出;这样就使得第二国际后来竟成为这群官僚主义者的俱乐部了。他们公开化批评和修正马克思主义原则,使之"合法化",也就是使之适合于官僚阶级剥削与统治的需要。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这班官僚主义者为了各自的国家利益也就是各自的官僚集团利益,竟不惜大动干戈,自相残杀起来。至此,第二国际不得不以彻底破产而告终。

列宁曾经在摧毁旧国家机器问题上,同考茨基及第二国际等形形色色的假马克思主义 者及官僚主义分子进行过斗争, 捍卫了马克思主义的某些观点。但是, 连他本人也主张: 在摧毁旧国家政权方面,想"一下子彻底消灭各地的官吏机构是谈不到的";并且主张在 打碎"旧的官僚机制"之后"仍然由"原来的"这些工人和职员组成的新机关来替代 它"。这样,列宁就在无产阶级革命中,为保护官僚阶级分子及其所赖以滋生的温床打开 了一扇大门。因此,在摧毁旧的国家机器方面,列宁的主张是不彻底的,是非马克思主义 者。不仅如此,在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继续保留国家的问题上,列宁则追随着恩格斯的观 点,并且走得更远。其中最主要也是最致命的违背马克思思想的三点是: 1.马克思曾多次 提到无产阶级革命的世界性,列宁则主张无产阶级革命可以在资本主义包围中在一个国家 取得胜利。这样就无限期延长了国家存在的寿命和官僚阶级长期统治人民的权利。2.马克 思所称的无产阶级专政是指巴黎公社式的人民群众革命专政;列宁则拿"一党专政"与 "领袖"一人专政来偷换了马克思的阶级专政、人民群众革命专政的概念。他甚至谩骂 道: "提出是党的专政还是群众的专政这个问题本身就证明思想极其混乱……谈论群众的 专政与领袖的专政的矛盾就是一种可笑的谬论与蠢话。"行但是,群众是不可能一下子全变 质了的, 无产阶级绝不可能一下子变成资产阶级; 而一个政党则常常是变来变去的, 尤其 是一个人、一个所谓的"领袖"则更是说变就变的。把群众、阶级与政党、个人这些概念 等同起来看,这才真正是"可笑的谬论和蠢话"呢。3.马克思、恩格斯从来不曾把无产阶 级专政说成是无限制的与无限期的;但是,列宁却将"专政"的内涵扩大到无穷尽的地 步。他说: "专政的科学概念的意思不是别的,而是指不受任何限制,不受任何法律限 制,绝对不受任何准则束缚,直接指靠暴力的权力。"《不难想象,任何一个历史上的暴 君,其所享有的政治权利,也还是很难到这个程度的,列宁直到临终前,才终于察觉到他 的这一理论的偏颇之处。尽管他曾经试图加以挽救,但已经无能为力了。

到了斯大林时代,苏联已经建立起庞大的官僚阶级统治的国家机器,并且实行暴君式的对人民群众的反革命专政。这一专政的结果是千百万革命者的人头落地。仅在 1934—1939 年间,就有 1220942 名共产党员被害。在苏共十七大期间,1956 名党代表就有 1108人被捕;被选出的 139 名中央委员及候补中央委员中,就有 70%即 98 人遭枪决。尤其是于1937 年 7 月,仅凭斯大林等人签署的一纸绝密指示,就在全国消灭了大约五百万人。所有这一切,在《赫鲁晓夫报告》、阿·阿夫托尔哈诺夫著的《权力学》等有关著作中有翔实

<sup>&</sup>lt;sup>7</sup> 作者注:《列宁全集》第三版第 25 卷 411 页。编者注:无法考证作者所指的究竟是哪个版本的《列宁全集》,经过查找,在列宁的《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第五节找到了相似的语句。。

<sup>&</sup>lt;sup>8</sup> 作者注:《列宁全集》第三版第 25 卷 441 页。编者注:同上,我们在列宁的《立宪民主党人的胜利和工人政党的任务》找到了相似的语句。

的记载,这里不一一叙述了。

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之间关于国家存废问题这一表面上似乎是微不足道的分歧,最后竟然出现了在无产阶级革命之后的所有号称"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都被官僚阶级取而代之,转而向广大人民群众实行反革命专政;并且到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公然撕去了"马克思主义"的面罩,甚至连列宁主义的外衣也脱掉了,径直地恢复各自国家的资本主义,并且厚颜无耻地追逐在帝国主义列强后面乞取一杯羹。假如马克思以及恩格斯活到今天,真不知道该对他的这些"信徒"们说些什么好啊!

#### 八 中国的特色

严格地说来,在中国并没有出现过马克思主义(就是有的话那也只是在很少一部分人 中间),而是只有列宁斯大林主义。这是由于苏联十月革命第一声炮响给送来的。而在此 以前,倒是近代的安那其主义思潮在思想界曾经一度占有优势。最早在中国宣扬安那其主 义的,是一名清廷五品官员江亢虎,并于 1911 年就与陈翼龙、李大钊等创建了中国社会 党,党员据云"有五十余万之众",其中不少是安那其主义信徒。袁世凯杀害了陈翼龙, 解散了中国社会党,江亢虎流亡国外,但安那其主义者仍扩散到全国。他们在广州,曾经 组织过"茶居工会"和"理发工会":在湖南组织过"湖南劳工会"。在文艺界、作家巴 金通过《灭亡》《新生》等小说著作、公开宣扬过安那其主义革命。当马克思列宁主义开 始在中国传播时,安那其主义者曾主动联合,在"共产主义小组"和"社会主义青年团" 组织中、最初都有安那其主义者加入。但是、由于缺乏正确的革命思想理论的指导、出现 了超越时代的过激的主张与行为(例如江亢虎所宣扬的"三无主义"即"无政府、无宗 教、无家庭"),加以反动派与列宁斯大林主义者的两面夹攻,中国的安那其主义思潮迅 速被扑灭下去。其中如"湖南劳工会"领导人、安那其主义者黄爱、庞人铨遭到军阀官僚 杀害;安那其主义者黄凌霜等被共产党"清洗",为陈独秀开除出工人运动队伍。在 1922 年 5 月于广州举行的第一次全国劳工大会时,安那其主义者还曾经派有代表出席,后来便 断绝联系了。

至于中国自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以来的"革命"战争,从蒋介石的北伐成功,中国的抗日战争胜利,直至中国共产党的解放战争与抗美援朝战争的辉煌战绩,则无不与列宁尤其是斯大林的支持与援助有关。中国建国后的政治经济体制及其法令规章等等,几乎全是照搬苏联的一套。从在瑞金建立红色政权以来,以王明路线为代表的,以后历经多次运动,直至"文化大革命",其间蒙受冤、假、错案以及无辜遭受株连者数以亿计,较之斯大林之在苏联推行者逮有过之而无不及。中国是典型的斯大林主义式的国家,这种情况直到斯大林无多年,还和阿尔巴尼亚同成为坚持斯大林主义的全世界仅有的两个国家。正是因为如此,近数十年来中国之"革命",除了不彻底的反封建与半途而废的反帝事业之外,别无建树。尤其是放跑了统治中国近三千年的官僚阶级及其国家政权体制,使整个"革命"成为一出官僚阶级改朝换代的悲喜剧,徒让人民百姓又重受一次朝代兴亡之苦罢了。摒弃了安那其主义的中国革命者尤其是中国社会主义革命者所尝着苦果的便是这个!

二十世纪是世界官僚阶级猖狂一时、横行霸道的世纪。在这个世纪里,他们发动了两次世界大战,从而尽揽了全世界各个国家的权势,使得全世界人类俯首听命,唯其马首是瞻。官僚阶级虐政的失控,也与安那其主义革命理论上的偏颇歧误与行进中的盲动失策有关。面对当前如此严峻的形势,究竟这个世界的革命与人类的未来又将如何呢?

## 第三章 革命与未来

#### 一 阶级与阶级斗争

在人类的阶级社会中,有那么一小部分人,倚仗自己政治上的武力、强权、霸道,经济上的占有、垄断、控制,以及社会上的优势地位、环境、条件等等,使用欺骗、蒙蔽、要挟、利诱、威逼以及种种野蛮、恐怖、血腥镇压手段,欺凌、侮辱、压迫、敲诈、勒索处于贫贱以至孤苦无依的广大劳动群众,驱使他们为之效力,剥削他们的劳动所得,吸吮他们的膏血,以供个人享用,过着不劳而食、奢侈腐化、荒淫无耻的寄生生活;而被压迫被剥削的广大劳动人民群众则长期处于饥寒交迫、贫苦无告的水深火热之中,窒息在毫无自由的禁锢的牢笼之内。这样的事实是任何一个觉醒了的革命者所决不能忍受的。

现在有一种流行的说法:似乎是一切剥削制度的根源,都来源于私有制;因此,只要是废除了私有制,那么一切剥削当然也就不复存在了。其实,问题并不如此简单。历史事实证明,剥削制度的起源,最早却是从公有制开始的。在原始社会末期,一些武力强盛的部落以及后来的部落联盟,用武力征服了四邻的弱小部落及其部落联盟,掠夺他们的财物,占领他们的住地,迫使他们定期缴纳大量的贡物,这在古代中国称之为"来王""来朝",而将定期交纳贡物的月份称之为"正月"即"征月"。如果到期不来交纳贡物,就用武力"征"之讨之。贡物交纳的多少,据说在夏王朝是"五十而贡";孟轲说,"其实皆什一也",就是按生产财物的十分之一进贡。至于收取贡物的部落及部落联盟,则将其视为公有财产,一部分用于祭祀等公共开支(例如"鼎食",即吃大锅饭),另一部分则按种种不同的待遇分配于其部落成员。这种情形,最早起源于神农、黄帝时期或更前。那个时候在中国,私有制还没有出现,但是剥削则早已存在了。

稍晚一些时候,在中国大约不晚于神农朝中期,出现了对被征服的部落进行全面的奴役,使之沦为征服者的公有的"种族奴隶"的现象,例如为神农氏部落所奴役的蚩尤氏部落。蚩尤氏部落原来居住在陕南一带,历史记载说他们最早发现了炼铜的技术。神农氏部落把他们整个部落俘虏了来,使之居"邹屠之乡",即今山东邹县一带,迫使他们为之生产金属用具及进行其他种种劳役。近来发现的"大汶口文化"是与蚩尤部落的贡献分不开的。蚩尤部落后来终于不堪忍受神农氏部落的压迫与奴役,因而爆发了大规模的种族奴隶起义,推翻了神农王朝;但又被北方的黄帝部落与炎帝王朝联合起来的势力,将这一场中国有史记载以来的第一次奴隶起义的战火扑灭下去了。有关种族奴隶的史实不仅中国有,西方世界也有,例如古希腊的斯巴达人征服的黑劳士等等。这说明整个人类社会的最初进入阶级社会,出现人剥削人的不合理制度,却是从公有制开始的。至于私有制剥削甚至连同私有制本身的出现,即使不晚于但至少也并不早于公有制剥削。这证明了即使废除了一切私有制,却并不能消灭一切剥削。

当然,所谓公有制,是仅存在于原始社会;到了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公有制则相对地不存在了。至于近代所谓的"公有制"亦即所谓的"全民所有制"也者,其实只不过是"国有制",在更大程度上则是"官有制",即官僚阶级所有制。其所以打着"公有制"的旗号,无非是欺骗被剥削的广大劳动人民群众罢了。官僚阶级以"全民国家"为幌子,到处侵吞掠夺,肆意据为己有,甚至连目前地球上仅剩的一片公海,一块陆地(南极洲),也划分着其势力范围;相信要不了多久,就连外层空间以至于外星球(例如月球),也都会被他们占领、瓜分完了的。这哪里能找到一丝一毫的真正的公有制的影子呢?

阶级社会存在有各个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在各个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的社会中,由

各个不同的阶级互相组成极其复杂的矛盾对立体。尽管在每一阶段的社会中,常常出现有起某种主导作用的一对阶级与一对阶级矛盾;但是,任何纯粹的单一形态的剥削制度的社会,却是从来都不存在的。多少年来,有不少史学界人士热衷于对阶级社会进行如何分期的研究,结果是越研究越不明白。例如对于中国奴隶社会与封建社会分期的研究,就众说纷纭,从西周到南北朝,前后相距一千五百年,最后只得人为地定在春秋战国之交。至于西方世界,当公元六世纪西罗马帝国灭亡,欧洲开始出现封建制度之后的一千余年,欧洲人还大量地在非洲与美洲之间从事黑人奴隶的贩卖与奴役。所以,根据部分史料,片面地将阶级社会的发展硬性划分为哪几个历史阶段,认为其彼此之间不可逾越或不可逆转,这其实是不切合实际的。

但是,在任何一个阶级社会的各个历史时期中,有一点则必需弄清楚的:那就是要正确地认明与分清哪些阶级是剥削阶级,而哪些阶级是被剥削阶级,他们之间的剥削关系又是如何的。如果把剥削阶级错当成被剥削阶级,或者把被剥削阶级错当成剥削阶级,那就背反了科学的唯物史观,也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准则了。

然而, 历史的教训表明, 究竟谁是剥削者, 而谁又不是, 远非那么容易地一下子就能 分辨清楚的。这原因在于: 所有的剥削阶级, 都惯于利用种种借口, 来欺骗和愚弄广大劳 动人民群众、以掩盖其剥削与压迫群众的罪行、使之合理化与合法化;并且千方百计掩饰 其阶级本来面目,混淆阶级矛盾与斗争的事实真相,像披着羊皮的狼那样,将自己隐藏在 人民群众甚至是革命者之中,乘机攫取人民群众的劳动果实与革命胜利成果。在十八世纪 法国大革命时期,资产阶级并不公然声称自己是资产阶级,却打着所谓"平民阶级""国 民阶级"的旗号。事实上,社会中从不就不存在有"平民阶级"或者"国民阶级",所谓 "平民"与"国民",无非是资产阶级披着这样的羊皮,把自己混在革命的被剥削的广大 劳动人民群众之中罢了。他们倚仗着这张羊皮,终于篡夺了法国大革命的领导权与胜利果 实。同样的,在二十世纪的俄国"十月革命"中,官僚阶级也是打着"无产阶级革命"与 "无产阶级专政"的旗号,从而篡夺了革命的领导权并且实现了"官僚阶级专政"的实质 性成果的。在这里, "无产阶级"也和"平民阶级""国民阶级"一样, 只不过是官僚阶 级身上披的一张羊皮罢了。而官僚阶级自称为"无产者";那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无产 者"呢?他们有权有势,有军队有警察,有衙门有监牢,凭仗着他们自己制造的"三尺 法",一手挥舞着镣铐,一手挥舞着刀枪,甚至将坦克轧过来,把原子弹扔过去。这哪里 有一丝一毫的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味儿呢?

近来社会上还有个热门的名词: "脑力劳动者"。这个名词其实并不新鲜,早在两千几百年前的孟轲,就曾说过"劳心者治人"的话。从那以后,两千几百年来,所有剥削者无不以"劳心者"即"脑力劳动者"自居,就中尤以官僚阶级叫得最响。诚然,社会上"脑力劳动者"是有的,人数并且很多;但却并不包括那些剥削者尤其是官僚阶级在内。那些剥削者尤其是官僚阶级确也绞尽了脑汁;但他们"劳心"是为了"治人",因而只能称之为"脑力治人者",而不属于"脑力劳动者"。他们之所以大叫大嚷自己是"脑力劳动者",无非为了披着这张羊皮,把自己混进"劳动者"队伍中罢了。

还有很多混淆是非、颠倒黑白的观点,观念,例如以"爱国者"的名义将官僚阶级的"国家主义"来偷换人民群众的"民族主义"情绪的观念;以伪"社会主义"来粉饰官僚阶级"国家主义"的狰狞面容,掩盖了"社会"与"国家"的永恒对立的矛盾;等等,这里不可能——加以剖析。总之,正确地分清社会上哪些人属于剥削阶级,哪些人是属于被剥削阶级,哪些人属于中间阶层,这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情,同时也是一个人观察人生的第一要义。如果连这个问题都分辨不清,那就会失去前进的方向,以至于误人歧途。

#### 二 革命与革命的安那其主义性质

阶级社会中阶级矛盾的对立,无时无刻不在形成对抗与斗争。但由于剥削阶级拥有精神上与物质上足以致人死命的东西,迫使或诱惑被剥削者不得不受其驱使,为之卖命,甚至甘心情愿向之尽忠。即使心怀积忿,也敢怒不敢言;一朝见机趁势,那怨气便如万丈狂澜,一股脑儿倾泻出来。因此,剥削者加在被剥削者身上的作用力,是经常性的,无时无刻不存在着的;而被剥削者的反作用力,则长期积压,一旦宣泄出来,便形成了爆炸性的发作。这种突发性的行为,剥削者则称之为"暴乱""造反",而被剥削者则称之为"革命"。

所以,革命是属于社会性的,即具有大规模群众性的。至于个别的被剥削者对于剥削者的反抗和斗争,例如奴隶的逃亡、农民的抗租、工人的罢工等等,即使其人数较多,规模较大,但也尚不能称之为"革命",只能视之为革命的前奏。到了这些抗争已汇集为一股洪流,并且其矛头直接指向所有剥削阶级的"护法尊神"即官僚政府时,这时的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革命才是真正的开始了。

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所有的革命,从它一开始时,就必定地将矛头指向官僚阶级 所把持的国家政权,因而也必定地带有安那其主义的性质。不具有这个性质,革命就运作 不起来,同时也构成不了因而也不能称之为革命。明白了这一点,也就明白了为什么所有 的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那样的齐声咒骂安那其主义的缘由了。他们其实是在咒骂革 命,咒骂矛头针对着他们的造反者。当然,并不是所有的安那其主义者都是革命者;但 是,所有的革命者在最初则无不具有安那其主义色彩,这是肯定的。

翻阅古今中外历史,站在人民群众起义、革命的对立面及其反革命的最前线的,主要是官僚阶级操纵下的官府与官军。整个国家机器,在革命者的面前,成为最顽固的障碍物,最凶恶的敌人。从这里可以看出,所有国家机器,无不具有反革命的本质。就这方面说来,国家确实是"万恶之源",这也是毫无疑问的。

然而,事物常常是自己走到了它的反面:革命的最初的安那其主义性质,常常是在革命的继续进行的过程中,很快便褪色了。一些从革命的群众中涌现出来的领袖人物,还等不及革命的成功,便鬼迷心窍地匆匆忙忙称王称霸,建立起自己的国家和政权机构来。陈胜刚刚夺得了几座城池,便自立为王,建立国号。拿破仑才打了几个胜仗,便要做皇帝,建立王朝。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十月革命"刚结束,他们便匆匆修正马克思的理论,主张可以在一个国家内首先建成社会主义以至于共产主义社会。于是他们便大肆建立官僚阶级统治的国家政权,公然走向革命的反面,竟然对自己原来的同志,也使用起镣铐,挥舞起屠刀来。这一切使多少真心实意的革命者为之惶惑起来了。难道所有革命的尽头,都不过是走马灯式的改朝换代;无数先烈者的头颅热血,只不过是为一群新贵们作出无谓的牺牲吗?

诚然,这群从革命的洪流中漂浮上来的新贵们,无不着意地为自己建造的国家机器涂脂抹粉,美其名曰"革命新政府","人民新国家",似乎与原来的国家机器有什么相反与不同的地方。其实用不了多久,历史就证明了那些自称为"革命"为"人民"也者,恰恰是反革命与反人民的老货色。这是因为国家机器本身只是为了剥削人民,镇压人民的需要而设计的,它只能起到这样的功能。至于提到对剥削阶级实行所谓专政的话头,无非是个漂亮的借口罢了。因为这个剥削阶级也者,如果竟连革命的巨大力量尚且消灭不了他;那么,指望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机器,就更不可能消灭掉他了。古话说:"法令滋彰,盗贼多有。"官僚阶级把持的国家机器存在了几千年,尚且连几个毛贼也消灭不掉,还能期望他们消灭什么剥削阶级呢?所以,革命的人民千万不要指望会有什么革命的政府、人民的国家出现。那样的东西至少直到现在还从来没有过,将来也不可能有。

官僚阶级是一切剥削阶级的反革命的急先锋,国家机器是一切剥削阶级的反革命的大本营,不歼灭这个急先锋,不摧毁这个大本营,就不可能最彻底地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建立一个没有任何剥削、压迫的新社会。所以,要想使得革命事业取得最后的与最彻底的胜

利与成功,必须自始至终地坚持并实现革命的安那其主义性质;而不是半途而废,在革命的中途就使国家机器重新建立,使官僚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得以死灰复燃。这是无数年来革命先烈的鲜血所凝结而成的真理。

附带说一句,这里的"国家机器",是就其内容实质性而言的。形式可以千变万化,名称可以弃旧从新。但只要其内容实质未变,并且仍起着剥削人压迫人的作用;那么不论它用什么样的美名儿来装饰自己,例如"苏维埃政权""社会主义大家庭"等等,其实质仍然是反革命的国家机器,而不是别的什么。这方面革命人民切勿上当。

#### 三 权力论

为什么过去的人民革命运动最终都不可避免地走向它的反面呢?这和革命过程中权力迅速集中到一批人甚至某一个人手里有关。

撇开其他生物界不论,在人类社会中出现的权力行为与现象,是一种无时无刻不存在,并且为人所感知,但同时却又是看不见、摸不着的无影无形的东西。它爆发其极大的威力时,仅仅一个人的力量,便可使全世界毁灭于一旦;而当它走向败亡时,可以使盖世权威,在顷刻间立即化为乌有。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怪物呢?

虽然在阶级社会之前,权力这个怪物便在人类社会中普遍存在并且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但是它同时又是促使阶级社会产生并长期维护着阶级社会得以继续存在着的基石。试想:任何一个剥削者,如果不凭仗着他手中的权力所起的作用,那么他就连一时半刻也存在不下去。在这里,权力已经成为人类社会的一个最大的祸害,并且谁也无法将它摆脱开。它究竟凭借着什么,使它能达到这样法力无边的呢?

说起来非常简单:所谓"权力"无非是一个人将其意志加之于另一个人,而这另一个人则能接受这一意志并且按之行事而已。在这种情况下,这个人便被称为享有某种权力;而另一个人则被认为是丧失了自己的权力。但是,如果这另一个人不接受其意志的支配并且拒绝按之行事时,那么这个人所享有的权力,在顷刻间便化为乌有了。

当然,如果这样的事情,仅仅表现在两个人或者少数人之间,并且表现为相互之间的对等作用,例如夫妻之间或者朋友之间的那种,那是不值得一提的。但如果表现为一个人的意志可以指挥、役使一群人以至于更多的数以亿计的人时,那么这问题就至为重大了。这是,一个人的意志便成了整个社会的意志,以至于决定了整个人类及其所能主宰的全部人类宇宙空间的命运;例如成吉思汗、拿破仑、希特勒等等。凡是享有这样大大小小权力的人,无不以其权力谋取私利。因而即使原来是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革命志士",一旦功成名就,也会迅速蜕变而成为剥削者以至于君临天下的统治者;例如朱元璋、李自成、洪秀全等等,后来无不称帝称王,甚至竭天下之奉,以供其一人之淫乐。为了攫取与长久把持这种权力,他们不惜采用种种手段与伎俩,例如动之以情、诱之以利、骗之以"理"、施之以威、绳之以"法"等等,使众人为之所用,供其役使。而当这一切伎俩均不见效时,则不惜大开杀戒,残民以逞,于是更加显露出他的真面目,成为千夫所指的屠夫与暴君。千百年来,这样的事实史不绝书,教训是至为沉痛的。

恩格斯在《论权威》这篇文章中,曾经提到革命不可能没有权威。恩格斯说: "革命无疑是天下最有权威的东西。革命是一部分居民用刀枪火炮,即用非常有权威的手段强迫另一部分居民接受其意志的动作。而获得胜利了的政党往往迫于必要,不得不借自己武器所给予反动派的威吓,来维持自己的统治。"恩格斯的这话是对的,但是他只说出了真理的前面一半。其后面一半是:在革命的继续行程中,常常是由某一个人或者某一群人,运用种种手段,包括光明的与不光明的甚至是极其卑鄙恶劣的手段,攫取了革命的最高权力,形成了以一人或者以一群少数人为中心的"革命"最高权威,并且结党营私,凭借其从革命中争来的权力,转过来对革命群众实行反革命的独裁专政。这时革命群众反而失去

了自己原来的"非常有权威的手段",成为新的反革命统治者手中的奴隶。这样的事实,古往今来还少吗?所以,革命固然不可能没有权威;但正由于迷信权威,才造成了历来革命的失败。这便是这个真理的后一半。

在《论权威》一文中,恩格斯还以棉纱厂、铁路、航船作例子,以说明现代化社会企 业之不可能没有权威。他在文中说: "最显然说明需要有权威,并且是需要有最专断权威 的场合,要算是在航行于汪洋大海的船上了。那里,在遇到危险的关头,要拯救大家的生 命,就得全体立即绝对服从一个人的意志。"恩格斯的这话也是对的;但是他也只说出了 真理的一半。因为这里首先必须需要有一个前提:就是这位具有"最专断权威"的人,首 先必需是全心全意为大家服务的人。如果这人是个海盗,倚仗着自己的权威,乘机勒索船 上所有人的全部财物,威胁所有人的个人生命;那么这个"权威"人士还为不为人们所需 要呢? 诚然, 在现代化社会中, 处处都需要按某一个权威者的意志行事, 甚至还可以扩大 为按某一个机器人或某一个计算器的信息或指令行事<sup>9</sup>;但是,如果因此推论,认为工厂需 要资本家、社会需要官僚阶级的"权威"统治,那岂不是走到革命的反面了?所以,片面 地强调权威的作用是对革命有害的。革命需要权威、权威却反而断送了革命。这就是历来 革命之所以失败的症结所在。要避免这一恶性循环,必需在革命时以及革命以后的全部过 程中,制定一整套的革命规章制度,以防止革命权力集中于一个人或者一小群人手中,防 止掌握其中任何一部分权力的人腐化变质,以权谋私。因此,在革命的全部进程中,必须 自始至终地保持它的安那其主义性质。只有遵循安那其主义的反对权威、强调群众是革命 的主人的这一原则, 革命才能有成。

#### 四 国家、民族与世界主义

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总是拚命地鼓吹和贩卖爱国主义和国家主义。这是因为国 家已经成了他们的阶级的私有财产。他们那样死命地推销爱国主义与国家主义,就是为了 维护他们的既得利益,巩固他们的既得政权。至于广大人民群众,出于对家乡地理环境、 风土人情的眷恋,与对家族血缘、语言文字的习惯势力和民族感情,因而对爱国主义产生 某种程度的情感上的共鸣,这也是常见的现象。但是,这种情感上的共鸣,近代以来已经 处于日趋淡薄之中。这原因是由于: 1.国家与民族的矛盾与日俱增。因为民族是社会历史 形成的; 而国家则是剥削阶级武力划定的。正由于这个缘故, 于是便出现了在一个国家中 可以有几十个民族,而同一个民族则往往分处在几十个国家中。这样,民族主义与感情与 官僚阶级的国家主义产生了尖锐的矛盾,使很多国家长期处于民族分裂与国家间同一民族 的谋取重新组合的动荡、危机之中。2.世界交通日益便利,而狭小的国界线限制了众多民 众的旅游、经商、探亲访友的来往自由:他们迫切要求撤除官僚阶级所造成的国与国之间 的人为的种种障碍。3.官僚阶级制造的国家间的对峙,也使资产阶级的国际间贸易与金融 流通受到了重重限制,因而与之产生尖锐矛盾,导致了世界性财团与跨国公司的纷纷涌 现。4.国家也为僧侣阶级所反对,因为它违背了原教旨主义信条,妨碍了其信徒前往圣地 的朝拜活动和亵渎了圣域、圣宇的尊严。5.就连官僚阶级本身,也并不满足于自己当前的 处境,不断通过战争掠夺与外交上的纵横捭阖手段,以求取扩大自己的国家势力范围与剥 削利益。他们所鼓吹的以国家为本位的国与国之间的国际主义,则与革命的世界主义完全 背道而驰。至于所谓"联合国"理想,乃是官僚阶级所追求的世界一元国家化,也与安那 其主义者所主张的反爱国主义、反国家主义的泛世界主义思想截然不同的。

<sup>&</sup>lt;sup>9</sup> 当今安那其主义者大多认为,应该消灭一切以强制力强迫他人服从的统治威权,依靠自发性而非绝对的领导行事。权威则与此不同,其是某个领域内为大多数有了解的人所公认的知识、经验等,类似于公理。安那其主义者从未主张反智地"不要一切权威",而是权威虽然可相信但并非神圣的,在必要时也可以质疑或推翻。

就反对官僚阶级以及其他一切剥削阶级的人民群众革命事业说来,它反对剥削阶级将世界切割成一二百个国家小地块,在其领土内对人类共同享有的宝贵自然资源进行竭泽而 渔式的掠夺,并且破坏了整个世界的自然生态平衡,污染了全部人类的生存环境。就这方 面说来,剥削阶级及其国家机器,真是罪恶弥天、万劫不复的。为此,除了消灭全世界的 官僚阶级以及其他一切剥削阶级,毁掉全世界一切国家机器,革命人民别无其他道路可 走。

当然,主张阶级革命的世界性的,并不仅仅是安那其主义者。马克思与恩格斯当年就不承认自己是属于哪个国家所有,而称自己为"世界公民"。他说道: "工人无祖国。"并号召: "全世界的无产者联合起来!"列宁则修正了马克思的论点,承认了国家的长期存在,并主张革命可以在一个国家内取得成功。他的后辈继承了这个修正主义理论,竟企图在一个国家内建成"共产主义"。其结果是:承认了国家的长期存在,便无异于允许官僚阶级专政。俄国的"十月革命"便是这样的走向了它的反面的。所以,赞成国家主义,拥护爱国主义,提倡国际主义,实际上都是为官僚阶级唱赞歌,是对他们的一切罪恶行为进行掩护与涂脂抹粉,因而其性质是反革命的。

至于阶级革命是否会在全世界的某一个地区率先发动,然后以燎原之势蔓延开来;或者首先从全世界的某几个地区同时发动,然后连成一气,形成更大规模呢?这些当然是有可能出现的情况;但与革命的世界性则并无矛盾的。实际上,任何一项群众性的革命与运动,都不是区区一条国界线所能阻隔得了的;除非这一地区与世隔绝,并且永不来往。把革命局限在一个国家之内,而让世界剥削阶级势力得以从容合围,将其扑灭;这只不过是剥削阶级的一厢情愿,而为革命队伍中少数糊涂人或叛徒的梦呓与胡诌骗人而已。

#### 五 官僚阶级与国家机器的共存性

尽管官僚阶级现在已经装备起来了核牙齿,导弹牙齿;但从本质说起来,它仍然只不过是只纸老虎。目前世界各国的官僚阶级,几乎都是站在行将爆发的火山口上,成年累月为一大堆困难问题弄得焦头烂额,无以应付。而当一旦广大的人民群众阶级觉悟普遍觉醒过来时,它的末日也就来临了。

当前官僚阶级所面临的主要困境很多, 归纳起来, 大体上有以下五个方面: 1.绝大多 数国家的官僚阶级由于贪婪无厌,欲壑难填,巧取豪夺搜刮来的民脂民膏,尚不能供其无 穷无尽的挥霍,造成财政收支巨额亏空,债台高筑,通货膨胀,促使物价飞涨,民怨沸 腾,经济濒临崩溃,局面难以撑持。2.无限制加重剥削,增加税收,滥兴土木,大肆扩 军、频繁迫使民众交粮纳税、服劳役兵役、驱使无已时、又妄加刑戮。民不堪命、群起抗 击,游行示威以至武装斗争风起云涌。3.官僚阶级与其他剥削阶级例如资产阶级之间,互 相争夺权益,各不相让,挖墙脚,卡脖子,玩弄阴谋权术,倒阁拆台,明枪暗箭,官僚统 治者座无宁日。4.官僚阶级内部拉帮结派,互相倾轧排挤,甚至独占山头,各霸一方,兵 戎相见,大打内战。5.各国官僚阶级集团之间,称雄争霸,相与为敌,不断发动国际间战 争,以至于掀起世界大战。以上五个方面矛盾,纠缠在一起,不断激化,恰如骇浪排空, 狂澜卷地;官僚阶级的一叶扁舟,难逃灭顶之灾。即使有核牙齿,导弹牙齿,也既无用武 之地,又无为之效死之人。官僚统治者不懂得他们手中所拥有的权力,是可以在顷刻之间 便化为乌有的。尽管力可拔山,气堪盖世,一旦败亡,便灰飞烟灭。当然,这只是就官僚 阶级中的某个人或某一集团而言; 以至于消灭整个官僚阶级与铲除整个官僚主义制度, 那 情况就并不如此单纯了。但问题的关键,则在于全民的革命觉醒与团结奋进,而并不在官 僚阶级本身的如何"强大"与凶残上的。

有人说,官僚之中,也有"好官"与歹官、"清官"与赃官、接受"民主"的与实行 法西斯的、封建官僚与官僚资本主义之分,不可以一概而论的。这是见木而不见林。官僚 之间虽然人各不同,但其为剥削,压迫人民的反革命阶级,其本质则是具有其同一性的。 官僚阶级内部也经常不断出现反腐败、肃贪污等情事;但那只不过是他们内部之间为了解 决权力与既得利益再分配问题所产生的矛盾与斗争而已。如果认为这便具有革命性,那就 大错特错了。历史上自有官僚阶级以来,就存在有贪污腐败,专制独裁。指望官僚阶级自 身能够除掉这些特权,实在无异于与虎谋皮。

有人会这样认为:官僚阶级虽然可恶,但民众可以用当前的"民主"制度来制约他,用不着采用革命手段。这话其实是似是而非。"民主"的前提,在于允许国家机器的存在。如果铲除了国家机器,就不需要存在当前这种"民主"形式了。当前的所谓"民主"制度也者,只不过是资本主义制度下资产阶级手中所玩弄的一套政治把戏,以制约官僚阶级罢了。他们通过这套把戏,操纵民意,以权钱交易,从官僚阶级所分化的各个集团中,挑选出可以俯首听命于他的人上台执政;并且用其所谓"民主"的代议制的议会中的吵吵嚷嚷,以掩盖其幕后的种种肮脏交易。究其实情,这样的"民主"制度,不仅不能制止官僚阶级的剥削与压迫广大劳动群众的行为,并且也代表不了民意于万一。它只不过是剥削阶级之间的分赃手段与掩耳盗铃的笨拙伎俩而已。

近来世界各国出现了一种骑墙的两面派的政治思潮与政治派别,即所谓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者及其政党。它包括英国的费边主义者,也包括中国的三民主义者。表面上看来,他们一方面高举"民主"的旗帜以反对官僚阶级专政,另一方面又高举"社会主义"旗帜以反对资产阶级垄断,似乎是不偏不倚而且是很"革命"的。但其实他们这是在两面作揖与两面讨好:以"民主"的招牌投资产阶级之所好,而以"社会主义"(其实是官办的企事业)的呼叫博官僚阶级的欢心;无怪乎他们是左右逢源,并且遮掩了多少人民群众的耳目了。然而,究竟他们在抑制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剥削与压迫方面,都做到了哪些工作呢?这就不免令人为之茫然。所以,他们顶多也不过是一个改良主义者;要说到阶级革命,那他们实在是谈不上。

有人也许这样认为:官僚阶级可以打倒,但是国家机器则还应该保存;因为它在镇压 反革命与管理社会秩序及管理生产方面,还要起到很大作用。其实这是大错而特错的。因 为国家机器,一向是官僚阶级得以长久滋生的温床。只要国家机器这一整套体制继续保持 或重新恢复,官僚阶级以及这一剥削制度便得以继续存在下去或者得以死灰复燃。不可能 设想有一个其中没有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躯壳存在;也不可能设想这样的一个官僚阶级国 家机器躯壳可以为革命的需要而为之效力。事实上,国家机器除了能为剥削阶级的剥削与 压迫的需要服务以外,别的事它什么也干不了。谁能使一台杀牛的机器用来耕耘播种呢? 谁能使一颗杀人的炸弹用来繁殖羊群呢?没有别的法子,只有毁掉它。

不仅是原有的为官僚阶级所精心制作出来的国家机器,必须坚决地、干净地、彻底地摧毁它,就连它的仿制品与任何改良型的国家机器,也绝不可以使之恢复与存在。这道理是再也明白不过的。国家机器构成的原理,其中有一条最根本的东西,那就是通过它,将一切权力集中掌握在一个人或者几个人手中。它要求所有其他的人都要为之"尽忠",要求他们"以绝对服从为天职"。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采取层层节制、互相制约的方法,要求"下级服从上级","全国服从中央"。最高统治者讲的话是"金口玉言","圣旨不可违","一句话顶一万句","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以至于"君要臣死,不敢不死",其属下臣民连生命的保障也都失去了;这还能不予取予求,一任其剥削与迫害么?正因为如此,国家机器才得以成为官僚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的剥削人、压迫人的御用工具。试想,它有哪一点值得革命人民钟爱呢?如果胜利后的任何一个革命者,企图利用这样的一种类型的机构,来树立个人的权威,集中天下权力于一人之手,其结果必然是自甘堕落,成为恢复官僚阶级以及进而恢复其他剥削阶级的千古罪人。所以,革命而倚靠这样的国家机器,实无异于引狼人室,作茧自缚。

明白了上述的道理,也就明白了一个区区官僚阶级,何以能叱咤风云,宰割天下,鱼

肉万民、横行不可一世的缘故了。官僚阶级制造了国家机器,同时也就凭仗了这个国家机器来剥削、压迫人民群众。只要是砸烂了国家机器,官僚阶级便正如同剥去了甲壳的软体动物一样,失去了凭依,成为一摊泥了。所以,只有在消灭官僚阶级的同时,一并毁弃了它所赖以存在的国家机器,安那其主义革命才能终于有成。

#### 六 没有国家机器的新社会

总有那么一些人不放心,觉得如果一旦没有了国家机器,那天下岂不要大乱了么?这种世俗偏见其实是很可笑的。正如同杞人忧天一样:天本来是不会塌下来的,可是总有人在担忧。

读过历史的人都知道,在人类的原始社会时期,原本就没有什么国家机器,国家机器是在人类的阶级社会中才出现的。是不是在没有国家机器的原始社会中,天下曾经大乱过呢?并没有。那么,是不是在消灭了阶级与阶级剥削制度以后的新社会,也会由于没有了国家机器便天下大乱了呢?那也是不然的。因为国家虽然没有了,社会依然存在;国家机器虽然没有了,但建立社会秩序的社会机制仍然在起着作用。国家与社会是两码事:社会是自然形成的;而国家则是强制建立的。社会的形成取决于人民大众的自由意志;而国家机器的建立则强迫人民大众屈从于一个人或一小群人的意志。因此,只有在废弃了国家、消灭了国家机器以后,社会才能实现人民大众更大更全面的意志自由与社会集体的民主意志,从而建立起社会新秩序。这一切是必然形成的社会现实,是在消灭了阶级与阶级剥削制度以后必然可以实现的社会存在。当然,这中间不可能没有革命的安那其主义组织<sup>10</sup>的社会作用力与思想作用力。

现在人们通常把安那其主义简单地说成是"无政府主义"。这就某种特定的意义来看,自然也可以这样说。但是,有不少人因此而把这个"无政府主义"引伸扭曲而为"无秩序社会""打砸抢"以至于"天下大乱",那就大错了。安那其主义者不过是主张不要国家,不要政府,却从来没有主张过不要社会,不要社会秩序的。安那其主义者不是资产阶级个人极端自由主义者。把安那其主义说成是无组织、无纪律的个人主义者,那只不过是阶级敌人、革命敌人的造谣污蔑。当然,在过去的安那其主义者队伍中,曾经混进来过不少打、砸、抢、烧、抓等等资产阶级个人极端自由主义分子与反革命破坏分子,从而败坏了安那其主义者的革命形象。还有一些参加进来的人,由于对安那其主义的不正确认识,或者由于阶级复仇主义,也做出了一些无组织、无纪律的不合时宜的事。这就更加助长了人们对于安那其主义的错误认识,阻隔了安那其主义者与革命人民间的血肉连系。但是,如果是对于安那其主义有真正的认识与研究;那么,即使是从蒲鲁东、巴枯宁的有错误、缺陷的安那其主义著作思想中,也寻不出他们曾主张过建立一个无组织、无秩序的社会来。这难道还不算很明白的么?

"社会"二字的本身就含有"有组织的群众"的本意,毫无组织的群众是并不能称之为"社会"的。在人类的远古时期,曾经有过一段漫长的群居生活,以后才逐渐有了原始组织,形成了原始社会。在原始社会中,最早形成的有氏族与部落等一系列的社会组织。此后,从原始的巫觋逐渐演变而成的多种宗教团体,一些古老的宗教在历史上已存在数千年,其信徒逾亿人,组织遍及全世界,势力远远超过某些个别小国家。一些学术思想家招授徒众,形成了种种学术思想流派,并且延展至政治领域,演变为各种不同政治党派之间的斗争。社会上武侠豪勇,聚众结党,称雄一方。有一些沦为黑社会众多帮派,其势力大的聚众千万,党羽遍天下,各国政府亦莫奈他何。于是各行各业之间,也纷纷集结,互相依附,以图自保,如农社、工会、商团等等,有一些也已扩展成为世界性组织。其他种

\_

<sup>10</sup> 原稿中为"政党"。

种,各以类聚;如同乡会、校友会、旅游团、书画社,乃至诗朋酒友、戏迷弈好等等,也大都集会结社,联为一体。沿及近代,有一些热心公益的社会团体,为群众所拥护,其组织迅速拓展至于全世界。就中最著名的,如世界红十字会组织,世界奥林匹克组织、世界绿色和平组织等。它们的成就在其特定的范围内,往往超过某些腐败的官僚阶级国家机器。例如在制止核试验上,世界绿色和平组织就曾经弄得法国政府焦头烂额,难以应付。由此可见,社会中各社会团体的组织力量与社会功能,如果更能组合到一起来,是远远胜过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的作用的。只要合力同心,完全可以取代国家政府的权力,管理好整个社会。可是,为什么有些人却偏偏见不到社会本身所蕴含着的这样无穷无尽的力量的源泉呢?

"社会"与"国家"是截然不同的两种概念,"社会主义"与"国家主义"也是针锋相对、截然不同的两种政治思想。真正的社会主义者必然反对国家主义,而国家主义者也决不可能让国家自我"消亡"而代之以社会自治的。近代以来,一些国家政权,自行建立某些官办的社会团体,冒充民办;或者勒逼民间社团依"法"登记,成为政府的合"法"工具;例如某些黄色工会、国家电台等等。还有的建立一些微薄的福利设施,乘机借口向民众大量增加税收,勒索财物。他们则把这一切美其名曰"国家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其实,这不过是在国家主义的脸上涂上一层薄薄的脂粉,骨子里又哪有一点社会主义的味道呢?

当然,并不是所有的社会主义都是可爱的,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一书中,就曾经 批判了那么多的社会主义。中国的安那其主义者在二十世纪初期,曾提出了"三无主 义",即"无政府,无宗教,无家庭"。其中除"无政府"系针对官僚阶级以外,后二者 均系为了解决社会主义内部所存在的某些问题,但未免过于激进了一些。就宗教而言,目 前僧侣阶级虽然已式微,但宗教在社会中仍拥有众多的信徒,存在有很大的势力。宗教问 题是一个群众信仰问题。只要社会上仍有人存在着宗教信仰,那么宗教总是会继续存在下 去的。但就整个社会来说,宗教的存在不只一种,信仰宗教的信徒终归不及非信仰宗教的 人多。如果企图以某一种宗教来消灭所有其他宗教,统治整个社会全人类,那就背离了社 会主义的革命原则了。近来某些宗教界中出现一些狂热者例如某些原教旨主义者,他们在 反对官僚阶级国家政权方面的革命行动固然是正义的、但企图以本宗教的教旨、恢复僧侣 阶级原有的统治人民特权,则是反社会主义的。至于"无家庭",就中国当时社会而言, 是存在着一定的针对性的。中国社会历来以家庭为细胞,以亲族为纽带,以齐家为治国平 天下之本。皇帝继承首先凭血统关系,家族大事首先决定于户尊族长,就连判刑也常常株 连九族的。中国崇尚大家庭,以四世同堂、五世同堂为荣,其间出现了许多弊端,凡读过 当年安那其主义文艺作品如巴金的《家》《春》《秋》,曹禺的《雷雨》11等著作的,无不 有痛切的感受。但是,经过几十年来的革命运动,中国旧社会中的家庭问题如今已大部分 得到了解决。就整个世界而言,家庭在社会中的作用仍然值得重视的。只要还有人愿意组 织家庭,那么家庭在社会上总是还会继续存在的。所以,家庭还会继续演变与进行改革; 当前便主张"无家庭",则未免过之了。

目前世界上还存在有许许多多社会问题,但绝大部分是由于国家以及官僚阶级政权的存在所造成的。例如民族问题完全由于国家的分割所造成的,由此而出现了一个国家统治着多种少数民族与一个民族分散在多个国家政权的剥削与压迫之下的局面。如果国家机器消灭,社会实现自治,各民族之间和平共处的形势是可以一蹴而就的。至于各民族之间的语言文字以及传统风俗习惯问题,大可不必管它。水乳可以交融;求同何妨存异?

关于社会各帮派以及延展而成为黑社会问题,也完全由于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剥削 压迫下造成的社会贫富不均与个人生活安全无保障因而铤而走险的。例如有了国家间的高

<sup>&</sup>quot;曹禺并非安那其主义者,《雷雨》也不能称为安那其主义文艺作品,下文作者也有提到,曹禺应属于"民主进步作家"。

额关税,便有了商品的偷税走私;有了政府的大量摊派,便出现了流民盗贼。但能做到消灭一切剥削压迫,天下人贫富平均<sup>12</sup>,安全得到保障,黑社会自然冰消瓦解;大家相忘于江湖,各个帮派也无形消失了。

根据上述,可知一旦国家机器消灭了,人类社会完全能够通过无数民间社会团体(例如各企业工会、科学文化学会等)的有机结合,走向公正、平等、民主、和平的社会发展道路。这其间还有一个决定性的因素,那就是一个无私无畏的革命的安那其主义团体<sup>13</sup>的社会作用力。唯一必须警惕的,是必须严防人类的最高权力集中到某一社会组织尤其是某一群少数人手中,这是保证全人类不至于重新堕人阶级剥削与阶级压迫深渊的一件最为重要的事情。

至于未来人类新社会的具体组织结构形式如何,这里无需也不可能进行臆测。相信拥有五十亿以上人口的全世界人类的集中的聪明智慧,一定能圆满地解决好这个问题的。 1871 年法国的安那其主义者曾经参与建立了巴黎公社,在那里已经为全人类作出了第一个尝试,并且提供了宝贵的经验与教训。

# 七 马克思安那其主义

在这本小册子的最后,我们再回到安那其主义上面来,作为它的结尾吧!

从以上论述中,读者可以看到文中的绝大部分论点都是属于前人的,只有一件是属于作者个人发现:那就是运用马克思的科学的唯物史观来观察整个阶级社会,从而得以进一步发现了官僚阶级的客观存在,因而也由此证明了安那其主义存在的社会价值与历史作用,并且得以判明了马克思主义与原有的安那其主义之间的百年争论的是非曲直,与剖析了马克思的后代"信徒"们是怎样将马克思主义变成为他们的"护官符",怎样将马克思所提出的无产阶级专政变成为官僚阶级专政的。由于历史局限性与地域局限性,马克思在当时没有能发现官僚阶级的阶级存在;但以他的著作中可以觉察到,马克思如果活得更长一些,一定也会得出这一科学的结论来的。

由于发现了官僚阶级的客观存在,作者在本文中给过去的安那其主义赋与了新的内涵,使它与原来的安那其主义思想相比有了新的跃进与发展。因此,它可以说是一种新的安那其主义,也可以说是马克思唯物史观的安那其主义;为了简明起见,这里称之为马克思安那其主义。从革命的观点看,它与当前流行的"马克思主义"的唯一的也是根本的不同点;那就是主张在革命中必须彻底铲除官僚阶级与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包括在革命胜利后也要永远杜绝这个国家机器的恢复与重生或变相重生的一切渠道,不使它成为复辟阶级社会的祸根。在这方面,如果马克思能够活到今天,亲眼看到了俄国"十月革命"以来七十年间的"信徒"们的所作所为,一定也会赞成这一点的。所以,马克思安那其主义实际上也就是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

这里附带要说一点:关于"官僚阶级"这个专有名词,最初也并非由作者本人首先创造出来的;而是出自一个官僚阶级大人物之口,后来,又一个大人物则羞羞答答地称之为"官僚主义者阶级",其实是一回事。当然,承认有这么一个剥削阶级存在并不难;而进一步革面洗心,背叛自己原来阶级,站到革命人民这一边来,反戈一击,那就不是他们所敢于并且彻底做到的事了。"知之非艰,行之惟艰",如果不能知之即行,那么即使真理的曙光在前,也仍然不过只是一道曙光而已。

二十世纪在哲学、社会科学尤其是政治科学领域里,几乎没有什么重大的建树,所有

<sup>&</sup>lt;sup>12</sup> "贫富平均"并不是也不应该是经济上的平均主义,而是经济权利上的均等,实际的资源分配可能有多有少,但这是按需分配、按劳分配等等分配方式导致的。绝对的平均主义是不符合实际差异化的经济需求的。

<sup>13</sup> 原稿中为"政党"。

一切流行的现代思潮,大都是因袭十八世纪与十九世纪的前人的研究成果。但是,二十世纪人类史上也有一件严重的"杰作":那就是官僚阶级在全球的迅速兴起,发展与扩张。因此,说二十世纪以至未来的二十一世纪是官僚阶级的世纪,那也并不过分的。在这个世纪中,官僚阶级在其他剥削阶级的支助下,发动了空前的两次世界大战。这两次人类空前浩劫,恰恰为官僚阶级在全世界范围内的发展鸣锣开道。在官僚阶级严密的思想统治下,十八至十九世纪的哲学、社会科学尤其是政治科学,无不受到残暴的干涉与歪曲,以适合官僚阶级的需要为依归。于是马克思主义竟然变成了官僚阶级的御用工具,而无产阶级专政转眼间变成了官僚阶级专政了。只有一个主义被冷落了,那就是安那其主义。因为只有这个该死的主义,始终把矛头指向官僚阶级及其命根子——国家机器,再也无法将它扭转过来,向官僚阶级卑躬屈节。

当然,十九世纪时刚兴起的安那其主义确实存在有很多理论上的缺陷和实践中的错误,但它的革命性经过像巴黎公社那样的悲壮的血的洗礼,却是无人可以怀疑的。安那其主义一旦从马克思主义那里吸取来哲学与科学的营养,就可以迅速壮大起理论上的权威与力量,纠正自己原来的缺陷与错误,从而继承与实现马克思的无产阶级革命与共产主义理想,将巴黎公社的原则推广以至于全世界,创造出一个没有任何剥削与压迫的新社会来的。人类为了纠正阶级社会这一人类历史上最大的错误,已经浪费了多少个春秋了。他们再也不耐烦继续维持这样的人吃人、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局面了。他们将迅猛行动起来,凝聚起革命的力量,拿起一切可以运用的武器,向官僚阶级、资产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进行最后的致命的一击!马克思安那其主义——科学的安那其主义真理之光终将引导革命人民取得最后的胜利!

(1990年6月4日三稿)

# 附一 社会主义之路

# 一 社会与国家

社会是由于人类群体的活动及其相互间的联系、组合而形成的。随着人类群体的生产 发展与生活演变,社会的组织机构与活动氛围也相应产生了一定的发展与变化,以致常常 出现多种突然性的超前、中断及逆反现象。这种情形在阶级社会中的变动尤为常见,这是 由于各不同阶级间对于社会的要求与取舍各有不同并且互相矛盾斗争而形成的。

在阶级社会中,为了剥削的需要与方便,剥削阶级人为地制造了国家机器这一整套的 御用工具,其目的就是为了统治、牢笼和驱使其所辖的社会群体。在这种情况下,国家机 器从它诞生的那一天起,就与它所统治的社会,处于尖锐的矛盾对立之中。

几千年来,在历代剥削阶级的精心培育、炮制下,国家机器的机构愈来愈庞大,组织愈来愈严密,官吏愈来愈众多,其统治的范围也愈来愈扩张,权力也愈来愈全面、深重而难以抗御。国家所统治的领域已包括了其所统治的全部三维空间——领土、领海及领空,连同地面的所有动、植物群以及地底的矿物资源、埋藏文物种种,无不为其所占有;在此领域中的所有社会民众,也无不在其肆意剥削与镇压之中。古代就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之言。到了现代,国家的权威更达到了至高无上的程度。它不仅成为人类社会中一个硕大无朋的寄生大毒瘤,而且成了像蛛网似的紧缠住社会全身的吸吮膏血的吞噬物了。

国家肆意践踏着所有人类群体自然及应运而生的各种社会团体,包括工会、农会、商会、学会、青老年妇女儿童团体乃至文化、艺术、科学、体育团体等等,对他们横加干涉,无理制裁;有的国家对于私人团体一律取缔,而代之以经官方注册登记、受官方直接管理或幕后操纵的货色。这些"法定"团体,只不过是国家机器统治民众的衍生物,已经丧失了原来的社会团体作用了。最显著的例子莫过于官办的黄色工会,不仅不能为工人阶级的利益服务,反而充当了剥削阶级笼络工人、镇压工人的工具。所有社会团体都这样依"法"贴上了官家的标签,于是整个社会也被捆绑的丝毫动弹不得了。

国家的存在,豢养着大量的官吏、军队与警察特工人员,因而逐渐形成了一个后起的剥削阶级——官僚阶级。最初,这个阶级只是作为其他剥削阶级的爪牙和帮凶而存在的。在奴隶社会与封建社会,官僚阶级匍匐与跪拜在奴隶主贵族与封建君王的脚下,诚惶诚恐,竭智尽忠,稍一不慎,便遭杀戮,即所谓"君要臣死,不敢不死"。但是,到了后来,官僚阶级的势力日益膨胀,国家权力日益扩充,已成了尾大不掉之势。进入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各国封建王朝纷纷解体,官僚阶级乘机崛起,囊括国家权势,压制社会各个阶层。有的国家甚至排斥其他剥削阶级,实现其一个阶级的专政独裁。在官僚阶级的经营、扩张下,国家的威权已经凌驾于一切之上;而社会与国家之间由来已久的矛盾,也已经激化到无以复加的地步了。

#### 二 法制与民主

"法"是由官僚阶级兴起时所炮制出来的。它被炮制出来的目的,在于与其他统治阶级争夺掌握国家的权力。这个时期在中国历史上,正处于春秋晚期至战国初年,官僚阶级最初登上政治舞台的时候,以晋国范宣子铸刑鼎,到魏李悝著法经,秦商鞅变法,为其主要标志。在此以前,一切生杀予夺之权,都掌握在剥削统治者一人的手中,可以任意处置,没有任何准绳,也不受任何约束的。官僚阶级兴起后,为了遏制剥削统治者这种至高

无上的权力,转而倡导法治,将一应法令载在典籍,依律行事; 主张法律至上,诸法平等,即使"王子犯法",也"与民同罪"。这样,作为执法人的官僚阶级,便轻巧地将行使权力的刀柄转移到自己的手中来了。从此,一个奴隶主杀奴隶,必须先谒官请准; 就连一名小小县令,也可以对封建帝王抗旨不遵。"法"的权威性大大提高,同时也就使得执法的官僚阶级的威权骤然上升。加上他们在执法期间,得以舞文弄墨,上下其手,作威作福,从中捞取好处。这就使得他们权势,甚而得以凌驾于其他剥削阶级诸如奴隶主贵族、封建诸侯王之上。汉代时,周勃受辱于狱吏,李广拒捕而自裁,事迹斑斑,史不绝书。可以看出,正是"法治"才使得官僚阶级得以强大到今天这个地步的。

到了十八世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法"才起了一个对于法权归属问题的争论和变化。在此以前,"法"是由官僚阶级所制定,由奴隶主贵族、封建君王钦命颁布执行的,如古代中国,李悝、李斯、萧何都曾制过法。这样,法权从一开始便控制在剥削阶级手中;广大社会民众只有遵守的本分,而无干预制定、执行的权利的。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一些人从"人权天赋"的观点出发,主张法权应当归全体社会民众所有,即民众应享有制定法律的立法权与执行法律的司法权。如果这种思想能真正付诸实施,未始不能对于"法"的阶级性质来一个翻天覆地的根本变化。但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实质,只不过为了推翻其他剥削阶级的政治统治,而树立本阶级的权势而已。他们并不想将立法权真正交与全民之手,因而采行了代议制,将立法权偷梁换柱,从民众手中转移到官僚政客掌握中来。他们并不想将司法权真正从官僚阶级控制下夺得,只不过拿所谓的陪审权与律师辩护权等,以点缀民主。这样,他们所宣扬的"民主制度",仍然是把持在剥削阶级手中,为剥削阶级利益服务的资产阶级法权运用下的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罢了。

当然,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初期,这种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施行,对于摧毁封建专制政体尤其是在遏制官僚阶级权力的膨胀方面,是起到了一定的作用的。它制定了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把它置于至高无上的地位,并且不允许任何人得以随意修改它。在宪法中明确规定了人民的种种基本权利,不允许被侵犯;而对于国家行政等官吏职权,则加以规范与限定。对于国家机器,它规定了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分立、互相制约的制度,以阻遏官僚阶级权力的过度集中,避免专政独裁政体的出现。它规定了各个官僚阶级政党集团间以相互政见竞选,由民众定期选举,产生行政首长、立法议员与司法官员的选举制度,以保障民众得以参与民主抉择(实质上不过是在资产阶级的权力控制与金钱收买下的伪"民主"选举)。在许多宪法中,还规定了军队不得干政,中央地方分权、民族地位平等,民众言论思想自由等等具体规定,其用意主要在于防止与遏制官僚阶级行为越出既定轨道变得不可制约而制定的。表面上看来,这一整套"民主法治"制度,似乎是完美无缺的了。但是,从现在各"民主"国家的执行情况看来,其缺陷的所在及原因,已经完全暴露出来了。

资产阶级民主政治制度的最大的缺陷,在于它延续并维护了国家政权机构的存在与扩张。国家机器是官僚阶级滋生与繁衍的温床,是赖以剥削与镇压民众所操持的工具。延续了国家政权体系的存在,也就无异于维护了官僚阶级的存在。资产阶级法权虽然运用了种种手段以遏制官僚阶级权势的扩张,但最后终于敌不过官僚阶级的狡诈与蛮横的种种手法的破坏与反利用。

官僚阶级对于资产阶级民主政治制度的破坏手法,首先表现在对于民主选举的操纵与玷污上。他们通过其党羽,运用巨额宣传资金,控制社会舆论宣传,以蛊惑民众视听;甚至采用权势胁迫,金钱收买,以搜罗民众选票;更借选举机构力量,在选举过程及计票过程中威胁利诱,弄虚作假,从而假民主之名,取得强奸民意与违背民意的结果,使官僚阶级永远立于不败的境地。官僚阶级还把自己分化为不同的若干个党派,垄断整个选举市场;因而不论哪个党派在选举中取得胜利,官僚阶级依然稳坐江山。这样,所谓的"民主选举",无非是资产阶级在台后,官僚阶级在台前所合演的一出双簧而已。

资产阶级民主制度所炮制的三权分立,并不能保证民主政治的施行,即使在保证立法权与司法权的独立性上,其作用也是有限的。因为从立法权的行使上,议会虽然有对内阁投不信任票的权利,但行政最高当局也有解散议会及否决与不签署议会通过的决议案的手段,使议会投鼠忌器,畏首畏尾。在司法权的行使方面,由于法官及检察官人选均经行政、立法部门任命,自不能秉公执法。何况行政最高当局还拥有特赦权,司法部门无可奈何。对于真正秉公执法不听指挥者,行政当局还能部署特工人员或指使黑社会人员暗下毒手,予以处置。官僚阶级还能发挥组织力量,把行政、立法、司法三方面权力集中掌握在自己人手中,使所谓三权分立的机制形同虚设,只不过成为粉饰"民主"的假面具。

为了架空与推脱执行宪法关于保障民众享有民主自由权利的规定,官僚阶级还采用多种手段,例如制定行政法规,对之进行限制或变相禁止。他们规定了报刊图书籍出版物以至音像制品等等的登记、审查制度,甚至使用窃听、窃视、秘密检测种种手段,或者由官方垄断新闻出版广播电信事业,以控制与禁止民众的言论自由。他们强迫民间社会团体的组成与集会,必须事先登记并经过政府批准;这样就制止了违反官方意愿的民众集会结社的自由。他们以维护治安、保证交通等借口,公然阻止民众的罢工、罢学、游行、示威的种种自由。实际上,凭借一系列行政法规,他们便可以使宪法保障民众民主自由权利的精神及具体规定,统通变质或者化为乌有,所谓"民主"至此已变成为"官主"了。

当然,不能认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初期所设想的这一套民主法制的构思一无是处,只不过他们错把操纵国家政权的官僚阶级当成好人或者加以规范便能驯服的能以变好的人,他们错把为剥削阶级利益服务的国家机器认为只需添加或者更换一些零部件便可以改变为社会民众服务的新成品,结果是事与愿违。究其实,将国家政权托付与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指望凭借他们所把持的法制,来实现社会民主,是根本不可能的。直到现在,民主与法制,还是一对不可调和的矛盾对立物。

#### 三 贪污和腐败

贪污和腐败是官僚阶级胎里带来的劣根性,光凭官僚阶级本身是再也根绝不了的。官僚阶级分子手中掌握有广泛的政治权力与私人特权。运用这些权力与特权,他们不仅向广大民众,进行合法的剥削与榨取,例如税捐、规费等,还进行种种额外的非法贪污与公然掠夺及占有。后者的剥削范围与程度,往往比前者更为广泛与残酷。他们还与其他剥削阶级分子(现今主要是资产阶级分子)联手,进行权钱交易,翻云覆雨,转瞬之间,便能榨取暴利。"一朝权在手,便把利来吞。"哪一个官僚阶级分子,在获得如此有利可图机会时,能不伸手?所以,自有官僚阶级以来,哪朝哪代没有贪官污吏?哪州哪县没有人贪财枉法?这说明贪污腐败行为正是官僚阶级的固有属性,再也根除不掉的。

官僚阶级分子的贪污腐败行为,不仅加重了对广大被剥削被压迫民众的剥削与迫害的严重程度及其残酷危害性,同时也加重了官僚阶级分子之间的既得利益分配不均与不公的严重程度,因而激发起内部矛盾的严重局面。一些与经济方面有直接接触的官吏,往往"近水楼台先得月",其营私舞弊得来的非"法"所得,远远大于其他方面的官僚阶级分子。一些官卑职小但与民众有直接接触的官吏,在贪污盘剥其权势所及的下属子民方面,往往更为便利,其剥削所得远远甚过居其上位的各级官僚。在这种情况下,就大大破坏了官僚阶级原来的等级分配制度即等级俸给制度,出现了地位高低、权力大小与权益收益多寡之间的不相对应以及反对应现象。这是剥削收益分配相对较少而权位较高的大官僚阶级分子所绝对无法容忍的。所以,自从有了官僚阶级,便有了官僚阶级分子的贪污腐败,同时也就有了官僚阶级内部的反贪污腐败举动与"清官"和酷吏幸臣之间的斗争。早在春秋时期,管仲便有贪财之名,晏婴则有清廉之誉。东汉时,出现了"党锢"之争,清流反而失败。此后,历朝历代,贪官酷吏横行,其真正洁身自好居官清廉者则几乎绝迹。官僚阶

级的剥削本质,随着其贪污腐败的种种劣迹,愈益大白于天下。此后,官府为了遏抑这种现象,不断设立种种反贪除腐机构,制定种种严厉的法律规章制度;但由于执行者依然是官僚阶级中人,他们同病相怜,官官相护,甚至执法犯法,监守自盗;这样以贪反贪,以腐反腐,如何能禁绝贪污腐败? 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几千年来,贪污腐败之风,愈演愈烈,这并非官僚分子无能,而是官僚阶级的本性使然,事实上是无可救药的。

但是,官僚阶级本身的反贪污腐败之举,却往往给人以假象与错觉,误认为官僚分子中也有"好官"与"清官",似乎不能一概称之为剥削的官僚阶级。至于在官僚阶级掌握中的国家机器,也不一定便是只能供剥削、镇压民众的专政工具;只要加以改造,吏治清明,也能够把原来的官僚分子,转变成为"民之父母官""青天大老爷""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这便是官僚阶级内部反贪污腐败行为的另一种作用:对不知内情的民众所设置的障眼法,模糊了他们的阶级意识,把官僚阶级以及国家机器都当成了具有可塑性的中性物。当真他们就是这样的吗?

我们说官僚阶级是剥削阶级,并不仅仅由于他的贪污腐败,还在于这个阶级的本身完全靠着吸吮民脂民膏而生存并且壮大起来的。我们说现在的国家机器是为剥削阶级剥削和镇压民众的工具,是因为从它的整个机构组成与运行方式,只能起到剥削和镇压民众的作用而不是其他。即令从反贪污腐败来说,其实质也仍然从维护其本剥削阶级的整体利益来考虑的。官僚阶级及其官府势力反贪污腐败反了几千年,而官僚分子的贪污腐败风却愈演愈烈。放眼当今世界各国官府中,几乎没有哪一个国家的官僚们没有贪污腐败情事。但是,他们的贪污行为的暴露与追究,却大多是在其丧失权力之后或者政局倾危之时。例如某些国家的总统和总理,在台上时一片颂扬之声;而当受到政敌围攻,不得已下台之后,其种种贪污劣迹,一时齐被揭发暴露出来。这样的反贪污腐败,已经纯粹成为政敌之间为了争权夺利打击对方的政争工具而已。

所以,不论是什么样的官僚分子,他们在一时之间以清官或酷吏面目出现,本质上均属于剥削阶级的官僚阶级。其所把持的国家机器只是为了剥削与镇压民众的需要而精心设置的官府。他们所精心策划的反贪污腐败,也不过是"贼喊捉贼"的政治骗局。

#### 四 官僚主义

官僚主义是官僚阶级所赖以剥削、压迫和统治民众的思想理论基础,是官僚阶级的命根子。以官僚阶级而反官僚主义,岂不是天大的笑话?其实,这也只不过是一个政治骗局。官僚阶级所反的"官僚主义",已纯然不是原来的官僚主义,而是在内涵上已经大大缩小了的即仅仅指称所谓官僚主义的形式与作风方面的问题而言。官僚阶级为了装饰其"为人民服务"的假象,掩盖其剥削、压迫、统治民众的狰狞面目,同时,也为了约束其属下不听号令与阳奉阴违,增进其办事效率和减少阻力;因此,就连他们自己也不得不反起所谓"官僚主义"来了。这是官僚阶级的先天性的缺蹈,还是后天性的顽症呢?

官僚阶级既然是剥削阶级,一切剥削阶级分子的通病诸如好逸恶劳、颐指气使、作威作福、强迫命令、胡作非为、装腔作势、损人利己、吹拍捧骗种种,无师自通,不学便会,都是阶级本性使然。官僚阶级如果要发展自己,有所作为,便不能不勉力克服本阶级这种种胎里带的劣根性。然而,这种种劣根性又不是官僚阶级自身所能清除干净的。看来,这一切官僚主义形式与作风,终将成为官僚阶级自身存在的一些致命弱点,并且成为导致这个阶级最终灭亡的病根之一。

中国历史上曾经有过很多次改朝换代,虽然这是由于很多因素造成的;但是,作为当时最高统治者的支柱与帮凶的官僚阶级,其吏治的窳败,常常成为重要的根源之一。这在汉朝末年、唐朝晚期下及元、明之季,历代史册所载,彰彰在目。近百年来,诸如晚清吏治,远较《官场现形记》所载,其内容之荒唐,范围之广泛,尤多且甚。民国以来,袁世

凯、蒋介石当政时期,举国上下,官僚习气之深,官场颓风之盛,堪称空前。其后数十年,官场上的浮夸风、强迫命令、高高在上、虚报冒领、强夺豪取、瞎指挥、滥用人力物力财力等等,诸多官僚主义突出表现,乃至耗费无可数计公帑,逾千万计生灵性命,其为害之大,尤其深重。虽然这在官僚阶级全部罪行中,尚属冰山一角,但在社会民众中所造成之伤害、已罄竹难书、惨不忍睹。

官僚主义形式与作风,也对官僚阶级本身带来种种不利,诸如上下失控、指挥不灵、情报失真、人自为政等等弊端。为了整体利益,官僚阶级自不能不对自身开刀,割去"官僚主义"腐肉,以保全本体。但是,他又不能为此大动手术,祛除一切,以免危及整体生命。因此,即令是官僚主义中的形式、作风小问题,官僚阶级也难以痛下决心,予以根绝。所以,只要官僚阶级存在一天,官僚主义制度维持一日,那么官僚主义形式、作风问题也照样不断发生与绵延下去,官僚阶级的"反官僚主义"口号也照样时紧时慢地呼喊下去,受骗的仍然是广大社会群众。

#### 五 国家主义

国家不是自然形成的,而是人为的产物。早在人类的原始社会时代,那时候并没有国家。只有在进入阶级社会以后,为了剥削、压迫及统治其属下民众的需要,剥削统治者才规划出有利于其剥削统治的法规和制度,建立起一整套剥削统治其属下民众的国家机器,国家至此便应运而生。

自有国家以来,便有了国与国之间的不断兴起并且纠缠不已的掠夺与战争。大国与小国间,以强凌弱,以众暴寡,经过长期的分割与兼并,国家的规模日益扩大,国家机器的组织结构日益完备严密;在国家政权机构中,又孕育产生了一个新的剥削阶级——官僚阶级。最初,官僚阶级只是作为其他剥削统治阶级诸如奴隶主、农奴主、封建主、资本主以及以神权为依托的僧侣阶级的世俗统治的爪牙、帮凶而存在的。但到后来,凭借其政治权力的日益扩大与其地位的日益抬高,官僚阶级反而凌驾于其他剥削阶级之上,成为国家权力的直接掌握者与最高统治者了。这样,官僚阶级便成为既是所有剥削阶级的护法神,又是所有剥削阶级的最高指挥官。为了对于官僚阶级的权力得以进行有限的控制,其他剥削阶级曾经创立了一整套所谓"民主制度";但是,在官僚阶级的反作用下,这个制度到现在已经变得百孔千疮,有名无实,反倒成为官僚阶级为非作歹的遮羞布了。

在官僚阶级的操纵下,国家成了最残酷、最贪婪、最霸道的剥削、压迫、统治民众的暴力工具。他们凭借其武装到了核牙齿的军队,无孔不人的警察特工,遍及全境的法庭监狱,限制着民众的正当的行动、言论、生活自由。他们运用赋税、捐费、摊派、征服劳役,榨取民众的劳动所得;以发行纸币、国债券等手段,公开骗取民众的钱财;举办国营企业、专卖制度,用官僚垄断资本来攫取最大的剩余价值。他们通过残酷的剥削榨取的民间财富,往往超过全部国民收益的半数以上。在他们的暴虐统治下,赭衣载途,囹圄成市,穷苦无告的民众倾城盈野,流亡异域。为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服务的国家机器,在这个方面可真个算得是"万恶之源"!

国家充其量不过是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的国家;对于广大被剥削被压迫的民众说来,除了是大家的公敌以外,其他一切都与之毫不相干。但是,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总爱混淆视听,把国家说成是所谓"全民国家"。他们到处宣扬国家主义,鼓吹"国家至上"论,其目的是借国家之名,行剥削、压迫、统治、掠夺之实,要广大被剥削、被奴役民众"为国牺牲","公而忘私",得以心甘情愿地受那帮假国家之名的剥削者的掳掠与榨取。他们借口"维护国家安定团结",肆意镇压民众的反抗斗争,甚至连最基本的人权与自由包括思想、言论自由在内,也受到毫无理由地任意剥夺。其用意无非是为了维护剥削统治者的阶级利益得以长期存在而不坠。所以,"国家主义"其实便是被剥削民众

的一纸卖身契。它把无数血淋淋、泪涟涟的被剥削、被迫害事实,包裹在金光灿烂的美妙词句之中,使人在被宰割之余,还心悦诚服地跪拜在"国家"的牌位下,至死不悟。这难道不是大可悲的么?

为了增加其国家主义的欺骗性,剥削阶级有意混淆国家与民族之间的界限,将二者混同起来,企图将民众的民族感情注入于国家情绪之中,将民族主义思想统合到国家主义观念之内。其实,国家与民族本是截然不同的两个概念。民族主要是通过血统与血缘关系自然形成的人类群体结合,民族感情也主要是由人的亲情逐渐扩展而自然形成的。国家则是在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由于剥削阶级的剥削与统治的需要,而人为地构筑起来的。国家由于其暴力行为,常常侵略与霸占其原有辖区之外的土地,奴役其居住地的民众;于是造成了在一个国家内往往聚居有很多个民族,而同一个民族往往被分割在多个国家之内的事实。这正说明了国家并不是民族;国家主义也并非民族主义。混淆这两个不同概念的,正是剥削统治者制造的骗局。

当一个国家存在有多个民族时,往往其中有一个人数居多数或势力较强盛的民族处于统治地位,而其余民族则受其压迫与排挤。这时候,民族主义也因所处地位的不同,而分别归属于两种不同性质的与相反对立的民族主义。居于统治地位的民族,往往要求同化其他少数民族,强使他们使用同一种语言、文字,与遵守同一种风俗、习惯;或者排挤其他少数民族,对他们进行种族隔离与种族灭绝。这种思想和行径被称做"大民族主义"。它与国家主义往往一拍即合,成为国家主义的一大支柱。而处于弱小地位的少数民族,则抗拒强大民族的压迫,寻求民族自主、独立,以求取本民族的生存延续。他们因而被称为"狭隘民族主义",而与国家主义互不相容,处于对立的位置。由此看来,有两种内容并不相同的民族主义,而国家主义者对之也抱有两种截然不相同的态度<sup>14</sup>,这更能说明国家与民族、国家主义与民族主义确实是不同的两回事,是不容混淆为一的。

还有一件情理上都说不通的,就是剥削统治阶级所大肆宣扬的所谓"全民国家",硬把所谓"爱国"与"卖国"之类的帽子乱往民众头上戴。其实,国家只是剥削阶级所一手制造的御用工具,与被剥削阶级民众有什么相干?民众对于国家是痛恨之尚且不及,哪有什么爱的心情呢?所以,爱国主义充其量不过是剥削阶级及其走狗帮凶一伙人的御用思想,是为了驯服被剥削民众的一帖安眠药与镇静剂。至于说到"卖国",那就更荒唐了。国家既然已经占有了其辖下的全部领土、领海、领空;上穷碧落,下及黄泉,一切都为剥削阶级所囊括殆尽。劳动民众则孑然一身,别无所有;他们还能卖什么呢?说他们"卖国",他们能有这个权力吗?骂他们为"卖国贼",则完全是无中生有的诬枉之辞。国家究其实,只是剥削阶级的宠物,群众既无爱之必要,更无卖的可能。早在一百几十年前,马克思就曾经说:"工人无祖国。"他还自称是"世界公民";并号召"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足见在很早以前,就已经有人认清国家的本质,与他划清界限,不承认它存在的合理性。这里更不用提主张消灭这个"万恶之源"的安那其主义者了。

目前世界被分割成大大小小近二百个国家,这些国家都在剥削阶级统治者手中,由官僚阶级直接掌握其整个权力。二十世纪是官僚阶级在全世界范围内飞黄腾达的时代。在对内的残酷镇压与对外的侵略战争中,官僚阶级所凭借的国家权力愈来愈大,也愈来愈集中,很多国家出现了一党专政与一人独裁的寡头政治。整个国家机器就是一个寄生在社会肌体内的硕大无朋的毒瘤;它吸干了广大民众的膏血,以供整个剥削统治者的恣意享受,就中尤为得益的便是处于近水楼台的官僚阶级。权力的高度集中,使得极少数高级统治者

<sup>&</sup>lt;sup>14</sup> 需要明确的是,这里"抗拒强大民族压迫"的民族主义与"大民族主义"在其本质上是同源的,只是阶段不同。前一种在民族强盛后必然随着精神延续与某种复仇心理转变为后一种。这两种民族主义都是与世界主义相悖的,只是因为,对于受压迫的民族,世界主义者与民族主义者所做的事情都是反抗该民族所受的民族压迫,所以这两种精神的分歧尚没有那么明显罢了。民族主义者在反抗压迫成功后,则必然转而成为它们曾反抗的压迫者,世界主义者又需要与他们作斗争。

得以聚天下的财富于一身,而置众多黎民流离道路、困穷以死于不顾。国家主义的极致便是如此。而那些被剥削、受压迫民众中的盲目的"爱国主义"者,其实是割肉喂鹰、舍身饲虎的可悲可叹的无知的糊涂虫。

为了更大更多地扩充其本身权益,多少国家的官僚阶级统治者,无不竭尽其经济、政治军事上的全副力量,以图扩大其疆土,奴役更多的子民。这样就无时无刻不在酝酿和爆发着国与国之间的战争,甚至国家集团与国家集团间的世界大战。于是,这个国家的国家主义,和别的国家的国家主义,相互间成为仇敌,大打起出手来了。到底哪个国家的国家主义是对的,哪个国家的国家主义是错的呢?这就谁也说不出其所以然来了。至于爱国主义与卖国主义:这个国家说你是"爱国",另一个国家则说你是"卖国";这个国家说你是"卖国",另一个国家则说你是"爱国"。到底是谁说的算呢?这也是谁也说不清了。所以,国家主义与爱国主义本无谁是谁非的固定标准的,只不过根据各国剥削统治者本人立场的不同而不同罢了。但对于被剥削受迫害的社会群众说来,不论哪个国家剥削统治者所宣扬的国家主义与爱国主义,都只是逼迫他们更加卖力卖命不顾牺牲的勒在项下的绞索。他们要的是毁灭掉这个和那个以及世界上所有国家机器,包括一切国家主义与爱国主义的催命符象。

#### 六 个人主义

社会是由无数的个人所组合而成的。因此,个人在社会组成中始终处于第一位置,社会归根结底是为社会中每一成员的需要服务而存在的,离开了人便不可能有社会,也无必要有社会。当然,一自有了社会,个人的自由也便有了一定的约束。其中最主要的一条,便是任何一个人的自由,决不可以侵犯以至危害其他任何人以至整个社会的利益与自由,包括剥削与压迫在内。由此便产生了社会主义。从这个方面看起来,个人与社会本来不应该存在有多么严重的不可调和的矛盾的。但是,进人阶级社会以来,一部分人凭借其权力与金钱种种优势,成为剥削阶级,肆意侵犯(包括剥削、迫害、统治种种)广大被剥削群众的权益与自由。这是社会主义所不能容忍的,因而也产生了剥削阶级的个人主义与社会主义之间的对立与尖锐矛盾。

剥削阶级尤其是近代官僚阶级,随着其权势与权威日益加大,其个人主义的思想与欲望也越来越膨胀。在某些国家的某些最高统治者,公然宣扬"领袖至高""元首至上"的论调,鼓吹个人是"天才",是"超人",而其他人则是"群氓",是"退化的猴子";于是,"超人"应当成为"世界的主宰",而"群氓"则应成为被奴役被屠杀的对象。这样极端的个人主义思想已经到了非理性的疯狂地步,而且也必然成为与全社会民众为敌的地步,遭到了自我毁灭的可耻下场。

处于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虽然主张无限制地扩张其本人的个人主义自由与权利极限,但是在另一方面却又尽其可能地限制与剥夺其属下臣民的个人主义自由与人权。他们向其属下臣民号召要"无条件服从",要"忘我""牺牲一切""尽忠尽节""为国捐躯"等等,严令要"反对个人自由主义",镇压"抗命不遵""大逆不道"行为。这表明剥削统治者根据其本身利益,对于个人主义所采取的截然相反的双重标准与是非观。

虽然个人主义是从剥削阶级思想意识中派生出来的,但在被奴役被统治的属下臣民中,也有很多人受其教育熏陶,为其煽动蛊惑,因而疯狂崇拜英雄及权威,甘愿为之竭忠尽义,虽肝脑涂地亦不恤。这种个人崇拜也是一种个人主义,没有这群追随者,个人英雄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也不可能膨胀到了足以危害整个社会的地步。

诸如上述,只有真正的社会主义才与个人主义是一对不相并存的矛盾对立物。

#### 七 社会主义

社会是人类群体不断演化而自然形成的组合体。在最初,由于家族、氏族、部落而形 成的家庭与民族, 其中又延伸为宗亲、亲戚、友朋、师徒、邻里等等社会关系网, 构成了 社会的第一层架构。随着社会分工的越来越严密,社会架构中又逐渐形成了以行业分工为 基础的农业、渔业、牧业、手工业、现代工业、服务性行业、商业、交通运输业等等行业 组织团体。文化学术兴旺发达,又出现了种种文化、艺术、体育、科学技术、学术研究等 等组织团体。在这些组织团体中,后来又演变而形成了许多不同的宗派、流派、教派、学 派,分门别类,不胜枚举。这是社会构成的第二层架构。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各阶级、阶 层,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纷纷拉帮结派,形成了各自的组织团体。其中如僧侣阶级所组 成的种种不同信仰的宗教、教会及教派;资产阶级所组成的种种趋向不一的资本垄断集 团;官僚阶级所聚集而成的种种政见不同的政党、政团;以及由剥削阶级建立的多个国家 政权组织; 而一些与之对抗的民众, 也纷纷联合起来, 组成各种帮会, 以至被称为"黑社 会"及"盗匪"集团、"恐怖"组织等。这些又构成了社会的第三层架构。经过千万年来 的组合演变,就这样形成了当今世界的光怪陆离的社会景象。由于社会是自然形成的,这 中间当然存在有很多不合理性和众多不合理现象,例如在阶级社会中所出现的庞大过分的 国家机器,它已经成了缠绕在社会身上吸吮其膏血的大毒瘤,已经严重危害了社会的生存 和发展。为此,就出现了社会主义。

从本意上来讲,社会主义应当是为谋取人类社会得以健全地生存和发展而服务的,只有这样的设想和主张,才算得是真正的社会主义。但是,由于社会是由许多种类的人群所组成,尤其是在阶级社会,不同的阶级和阶层群众,对于社会的愿景和社会变革的要求,都各不相同,甚至出现相互对立的情况,这也是必然的现象。于是,社会上便同时出现了多种五花八门的不同的社会主义,有些社会主义甚至是危害社会、严重阻碍社会的前进与发展的;这样的"社会主义"实际上是社会主义的反动,其实质是反社会主义的。就其中最为张狂的莫过于所谓的国家社会主义了。

本来,国家是从社会中滋生出来的,但是到了现在,他已经成了一个巨无霸,成为与社会相抗衡的敌体了。自十九世纪以来,官僚阶级在世界各国蓬勃兴起,控制着这些国家的政权,有些国家的官僚阶级甚至公然践踏民主法制,把包括资产阶级在内的其他剥削阶级统通排斥在国家统治权之外,建立其官僚阶级专政亦即法西斯独裁。官僚阶级凭借国家机器统治一切,他们把国家当作他们的"社会",把社会的一切包括社会自然资源、社会生产资料乃至个人生活资料(例如房地产等),都一律收归"国有",实际上是"官有";美其名曰"全民所有制",实际上是"官僚阶级所有制";把这种作法称之为"国家社会主义",而实际上则是"国家官僚主义"而已。

在国家社会主义的名目下,官僚阶级将国家机器的网络径直替代了社会团体组织,并且将其为民众服务的组织机能一变而为政府控制民众的工具,例如黄色工会等。更多的社会团体,国家无力可以完全替代的,则一律勒令其事前登记批准,并控制其内部人事、组织机构等,有的即使是其他党派、民族、宗教团体等,也如此对付,使其空有其名,成为国家机器的附件,官僚阶级的赝品。也有的社会团体,官僚阶级迫于形势,实在不能吞没的,也必定千方百计施加影响,例如奥运会颁奖时唱国歌升国旗等。其对于官僚阶级国家政权不利或与之为敌的社会群团,则严厉取缔,重刑制裁,例如某些国家的号称"红色旅""绿色和平组织"等。这样,一切社会团体组织,都统通归属于国家的统治之下,"国家社会主义"则成了国家统治社会的主义了。所以,"国家社会主义"只不过是国家主义的另一个加以修饰的画皮,其本质上并无二致。"国家社会主义"推行的极致,则是

主义的另一个加以修饰的画皮,其本质上并无二致。"国家社会主义"推行的极致,则是对于社会的尽情摧残与毁灭,同时也造成了国家强权政治的失去控制,最终导致个人的专政独裁,亦即法西斯统治。

为资产阶级所倡导的民主社会主义或称社会民主主义,是资产阶级式的"社会主义"。它设想在资产阶级民主制度下,通过议会的控制政府的财政收支,使国家重点从事

社会民众福利事业、公用事业和环境维护事业等等,为社会广大民众服务。这一设想最初当然是美好的,但是,由于执行它的国家机器掌握在剥削阶级尤其是在官僚阶级手里,因而在实际执行时便大大走了样。官僚阶级利用这一借口,得以大大增加税收及种种财政收入,从而加重了对社会民众的沉重负担。官僚阶级还可以此为要挟,抵制议会及关于减税及下调种种财政收入的限制,保证其剥削权益。资产阶级在议会中也从而上下其手,使得国家对于社会公共福利事业的开支向其牟利的行业偏移,以谋取超额利润。归根结底,不论国家投入社会公共福利事业的资金如何庞大,仍然是羊毛出在羊身上,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不但是自身一毛不拔,而且要由中狠狠捞上一笔的。这样的"民主社会主义"无非是"剥削社会主义"罢了。

还有一种宗教的与宗教性质的社会主义,主要是指他们所采取的劝募、化缘乃至其他种种骗财手段,以兴办慈善事业与社会福利事业牟利而言的。当今世界上,宗教神权已为科学昌明所扼杀。宗教势力已大都被官僚阶级排挤出政治舞台之外,僧侣阶级的剥削范围和手段已大大缩小,不少人已沦为靠募化和占卜等骗术为生。其中财力雄厚的,则靠兴办一些慈善事业、社会福利与社会服务事业以追逐利润。这中间如兴办学校、开设医院、建立福利院、孤儿院、救济院以及兴建公共墓地、主持婚礼等等,未始不带有一些社会主义性质,因而称之为"宗教社会主义"。但他们所募集的资金来源于社会民众;所役使的教民、信徒常常是无偿劳动,一任其剥削。主事的僧侣则借慈善事业之名,行残酷剥削之实。这样的"社会主义"难道还不是社会主义的骗局与反动吗?

最适合于社会主义原意的,是当时某种乌托邦主义者组成的小型社会新村与行业公社。他们的规模与范围大体是比较小的,参加成员一般不过数百人乃至上千人。在他们的内部,实行着公有财产、公同劳动、公共管理与公平分配的社会共有制。虽然如此,这只是就这个小社会的内部而言,是纯社会主义性质的;而在其外部,则仍为阶级社会的剥削与压迫所包围与笼罩。他们仍将承担沉重的税捐徭役的侵渔,仍将在商品市场的不等价交换中蒙受剥削。因之,他们仍然不可避免地成为官僚阶级、资产阶级的榨取对象,而这样的小社会也无非是剥削阶级的奴隶集体而已。事实证明,这种乌托邦式的小社会到头来仍不过是一个自欺欺人之举。

# 八 世界主义

科学不断进步,交通、电信事业日益遍布全球,社会已从昔日的各自为政的小范围局面,逐渐连通、融合而形成世界范围的大的整体,社会群体之间的交流、联系日益频繁,出现了世界性的大联络与大整合。于是,一个新的思想体系便应运而生了,这就是世界主义。

世界主义一出现,便与划疆而至的国家主义产生了尖锐的矛盾与斗争。在十九世纪,马克思就不承认国家的存在,而宣称自己是"世界公民";他号召"工人无国界""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在他的倡导下,组成了工人"第一国际",以后又出现了"第二国际"与"第三国际",虽然在性质上发生了变化,但其世界主义思想一直是延续着的。

进入二十世纪,世界性的社会团体大量涌现,不少社会团体已经形成了相当大的规模和坚实的基础。由于他们具有超越各个国家权力的世界性,因而能以抵制国家的干涉与对抗国家的阻挠。例如国际红十字会组织,得以自由出入各交战国之间的战场,救护伤员。国际绿色和平组织,甚至敢于与某个核大国形成对抗,以阻挠其进行危害人类的核试验。有一些社会中的世界性活动,由于其声势的浩大和范围的广泛,迫使各国权力机关也不得不承认与接受,例如"五一国际劳动节""三八国际妇女节"等国际性节日,全世界各国都普遍遵照明令施行。在这些方面,社会的世界性力量,已经初步超越了国家权力,昂首向上了。

不仅被剥削、受剥削的社会广大民众,从世界主义的曙光中看到了新的希望,就连某些剥削阶级,也趁时度势,或改弦更张,追逐着世界主义的浪潮。例如资产阶级一向不满于国家间关税的沉重的负担以及国境线的严密的封锁,因而大规模组织世界性跨国公司、全球性金融集团,以摆脱国家对于资本的控制与市场的约束。某些宗教势力,例如在梵蒂冈教皇统领下的天主教教徒,不承认各国国家政权对其约束力。某些世界性穆斯林组织,例如原教旨主义者,甚至否定世俗国家政权,主张以教统政,政教合一。

曾经在官僚阶级操纵国家政权下盛极一时的国家主义,面对当时形势,也不能不采取 相应之举。这方面主要是加强军事力量,以图用武力来吞并世界或称霸全球。同时,加强 国际外交,建立国家间联盟、经济自由贸易区以至共同组成联合国组织,以期控制全世 界。此外,他们还千方百计侵人世界性社会团体内部,以期变更其性质,维系国家的统 治。例如对本国的工会组织、青年及少儿组织乃至红十字会、绿色和平组织等等,加以国 家化,成为官办的团体:即使对于国际体育比赛之类原本不带有任何政治色彩的社会活 动,也要采用升国旗、唱国歌等,施加国家影响。尽管如此,国家主义的国家本位也就是 官本位制的主题思想,仍然是顽固不化并且无所不在的。当今世界强国如林,其中拥有核 武器国家即达七、八国之多,而拥有生产核武器技术能力的国家更是多得多;因而任何一 个核大国绝没有吞并另一个核大国而能使自己免于核浩劫的可能。这也就是说, 在未来时 间内,企图以一个国家的力量吞并全世界,只能是狂想罢了。至于建立国家间联盟乃至统 合于联合国,是否能达到世界统一呢?这也是不可能的。因为不论是国家间联盟乃至联合 国,都是以国家为本位而联合组成的。其组成的各国及其官僚集团相互间,具有种种不可 调和的利害矛盾及冲突, 企图长期将他们融合而至凑合到一起, 那是做不到的。国家主义 的极致,只能达到他们所宣扬的"国际主义"即国家本位的国与国之间的联合与合作主 义,这与世界主义是两码事,而且是根本对立的两码事。至于国家力图打进内部或从外部 严密控制乃至扼杀的社会团体,乃是自古有之、于今更烈的事,但是结果则是社会各种团 体组织愈演变愈多。"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面临日暮途穷的国家及其国家主义, 终于阻挡不住生生不已的社会前进发展的步伐, 他们的前途与命运是已经注定了的。

# 九 社会正趋向成熟

不要指望国家将会变得如何"美好",不要指望国家将会给你带来什么"好处"。国家只不过是万千社会团体中的一种,哪怕是最凶恶、最野蛮、最暴虐的一种,也不值得大惊小怪。他最终会被全社会民众看清他的底细,将他与倚仗他为非作恶的官僚阶级一并唾弃于地的。

无数的新生的健壮的社会团体正在萌发兴起,茁壮成长。社会正在一天天变得成熟起来。这些社会团体的兴起,才真正起到了社会管理的作用。在此之前,国家只不过起了维护剥削阶级权益的统治作用;而以官僚阶级的愚蠢无知,是不论社会管理中的哪一个项目他都插不上手的。比如就体育运动来说,任何一项体育运动项目,都有它的特殊性,其比赛规则、裁判规则等都各不相同;官僚阶级除了当观众以外,什么事项都管不了,只有任凭体育运动的社会团体成员自己来管理自己。有不少社会群体活动,官僚阶级硬要从中插上一手,结果只能大出洋相。例如在科学学术研究上,某些官僚阶级硬要在其中划阶级,把生物遗传基因研究说成是资产阶级唯心论,最后是自己打自己耳光。事实上许多科学问题,就连科学家群体中还有不少争论;官僚阶级对科学研究一窍不通,硬要去管理,哪能不闹笑话?像这类愚昧无知,还有可恕;最荒唐的是为了本阶级一己之私,竟然公开说谎,颠倒是非。例如某些官僚阶级借审查修改历史教科书之机,把侵略、吞并邻国说成是"解放",是"共存共荣",把大屠杀罪行例如"南京大屠杀"说成是"夸大其辞"。这些都表明官僚阶级除了做官当老爷,官僚阶级的国家除了统治、迫害民众之外,要他们拿

出真才实学来管理好社会的每一项事情,都是不可能甚至弄得一团糟的。这就是各社会团体不断涌现、经久不衰的原因,因为社会只有自己管理自己,才能管得成,管得好。

当然,目前的社会发展得尚不够成熟,还有一些领域未被社会团体所占有与从中起作 用。例如在经济市场领域尤其是金融市场领域、社会的自我管理作用还未能有所作为,以 致还经常出现商品市场紊乱、股市投机猖獗、国债发行漫无节制、通货膨胀日趋严重等等 现象,给广大民众带来经济上的重大而频繁的损失。今后如能由社会民众集资,成立社会 中央银行以管理金融市场,发行货币及债券:成立社会民众组成的股票、商品等市场的监 管团体等,必能发挥更好、更有效的社会管理机能,有力地遏制官僚阶级、资产阶级的猖 狂的无人限制的剥削活动。有一些社团由于自身的实力不够强大,又迫于剥削阶级及社会 恶势力的严重制约,因而作用不彰。例如律师及会计师组织,在维护受害的社会民众方 面,其作用力与作用面都被压制在很小的环境里;尤其是他们所依据的法律规章,都是由 剥削阶级所制定与执行的,其本身便具有极大的不公正性与不合理性,更从根本上限制了 律师与会计师们的思想行为。还有一些这样的情况:例如所谓言论自由(包括新闻、出版 自由),在剥削阶级所颁行的很多国家宪法中,也明文规定了的。但是,官僚阶级在行政 法令中与实际执行中,却平添出许多限制与禁除。例如在某些国家中,规定所有报刊出版 物的编辑、发行机构,一律归官方所有或在官方监控之下。政府还公开或秘密进行审查, 发给许可证或统一书号,必要时还会吊销许可证以至经营执照,原作者甚至受到种种政治 迫害。这样,又哪有什么言论自由可言?社会民众为了抵制,于是出现了异境出版、盗 版、走私以及地下出版、发行等等手段,以期实现言论自由的天生的权利。这场斗争正在 激烈进行,不少国家的社会民众已取得胜利,出现了大量由社会团体经营的新闻、出版单 位,实现了广大民众的言论自由的夙愿。与此相类似的,还有例如社会民众争取游行、示 威的问题,这本来也在很多剥削阶级国家的宪法上都载明了的,但是,有些政府的官僚组 织却制定种种行政法规横加阻挠,例如规定游行必须事先申请批准,游行路线事前加以限 定等等;而很多政府常常出动大批军警进行弹压,以至出现枪击群众的血腥事件。虽然政 府统治者可以逞快于一时,但最后的胜利者终归是社会群众,不少政权因此垮台,当权者 最终受到了追究。

官僚阶级贪婪无厌,欲壑难填,财政赤字经常出现,国债高举,通货膨胀严重;为了卸除负担,便将政府的公共福利开支,尽可能转嫁给社会承当,甚至连办教育经费、社会养老金、公费医疗、失业救济等等,都放手不顾,一任社会力量予以撑持。这样,社会便从主客观两个方面不得不发展、扩大其社会管理机能与作用。政府的腐败以至对于社会治安的维护都无法担负,因而出现私人保镖、私家侦探以至地区民兵,民警等社会组织机构的涌现。这种种现象,表明了国家政权的日益腐朽无能,而社会整体正在各个方面发挥其组织机能与集体作用,向着全面化、系统化、网络化与世界化的大道上前进。他将以更快的步伐走向成熟,成为国家的掘墓人与替代人。

# 十 社会主义之路

前面我们分析了国家对于治理社会的无能,转而把困难推给了社会;但同时又对社会 处处施加限制,以期牢牢掌握其统治权。这样就给社会广大人民带来了重重灾难,对整个 社会的前进与发展带来了种种人为地阻碍。

举一个例子来说吧。目前全世界失业、半失业劳动人口众多,数以亿计。就一个除了劳动力以外别无所有的无产者来说,除了追逐劳动力市场,寻找就业谋生门路以外,其他一切都顾不着了。"工人无祖国",到处都可以为家。但是,很多国家统治者为了本身的利益,纷纷制定移民法,禁止外国劳工人境。对于已人境劳工,也施加种种不平等待遇与种族歧视。还有一些"非法偷渡"移民,备受种种凌辱甚至冒生命危险。这些罪行都是官

僚阶级政权所一手造成的。官僚阶级政权阻止世界工会的建立与活动,在各国工人之间制造矛盾,建立黄色工会,扶植工人贵族,从而保证了他们的剥削秩序,巩固了他们的剥削统治。但伴随而来的,是全世界失业队伍人数愈来愈多;官僚阶级甚至连他们本国的失业问题也解决不了,更不用说全世界了。解决之道,仍然需要依靠全社会的努力,普遍建立与健全世界工会的组织作用,以充分保障每一位劳动者的就业权利。在这方面,世界工会的功能正如同奥委会对于体育的功能一样,是必不可少的。然而很可惜,就连这样一个为全世界工人谋福利的社会团体,也被某些国家统治者所扼杀,不能使其在全世界范围发挥作用。同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像环境保护问题,资产阶级为了自己赚钱,肆意排放废气污水,毒害环境;官僚阶级为了扩张势力,大量研制核武器、生化武器,危害邻国。真正维护人类自然环境的这副担子,只能落到像世界绿色和平组织这样的社会民众团体身上。看来,社会如果不能起来自己管理自己,维护自己的利益,一任剥削阶级主宰下的国家机器如此胡作非为、横行霸道下去,全世界人类都将永远沉沦于苦海之中,无以自拔。

为此,当今首要之务,必须争取社会民众享有充分的集会结社自由。目前在不少国家宪法中,虽然明显载有民众享有集会结社自由的条文,但政府随即在行政法规中加以种种限制,例如规定在集会结社前必须向政府申请登记并且取得批准。但事实上除了官办的或受官方幕后操纵的以外,其他的集会结社请求,在不少国家几乎是毫无可能被批准的;于是宪法规定也成了一纸空文。虽然如此,因为国与国之间存有矛盾,常常在这一国被取缔的社会团体,而在另一国则得以存在;尤其是世界性的社会团体,总能在一些国家中展开活动。所以,在当前,争取在全世界范围内实现集会结社自由的斗争,仍然处于初级阶段并且存在着甚为艰难的处境;这是当前的社会主义者所应关注并为之奋斗的一项首要任务。

集会结社是社会民众的一项主要自由,也是人类社会的一项存在与发展的基础。只有广泛而完善的集会结社的存在,整个社会才能趋向成熟并且最终取代国家机器的统治而实现自己管理自己。只要社会存在一天,其成员的集会结社活动也一天不会终止;即使是在严格禁止集会结社的专政独裁的国家,其社会民众中的暗中与地下的集会结社活动也从未终止过。

当然,在广泛的集会结社活动过程中,难免会出现良莠不齐,瑕瑜互见的情况,但这 终于可以通过社会团体间的相互比较,彼此竞争,最终经过社会成员的长期考察与鉴别, 加以取舍的。再凶恶的社会集团,也抵不过武装到核牙齿的国家机器;国家机器尚且可以 为全社会集体力量所取代,又何况乎某一个或某几个社会团体中的恶势力与黑势力呢?

为了分善恶,别是非,还需要充分发挥社会成员之间的思想自由与言论自由(包括新闻自由、出版自由)。目前还有不少国家的统治者在千方百计地压制与封锁民众的思想、言论自由的天生权利。他们控制和垄断所有新闻、出版、影视工具,对一切文字、音像出版物进行审查批准,凡是私人出版物以及进口报刊、书籍等以及所谓"盗版""非法"发行物一律取缔,即使私藏旧书刊、文物也收缴焚毁。剥削统治者强行实行思想一致。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实行教育垄断,统一编排教科书,统一教学内容,统一进行教学管理。在这样愚民政策的教育下,造成民众除了剥削统治者所规定的统一思想外,其他一切均盲然无知,黑白混淆,是非颠倒。而这所有施为,只是为了掩盖统治者的万千罪行,蒙蔽天下的耳目视听,同时也阻碍了社会的继续前进与发展。因为社会是依靠人与人之间的思想沟通和语言文字交流来维持联系的;如果失去了思想、言论自由,社会也就失去了所赖以维系的基础,也就不可能存在,更不可能发展了。剥削阶级正是希望将所有被剥削民众都排除在他们的社会之外,成为懂话听话的驯服的"牲畜"的。所以,为了人的本身生存,为了社会的进步与发展,必须首先争取社会所有民众的充分享有的思想、言论自由,保障民众充分享有全面受教育的权利。这在当前,也是一项必须争取的首先争取的任务之一。

所以,一个真正的社会主义者,必须放眼整个社会,整个世界,以建立一个世界性的

完整的严密结构的民主社会来接替当前的四分五裂、各自为政并且不断战争的剥削阶级统 治的国家政权。这是一条社会主义之路,也是一条当代安那其主义者与马克思主义者所共 同携手前进的革命的光辉道路。

这里需要对当代的安那其主义者指出:你们的以暴力对抗国家机器的暴力行为,其目标、方向是无可厚非的。但为什么奋斗了百余年迄无成效可言呢?一句话说到底:没有认识到社会组织力量的重大意义,干革命只破不立是不行的。要看到在消灭了国家以后,社会将怎样来取代他,实现自己管理自己的目的。不然的话,暴力只能破坏一切,并无任何成就可言,自然也受不到人们的响应和拥护的。

还要对当代马克思主义者指出:你们只有彻底放弃保存国家的观点,与官僚阶级划清界限,才能永远保持革命的本色,站在全世界无产者这一边,把无产阶级革命进行到底!

全世界真正的社会主义者联合起来!

(2001年6月第三稿)

# 附二 家庭走向灭亡

# 序言

家庭问题无疑是当今社会除了国家政府问题以外最严重也最为引人注目的重大社会问题。进入阶级社会以来,家庭就成了剥削统治阶级所赖以剥削统治人民群众的主要社会基础。他们将所谓"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一整套统治术联系起来,认为"治家如治国,治国如治家";于是官僚剥削阶级成为"民之父母","爹亲娘亲不如×亲"种种反动论调纷纷出笼,甚至妄图变整个天下为他们的"×主义大家庭",把整个维护家庭制度的一套所谓"伦理道德",推到了至高无上、神圣不可侵犯的地位。千百年来,多少有志之士,通过文艺作品,真实反映与揭露了家庭制度的不合理性及其罪恶,但是却没有找到解决家庭问题的出路。贾宝玉只好出家,娜拉只得出走,而罪恶的家庭依然存在下去。涓生徒然伤逝,四凤虽然自杀,仇虎纵然复仇,也未能革除家庭积弊于丝毫。只有巴金笔下的觉慧,终于冲出川江的峡谷,走向革命的道路;但是,究竟怎样革命,如何改革家庭,书中却留给人一种茫然的感觉。二十世纪初,中国的安那其主义者提出了无政府、无家庭、无宗教的"三无主义"的革命口号;但也未能指出在毁弃了家庭之后,如何解决抚养子女及赡养老人等这一系列重大社会问题。于是口号终于变成了空谈,革命终于被阻于绝壁。

这篇文章最初起草于 1962 年 12 月与陈某离婚之后不久,当时只是八千字的一篇短文。后来于 1986 年 10 月作了进一步修改;1996 年底重新订正字句,以成定稿。能无对后人有所启发,对社会有所贡献,全凭它的未来机遇了。但从历史的发展规律来看,家庭的消亡大约已是无可救药的。

是序。

1997年1月21日自序

# 一 家庭与国家

有人曾把家庭称之为"社会的细胞",这话粗看似乎有理。家庭确乎像是个小社会; 社会也确乎像是由许多家庭联合起来的。但是,如果仔细考究起来,就会觉得二者之间并 不是那么一回事了。诚然,家庭与社会最初本是孪生兄妹;在最初的氏族社会中,家庭与 社会大抵是密不可分的。私有制的出现,使家庭经济从氏族经济的公有制中分离出来。每 一个家庭除了子女亲属以外,还拥有私属的奴隶以及附庸,组成了一个个大小不等的小社 会,然后形成为一个大的部落社会以至于更大规模的部族社会。这时候,说家庭是个"小 社会"或"社会的细胞",那也许是正确的。但是,从那以后,二者便分道扬镳了。社会 逐渐走向开放型的、自由化的以至于无所不包的群体;而家庭则日趋拘紧,形成家族专制 的小集团。随着阶级的出现,统治者的国家政权机构的建立、官僚阶级看中了家庭在广泛 统治人民群众中的作用,于是便和它挂上了钩,从而使它在一定的社会历史阶段中,成为 罪恶的国家机器的础石, 起着维护国家政权统治的社会基础作用。官僚阶级老祖宗孔丘, 就曾经公开宣扬"家齐而后国治"的一整套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封建与官僚主义的政治伦理 道德主张。在他的思想权威统治下,家庭中的族权、父权、夫权,成为与君权、官权相等 的至高无上的威权。儒家所标榜的"三纲"中,家庭便占有两纲;所宣扬的"五常"中, 家庭则占据着三常。在这种种纲常伦理的桎梏下,多少女子、青少年遭受到无与伦比的精 神上、肉体上以及种种社会上的折磨与凌辱,无数惨无人道的以至迫害致死的罪恶事实史 不绝书。晋太子申生,秦太子扶苏,仅因"父令子亡,不得不亡",都被迫自杀而死;汉 武帝立子杀母,钩弋夫人无罪被诛。家庭中父权,夫权淫威一至于此!至于平民百姓,正史中虽不予记载,但在诸多文艺书籍中,则广有描述。例如:《红楼梦》中贾政之毒打其子,《孔雀东南飞》中焦仲卿之被逼出妻,《斩经堂》中吴汉杀妻,《怒沉百宝箱》中杜十娘被卖等等,很多事惨绝人寰,难以备述。旧社会家庭制度中的统治与被统治、剥削与被剥削的尖锐矛盾激化,也常常出现为弑父杀夫的激烈反抗。如此种种,一直延续了数千年。而官僚阶级又将这种家庭统治之道转而施之于官府,以至于自称为"父母官""民之父母";老百姓被迫呼之的"太爷""老爷"。有的家族也以官称命姓为荣,如"司马""司徒""司空"等等。国家与家庭已经达到了这样如胶似漆的地步!所以,把这样的家庭称之为剥削统治阶级"国家的细胞",倒毋宁是更为合适得多。

二十世纪初期,中国的安那其主义者曾率先提出了最彻底的家庭革命,主张消灭国家、消灭家庭、消灭宗教的"三无主义"。一些是安那其主义者及其他民主进步作家,如巴金在《家》《春》《秋》中,曹禺在《雷雨》《北京人》《原野》中,鲁迅在《狂人日记》《祝福》《伤逝》中,纷纷暴露与抨击了家庭的罪恶及其不合理性。但是,随着中国的安那其主义的被排挤出政治舞台,家庭革命告终。直到现在,从世界各国的现行法律与存留下来的传统习俗中,仍然根据官僚阶级与其他剥削阶级的需要,把维护一定的家庭制度作为维护其国家政权统治的基础,而将抚养幼儿与赡养老人等一类社会重大难题推诿给予家庭承担。因此,家庭问题在现在社会中仍然没有得到完善而合理的解决,家庭的沉重负担仍然压在每一位青壮年男女肩上而卸不下来,这一切归根结底都是与国家政权所维护的现行家庭制度的存在分不开的。

任何国家的家庭制度,都与其国家政权的性质与制度密切相关。有什么样的国家政权,就有什么样的国家法律;而有什么样的国家法律,就规定了什么样的家庭制度。家庭问题总是在各国法律(包括民法与刑法)中占有很重要的一部分成分。因此,要想彻底做到家庭革命,必须彻底消除现行的国家政权制度。但是,这二者毕竟是两码事,安那其主义者就把消灭国家与消灭家庭作为"三无主义"中的两件事对等看待的。二者在变革中有先有后,有快有慢,这也是顺乎社会发展规律的事。从当前社会变革潮流来看,不少地区人民群众对于现行的家庭制度的不满意及对其冲击的势头越来越大。很多地区出现的家庭问题如此之多,离婚率如此之高,也表明了现行家庭制度的愈来愈呈现其不稳定性;同时又表明了人们对现行家庭制度的讨厌愈来愈甚。因此,目前的社会家庭制度正处于继续变革、崩溃之中,一股新的家庭革命高潮,也许要不了多久就会汹涌而来。

# 二 克服择偶的盲目性

择偶是建立婚姻与家庭关系的第一道关口,也是一条必由之路。任何生物的择偶大都是建立在自由选择的基础之上的;因此,杂交是任何一种生物(包括植物在内)的生命所赋与的本性。绝大多数生物间,无不通过种种信息传媒手段,以求取更多的、范围更为广泛的择偶的条件;甚至在同性者的竞争之间,不惜采用生死拚搏的精神,以求得自身择偶自由的生命的权利。

人类在原始社会初期及其以前,在择偶问题上也是自由或者是相当自由的。而当婚姻与家庭出现之后,这种自由反而违反其生物的本性,逐渐地被限制与被剥夺了。在中国古代,大约距今三千年以前,就已经出现了"父母之命"与"媒妁之言"的对当事人自行择偶权利的被剥夺的礼教束缚了。《诗·将仲子》:"岂敢爱之?畏我父母。"《诗·伐柯》:"取妻如何?匪媒不得。"但那时子女向父母争取择偶权的斗争大约还是很激烈的,如《诗·柏舟》:"之死矢靡它!母也天只,不谅人只。"同时,婚姻之外的男女性关系在当时似乎也是很普遍的但是不得不采取隐蔽的不公开的方式进行,而非婚生子女则大抵得不到家族的正式承认。这方面最显著的例子莫过于孔丘了。孔丘的父亲叔梁纥六十

九岁时,与孔丘的母亲年方十六岁的颜徵在,野合而生孔丘。丘生,孔家及邻里均不承认其为孔门之后,以至于季氏飨士时被拒于门外。直到其母死后,殡于五父之衢;这时得到陬人挽父之母的告诉,孔丘才知道其父为叔梁纥。经过交涉,才得将其合葬于防。至此孔丘才得到孔门的承认,得以"从大夫之后"。嗣后几千年,男子中出身富豪权势之家的,凭借其剥削统治阶级社会地位,还得以于娶妻之外,继续享有纳妾、淫婢、嫖妓、霸占、偷情等等额外的择偶权利;而女子则承受着日益加重的贞操观念的枷锁的束缚,抱着"从一而终"的社会统治思想桎梏,愈来愈失去了本身择偶的自由权。这种情况就其实质看来,直到如今仍未得到多大的变革。

本来,家庭关系(包括同性恋)说来说去,总是以人的性关系为其起点及基础的。没有这种性关系,也就不存在其为家庭。因此,人们的择偶问题,归根结底也是为了达到双方性生活的适应、和谐与美满的问题。但是,几千年来在剥削统治阶级的粗暴干预下,则一向是把婚姻与家庭当成政治性与经济性的从属品,而首先在择偶问题上便背离了本身的目的。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作弄下,子女们的婚姻择偶,首先是为了借此以趋炎附势,攀高结贵;至少亦求取门当户对,女貌郎才。如果不能做到这一层,那也务求在经济上或其他方面以索得相当的补偿,因而由此产生了买卖婚姻种种恶俗。于是有钱有势的人家,不以嫌贫爱富悔婚为可耻;而攀高附势者,不以当小做妾人赘为可羞。甚至权势显赫的大太监,也竟娶有三妻四妾;而恪守礼教的弱女子,则有捧木主以成亲的。至于其他种种恶俗,例如"共妻""卖女""典妻""殉节"以至于"冥婚"等等,或则惨无人道,或则荒诞不经。婚姻与家庭制度发展到了这一地步,已经完全脱离了性关系及其选择的实质性基础,形成了反动的剥削统治者所捏造出来的荒唐伦理道德所体现的躯壳了。

择偶的目的,其实质原本在于探求当事人在生理上尤其是在性生理上有无缺陷及是否合适。但是在旧式婚姻制度上,却特别忌讳这一点。以至于在结婚仪式之前,男女当事人不得见上一面与相交一言;直至在结婚仪式中,还要将女方蒙上盖头,迹同诈骗。待到盖头揭开,当事人双方这时才得以公开见面;而中意与否,本人已无发言权,所谓木已成舟,一切懊恼,都已来不及了。由此而造成的种种婚后变故,不一而足,甚至遗恨终生,永难更改。古今这一类婚姻悲剧,实在太多太多了。

近代以来,经过长期斗争,一些封建的婚姻家庭制度已被革除;在许多国家现行统治者的法律条文上,大多已经明令制止了"一夫多妻""父母包办"与"买卖婚姻"等恶习;但在择偶问题上,仍然受旧的习俗所支配,诸如讲求门第、阀阅、权势、富有、才学、容貌等等,在挑剔选择上甚且超过以往;即如身躯长短、体形肥瘦种种,无不在考究之中。其实,这样的择偶方式,恰如隔靴搔痒,不着正地。因为人之择偶,其根本追求目的,在于求得婚后性生活之和谐幸福美满;而这与门第、阀阅、权势、富有、才学、容貌等等均毫无关联。人与人之间性器官之生长发育各不相同,双方性生活并不都适应以至于很不适应;如果事前毫无所知,那么婚后必然产生不适合、不和谐以至于无法生活在一起的种种事先意想不到的情事,酿成种种悲剧性的结局。近来离婚现象的大量出现,大抵均与此有关。所以,择偶自由问题仍为当今婚姻与家庭中亟待解决的首要问题。

近来有些国家出现了婚前的试婚及同居行为,这对于弥补现行婚姻制度的缺陷与充分保障自由择偶权利,达到婚后的婚姻美满幸福方面,不无裨益。凡是经过试婚同居而终于结婚的,其离婚率显然低得多。这表明它是在现行婚姻制度下较合时宜的一种补救办法。 当然,这种作法还是有缺陷的,例如由此而产生的私生子女的安排问题。

#### 三 消除择偶限制

在铲除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陋习之后,为了创造人们之间自由择偶的接触与交往,因而有必要最普遍的、毫无限制地开放一切公共游乐场所例如公园、游区、俱乐

部、夜总会、歌舞厅、酒吧间等等。这些地方可以使得更多的陌生人相互接触,保证了更为广泛的择偶自由。当然,在这些鱼龙混杂的地方,难免会出现一些扰乱社会治安等情事,需要加以维护;对于诸如吸毒、酗酒、暴力、诈骗、赌博等罪恶行为应公同加以制止。但同时也应大力提倡人际交往间的礼仪、道德及其他精神文明,整饬好社会公共秩序;不可因噎废食,反而对这些公共场所横加干涉、限制以至取缔。目前某些国家官僚统治者,为了确保其统治,往往肆意对这些公共交往场所加以种种歧视,刁难与镇压,如加重税捐、限制时间以至封闭停业等等。其实这一切并不是公共场所的错;倒是在这些场所中仗势欺人、纠众闹事的,常常正是那些剥削统治阶级中的纨绔子弟、狐群狗党带的头。《水浒传》中大闹东京岳庙的,却是太尉的儿子高衙内;霸占快活林的,则是团练的狗腿蒋门神。这班人不能正己,如何正人?却拿无权无势的民众作替罪羊,遮掩门面,未免太无道了。

这里需要提及有关卖淫问题。造成这一社会现象的根本原因,在于人们择偶的不自由。如果人们能达到毫无阻碍地择偶自由,那么也就自然没有了卖淫现象了。从另一方面看,人们之不得不以财物来求得择偶的自由,也可见择偶自由权所存在的社会价值。择偶自由权是基本人权之一,应多方予以维护。至于以牺牲择偶自由权而取得财物的补偿,大抵是无权无势贫穷的被剥削被压迫者的被迫谋生手段;而官僚统治者却更绳之以法,拘而禁之,就太不近情理了。所以,在目前这种不合理的阶级社会里,对于无可奈何的卖淫现象尤其是对于为生活所迫的卖淫者,社会应给予公开的同情,并多方扶助其脱离困境。至于以胁迫出卖色相从中取利的卖淫业者,则自应鸣鼓而攻之,至于绝迹而后已。这里还需要提起一种新兴行业即所谓"婚姻介绍所"者,它实际上是古代媒妁制度的变种。一些好的婚姻介绍业者,固然对于保障择偶自由,起到很大的辅助作用;但也有一些蜕变而成为色情业者,不可不引起注意。总之,在保障充分的择偶自由与打击阶级社会中的种种丑恶现象之间,往往犬牙交错,间不容发;需要细心观察,才能分清泾渭。而彻底解决这一问题,保证择偶自由这一基本人权得以充分实现,则只有在阶级社会消灭以后,才能达到。

近来世界不少地区,性病、艾滋病流播,加以控制人口增生,很多国家统治者采取严厉的压迫措施,以至严重阻碍了人们的自由择偶人权的实现。其实,当前科学昌明,诸如避孕绝育以及防止性病、艾滋病蔓延的种种有效措施,早已问世;只需加以普及,即可立见功效,正不必在自由择偶问题上大做无聊文章。

在择偶自由上,还有一个重要问题,即关于未成年男女的性保护问题。这问题主要发生在成年人对于未成年者的强迫性与诈骗性的性迫害上,是剥削阶级倚仗权势及金钱交易等剥削压迫手段造成的。近来不少报章登载世界各地童妓普遍存在的现象,其年龄甚至止有五岁至七岁左右,大体均为成年人所胁迫而为。这一丑恶现象即使在阶级社会,也不能听之任之,必须通过广泛社会力量予以制止。但是,少年性成熟期人各不同,这方面似乎不应在年龄上作硬性规定,片面强调晚婚亦非相宜。另有一种出现于家庭内部成年长辈对于未成年幼辈施行性强暴行为,同时涉及所谓"乱伦"问题。这类事固然不少,但当事人大抵以所谓"家丑不可外扬",往往讳而不宣,因而更难以制止。这是家庭罪恶的一部分,安那其主义之所以主张消灭家庭的理由之一;只有在消灭家庭以后,这类罪恶行径才可以根除。

关于所谓"乱伦"问题的本身,这里还要说明一点:它不过是一种流传下来的民族习俗而已,而且各个民族的习俗规定也并不一样。例如匈奴复株单于娶其母王昭君为妻;金主亮纳其姊庆宜公主义察及堂姊妹多人于后宫。至于汉族,"乱伦"之行,从古及今,亦多有纪载;如南北朝时,宋前废帝纳姑母于后宫,改称谢贵嫔等。此外,按汉族习俗,同姓的亲属之间(包括嫁过来的如叔嫂之类)不可"乱伦",而过去在异性的中表亲之间,即使血统很近,仍然并且甚至提倡相互通婚;近来始有从优生学角度出发明令加以制止的。其实,"乱伦"问题与优生学之间纯属两码事。如果当事人不能生育,或者已进行绝

育手术;那么,"乱伦"之与优生学之间,又有什么关联呢?所以,通过优生学的论点来制止"乱伦"现象滋生,毕竟是牵强乏力的。在剥削阶级统治下实行家长专制的现行家庭制度中,"乱伦"现象之所以不可避免,这一点凡是看过曹禺的《雷雨》一剧的,都会体会到。

除了所谓"乱伦"之外,还有诸多禁止不同民族或者不同宗教信仰者之间的通婚问题,这些社会陋习自应一体清除;尤其是关于不同民族之间的通婚,对于全世界人类实现大一统大有好处。中国从西周以来,就提倡"同姓不婚",主张不同部落、不同部族之间的广泛联姻,终于实现了中国大一统以及使汉族成为全世界人口最多的一大民族,足见不同民族之间通婚的优越性。总之,安那其主义者认为,改革当前社会诸多陋习,恢复人类最广泛的择偶自由权利,实为当务之急。

附带提一提有关"同性恋"问题。(这里面还牵涉到有关性生理及性心理问题。)从保障人的择偶自由权的原则出发,只要当事人之间均出于自愿,而且与其他人又无任何利害冲突,那么这应当属于本人的私生活问题,旁人及社会均不宜从中干预。

# 四 "黄色"未必有害

就科学角度而言,任何知识对于人类都是有益的。无益无用的"知识",无人去记取与传播它,因而也就不成其为知识。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知识对于不同的阶级会产生不同的效益与作用。于是剥削统治阶级为了统治的需要,往往对于某类知识尤其是对本阶级利益不利的这一部分知识,禁止其在广大人民群众中间流传广播,这便是所谓"愚民政策"。早在秦始皇乃至更早的年代,便有燔书坑儒弭谤缄口之举,后来便愈演愈烈,禁书越来越多。清代大兴文字狱,不仅毁版戮尸,甚且株连九族。其中不少书籍,是以所谓"海淫海盗"等莫须有罪名加以查禁的,清代以后,范围愈演愈广,遍及书刊报纸音像制品种种;不仅罪及作者,甚至株连编辑、出版单位乃至复制及销售商人,形成大规模运动,统称之为"扫黄"。其实个中主要目的在于钳制言论自由,镇压反对言论;但其借口却大抵首先揭橥所谓"淫秽""色情"作品以为掩饰。至于所谓"黄色"的具体界限,却从来并无明确法律条文规定,大抵因官吏一言为定,甚至连《金瓶梅》、维纳斯雕像都受到牵连,一网打尽。

本来,古人就曾说过: "食色,性也。"人们的性生活,正和吃饭走路一样,都是天性与本能。人们对于吃饭知识并不隐讳,千万年来,诸如饮食健康,饮食营养,烹调制作、美食艺术等等,流传下来了广泛的知识;但是,对于性知识种种,却那样讳莫如深。对照起来,岂非咄咄怪事?

其实,关于性知识,古之人是并不讳言的。在古老的《诗经》《左传》以至《史记》等书中,对性问题往往有露骨的描写;而在《周易》中,更将男女性关系加以哲学化,创造出"阴阳"宇宙观。在诸子百家中,道家讲养生,医家讲滋补,在性知识的学术研究方面,都有了很多的创造及发明,诸如房中术、房中丹等。在文艺作品中,明清小说《三言》《二拍》《聊斋》《金瓶梅》《红楼梦》等书,对于性生活均有毫无顾忌的描述与刻画,至于形体艺术方面,则在更早的原始社会的岩画石雕中,便将男女性器形象作为崇拜物。欧洲古人、神雕像大都为全裸体,中国上古时代留传下来的伏羲与女娲交合在一起的画像,后来发展而为"春宫"画,大抵至明代而极盛。十八世纪以来以至现在,人们对性知识的探求及发挥,创造出空前的在质与量方面的巨大跃进,尤其是在性生活的多样化方面更为丰富,性技巧的创新方面更加多采,性辅助器具方面更为适用,性健康保护知识方面的更为周全,以及性生活更趋向于艺术化方面种种,都出现了全面的成就。现在,要求普及性知识,要求性解放的呼声,早就在全世界各个角落中响起;但是,许多国家的官僚统治者却依然死抱着他们的教条与法令不放,打着"扫黄"的旗号,以作为"卫道"的借

口。其实质是为了巩固传统家庭中男子对女人以及成年人对未成年者的伦常关系统治权, 从而维护剥削统治者对整个社会国家的稳定与统治。正因为如此,在成年男子尤其是统治 者内部中,这一切所谓"黄色文化"及制品,明禁暗弛,照样广为流传;而其禁令重点所 系,全在于对付未成年者尤其是未成年少女身上,进行着严厉的性知识封锁。直至今日, 尚有许多国家统治者明令规定某类书刊影片等等禁止未成年者观看: 而在过去则甚至将少 女禁闭在闺阁、修道院中,禁止会见陌生人尤其是男性。在这种愚民政策统治下,直至现 在, 尚有极多妇女尤其是未成年少女对干性知识种种, 处干极为严重的愚昧无知状态。有 不少妇女在结婚多年之后,尚不知道性行为之有高潮及乐趣,甚至产生痛苦及反感:至于 未成年少女,竟然不知有所谓性行为以及终会导致怀孕的性生理现象。在愚民政策下所造 成的愚昧无知的结果,遂使其丧失了在性问题上理智的选择与正确的保护自己的能力,成 为被欺凌被迫害的性奴隶。多少甚至年在五至七岁的少女就被迫当上了稚妓,也有一些男 童被诱成为同性恋者的性工具。这一切难道能归罪于他们本人吗?它正说明了"扫黄"的 结果,实质上是促成了以及方便了对于女性及未成年者更多的更严重的性迫害,为更多的 性犯罪造就了更为便利的条件。然而,居然还有一些人打着"维护妇女权利""维护青少 年权益"旗号来鼓吹"扫黄",真是荒唐之至!难道世间大量犯强奸、奸淫罪的,不是成 年汉子, 倒是那些五至七岁的稚妓、未成年的娈童吗? 在他们看来, 只有被侮辱与被迫害 者更加愚昧无知, 浑浑噩噩, 任人蹂躏, 不知抗拒, 于是乎天下便享太平, 统治者便可高 枕无忧了。这是究竟站在哪一种人的方面说话哟?

只有丰富的渊博的知识,才能使任一当事者对所经历的事物有正确的决策。比如:当一个人真正认识到吸毒的危害时,他决不会去吸毒。同样的,只有对性知识的广泛传播与教育,才会使所有未成年者明白其中的究竟,懂得在自己未发育成熟时如何去保护自己。当然,这种性知识教育应当是从正面的与全面性的,而不应在其中掺杂有其他不良的意图。

在全面普及性知识之后,人们消除了对这方面的神秘感与好奇心,逐渐从熟悉的知识境界升华到高尚的艺术境界。正如同裸体雕塑物一样,它只给人以美感,而并不给人以性感了。这样,"黄色"终将成为"金色";而"扫黄"的落后性与反动性,也更加昭然若揭了。

# 五 爱情未尝永恒

近来有很多人侈谈所谓爱情,把它提升到无限高度,说它是"天长地久"。尤其一些文人,在作品中将爱情吹嘘得天花乱坠,仿佛它是一种至高无上的感情,可以惊天地而泣鬼神的。其实,爱情只不过是人的性欲望在情感上的体现,其内容实质即使不算是邪恶的,却也算不上什么崇高,丝毫不值得将它吹捧到至高无上的境地;或者黄金铸字,装点在一支歌里。作为一种人的感情,爱情在性的欲望冲动时,甚至能达到一种疯狂的程度,使人们能做出置生死于不顾的事来。但是,这种情感在人的意念中的显现,时间则至为短促,甚至不过是昙花一现,也许达到性生活得到满足时为止,此后又重复萌发起来的已是第二度爱情了。所以,爱情从来都不是什么永久的。有句俗话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这真是至理名言。把爱情说成是天长地久,永无绝期;这无非是热恋中情人之间讨好对方,宽慰对方以至蒙骗对方的谎话而已。

就哲学的角度看来,爱情无非是人的意志的一种表现,是人的占有欲的一种追求。很多人说爱情是一种奉献,一种牺牲,是完全舍己为人的。这也是一种骗人的鬼话,是剥削统治者为了蒙蔽对方所宣扬的一种奴隶道德。爱情这种感情其实完全是自私自利的,是嫉妒其他人的,是为了达到个人完全的性占有为其目的的意志表现。一旦遇到障碍,便不惜以性命相搏。在这种时间时候,人的自私自利性格往往暴露无遗,以至过去的君臣父子的

伦常道德也约束不住了。杨广因陈宣华而导致弑父;李隆基因杨玉环而夺占儿媳,这一类的事古往今来太多了,何尝能表明爱情是一种什么美德呢?

由于爱情是人的一种自私自利占有欲的意志追求,因而所谓的"爱情专一"论,事实上也是并不存在的。只要有机会与可能,一个人将爱情之箭同时射到另外一个以上的人的身上,在现实中则普遍存在。过去的男人三妻四妾不嫌多,何尝"三千宠爱在一身"过?现今女人在配偶之外另有情郎,亦所见不鲜。认为爱情只能是一对一而不可能是一对 X 的人,实在是太书呆子气了。《西厢记》是爱情故事;但是,"若共他多情的小姐同鸳帐,怎舍得他叠被铺床?"那张生与茑茑的爱情梦尚未做成,就又把爱神之箭射向红娘了。在《红楼梦》里,宝玉又将这句话付与了紫鹃。世间又从何处能寻到真正从心地里做到爱情专一的人呢?

所以,爱情从本质上就是极度自私的、排他性的、占有欲极强的一种人的情感。它并 不专一, 也不能长久保持, 是一种不断发作的爆炸性的冲动, 谈不上是什么牺牲奉献, 在 有些人身上甚至表现为某种性虐待狂。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人们为了推翻旧的封建 婚姻制度,反对家庭包办,实现选偶自由,因而利用了"爱情"这一观念,以求得婚姻自 主权利。在这个时期, "爱情"观念似乎是富有革命性的; 但其实不过是资产阶级的自私 自利剥削思想的副产品而已。如今,官僚阶级统治者为了巩固其剥削统治地位,需要稳定 社会,稳定家庭,因而大肆宣扬其爱情专一、爱情长久与爱情的牺牲奉献等论调来了,其 实这一切无非是旧婚姻制度的贞操观念与"从一而终"思想的翻版罢了。在一些卫道士看 来,一对夫妇既然通过爱情结合,自由恋爱结婚,便没有理由再行分开,自应专一长久相 爱下去,直至终生。他们不知道既有自由相爱,也就有自由分开;既有爱情永存,也就有 爱情短暂;既有牺牲奉献,也就有占有享受。事物总是多种多样的,什么样情况都有可能 出现。因此,把"爱情"规定为某种行为规范,将之升华为某种道德观念,这其实只是剥 削统治阶级的一种牢笼人的手段,而且并不有效的。"爱情"只是"爱情",本无必要以 善恶来理论;但如果硬要将其吹嘘为至高无上的善行,那还不如称之为邪恶更切近一些。 古人云: "万恶淫为首,"可见早有人悟出其中的道理了。当然,把爱情以及一切爱情行 为包括性行为,都一概视之为邪恶,那也并不正确的。

# 六 家庭的最大罪恶

然而,家庭所造成的最大的罪恶,还不仅仅在于包办儿女婚姻,限制择偶自由;而主要表现于对子女的抚养问题与对老人的赡养问题这两个方面。这原是最为棘手的两大社会问题,在原始社会中就已经尖锐地存在了的。但是,历来的掌握国家政权的剥削统治者却推诿责任,把它一古脑儿推给了家庭身上,让各个家庭自行去解决。为此,他们制定了一系列的家庭组合制度与家庭伦理道德,甚至规定了许多极为残酷的刑罚(例如明末的"磔郑鄤"),以维护家庭专制,借以达到其剥削统治下的社会稳定与太平。孔丘的一套"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论,便是在这个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然而,到了现在,它的一切流弊已经到了无可收拾的地步了。

家庭抚养子女所首先造成的流弊,是产生与继续扩大了社会之间的严重阶级不平等。本来,人天生下来是平等的,并且理应该一律平等下去。但是,在现社会,由于他们诞生时所在家庭情况的不同,因而,以他们呱呱堕地的一瞬间起,便受到了种种不因本人的意志与行为力所能转移的不平等的社会待遇。他们之中,有的出生在帝王之家,一落地便是皇儿,便是王子,那享受的尊荣富贵,自不必说了。也有的生在富豪之家,从小便穿金戴银,奴仆伺候,其娇生惯养,也无与伦比。还有的独生宝贝,传宗接代,父母疼爱,千依百顺,其生活优裕,非比寻常。但是,也有不少人生在贫寒之家,少钱无米,父母无以抚养,从小便历尽饥寒。也有的被送出当童工,受尽虐待;甚至被父母卖去,成为奴婢以至

于稚妓。还有的因父母离异或其他原因而为父母抛弃,流浪街头,冻饿而死。这一切对比起来,同等的儿童,却遭遇到如此不平等的遭遇,能说这样的社会与家庭制度,这样的剥削者的道德规范与法律准绳,是合乎道理的吗?

在家庭制度面临末日的今天,儿童抚养问题更形成了一大社会问题。据统计,美国结成家庭的人口仅占总人口的百分之七十多;而在结成家庭的人口中,又有将近百分之五十是单亲家庭,其双亲家庭中又有不少贫穷户,子女得不到应享有的抚养及受教育的权利。 美国尚且如此,遑论其他?世界各大城市中,几乎普遍存在有成千上万街头流浪儿童。有一些被收容在孤儿院、收容所的儿童,也并享受不到应享有的生活待遇。很多地方战乱频仍,成千万难民逃奔四方,其中有很大一部分是无家可归的儿童。这一切都说明,把抚养人类下一代的重任交给家庭,至今家庭已很难保证完成或者已不愿承当这一社会义务了。

与此俱来的家庭制度又一大罪恶,便是财产继承制度。这是一项剥削统治阶级所特别 欣赏和需要的制度,他们不惜制定种种法令规章来保证这一毫无道理的财产继承制度,并且扩大到社会与政治的权位世袭制。于是,皇帝死了,太子继位,甚至襁褓中的婴儿,也 照样登上帝王宝座,统治臣民。富豪家庭子女,呱呱堕地,便享受遗产继承权利,成为剥削阶级当然成员,终身受用不尽。而生长在官僚权势之家后代,从小便受栽培呵护,长大后继承遗业,高踞要津,作威作福。至于出身贫寒人家之子女,则既无财产可以继承,又无靠山得以青云直上,依旧终生受剥削受压迫。这样,明定在国家法律之上的遗产继承制度,实际上成了维护几千年剥削制度于不坠的传世国宝。剥削统治阶级为此还大肆宣扬其反动的血统论,说什么:"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儿打地洞。"其实,造成这一恶果的,完全是由于反动的遗产继承制度。安那其主义者从一开始就号召废除遗产继承权,其道理就在这里。

近代家庭逐渐解体,离婚事件大量出现,很多孩子受到后父与后母的歧视与虐待,纷纷离家出走,流浪四方。也有不少子女尤其是私生子女为父母所遗弃,无家可归。这些流浪儿寄宿街头,无衣无食,每每冻馁而死。更有大批难童,葬身枪林炮火之下,无人庇护。这时的家庭已经从事实上拒绝承担了它抚养子女的法定的义务,而官僚统治者则连所谓的"法律尊严"也置之于不顾,成了缩头乌龟,不闻不问了。(甚至在巴西还有警察公然开枪击毙成群流浪儿情事。)

家庭抚养子女,既已如此出现了如此诸多社会问题;而对于赡养老人问题上,则呈现的问题尤为严重。子女成人后,即闹分家,往往将老人的财产洗劫一空,并且对赡养老人问题互相推诿,置之于不顾。有的地方独生子女,一对夫妻往往需要赡养四至十余位(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老人,在经济上以及时间上也难以应付。官僚统治者为了剥削阶级利益,极度宣扬"为国忘家""忠孝不能两全"等论调,置老人于无人过问境地,甚至亡故也不肯去奔丧。许多老人尤其是孤寡老人,身边无伴,形单影只,晚景凄凉,至有痛不欲生的。还有的子女为了争夺财产,斗得死去活来,对老人视同阶下囚,搜抄逼压,无所不至。历朝历代,为了争夺皇位,甚至对亲父母也下毒手;近代为争夺财产杀死父母的案例也所在多有。

家庭所造成的罪恶一至于此!

#### 七 小家庭制亦难久持

如今四、五世同堂那样的大家庭制早已四分五裂,一般家庭多属父母及未成年子女共 三、五口人的小家庭制。但是,就连这样简单的家庭模式亦难以久持。

由于阶级剥削程度的加深,民众贫穷情况的日益普遍与加剧,那种靠男子一人在外工作,养活全家老小,妇女则留在家中操持家务的生活情景,目前已很少见到了(除了有钱有势的剥削阶级家庭),更多的是都在外任职谋生的双职工家庭。据统计,在某些地区,

这样的家庭甚至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由于双方从事职业性质各不相同,工作时间不尽一致,以及工作地点长期远隔等等原因,这样双方共同维持家庭生活,就变得越来越困难了。有一些职业,例如海员、长途运输汽车司机、外出经商人员、野外勘探、建设等科技人员,外事人员等等,长年累月在外,夫妻形同陌生路人,这样的家庭更难以长久维持下去,而且如此长期生活下去也很不人道。农村地区亦有不少是一方外出打工、一方留家务农的。一家人这样长期分离,极易造成第三者从中插足;于是私通、姘宿、纳妾、嫖娼种种情事大量产生,终于造成家庭破裂,以离婚为结局。

现代很多职业,男女同事,接触频繁,有一些工作常常是经年累月甚至不分昼夜在一起,例如某些科研工作等等,即使双方能洁身自爱,亦难免不招来流言蜚语,甚者弄假成真,当事人往往百口难辩,终于造成夫妻争吵,走向离婚法庭。

人的遗传基因及成长发育各不相同,健康状况也经常变化,往往结婚伊始,性生活即不和谐。但或由于懵懂无知,或羞于启齿,因而勉强维持下去,天长日久,终告仳离。也有由于中途变故,性生活中断,不甘长此下去,因而分手。还有的因一方发生严重伤残事故,或终年卧病,另一方不肯长此为之护理,作出牺牲,终于遗弃而去。

人的感情也总是在不断变化之中,爱情并非是长久不变的。在恋爱期间,人们常常是尽情显露自己的优点,而把缺点掩盖下去。结婚之后,天长日久,无所顾忌,双方的缺点都纷纷显示了出来,比如厌倦于做家务活,对待对方粗暴,甚至延续酗酒、赌博种种恶习,终于使家庭无法继续维持下去。本来,喜新厌旧,人之常情,加之第三者每每插足其间,在今日社会,欲保持百年偕老之婚姻,实少可能。很多家庭终于破裂,以此种情况为最多。

造成家庭破裂的情况还有一个重大的因素,是关于经济生活方面的。即使在现今的小家庭制度中,夫妻在家庭生活中的经济地位,也常常是不平等的。有的在结婚时,其财产富有程度或权势地位超过了另一方,因而在家庭中占有了主人地位,而使另一方成为从属的一方。也有的在结婚后,其财产富有程度或权势地位超过了另一方,因而在家庭中也颐使气指,摆起阔来。在家庭经济开销上,也常常出现双方意见相左。有的掌握财权,不让对方参与;有的大量挥霍,不让对方过问;有的甚至花天酒地,滥饮狂赌,不接受对方劝止;等等。在从事家务分工上,其一方远远少于另一方,甚至将家庭当成旅馆,对家务事一概不闻不问,即使对亲生子女也毫不关心,视同玩物。这一切常常造成了家庭中双方的地位严重的不平等,终于彻底破坏了双方的感情,促使家庭走向破裂。在国外,有些家庭处于两个不同的阶级之间的结合,其在家庭中的经济地位仍然保持着各自的阶级地位。有些富豪在结婚时就订立双方契约,规定财产归本人所有,不得转移过户,离婚后对方不得分享,甚至在本人死去时其遗产继承权对方也被剥夺等等。这样的契约婚姻,和买卖婚姻在本质上又有什么两样?它又怎能维持这样并无真正感情的婚姻于久远呢?

在家庭经济负担上,还存在如何平等及公平合理对待双方老人的赡养与子女抚养的问题。本来,家庭双方的老人,双方都有同等的赡养义务,但事实上常常是各有所亲、互有偏向的。根据世俗偏见,男方父母常被认为是同一个家庭的成员,而女方父母则视之为外戚,因而在赡养,照顾上各有不同,这样常常造成家庭经济纠纷,尤以婆媳不和、翁婿反目等情事最为常见,每每促使家庭分裂。在抚养子女问题上,最常见的是后父、继母对待前夫、前妻的子女上,几乎都抱有歧视的心理状态,以至出现种种虐待情事。至于亲生子女,很多家庭在"重男轻女"思想支配下,亦常出现对女孩歧视及虐待,造成家庭不和。尤其是在实行计划生育国家,其独生子女如果是女孩,常常因此造成夫妻离异。此外,有的地方风俗,斤斤计较女方嫁妆的多少,对于缺少嫁妆的女子备受歧视,甚至纵火将之烧死。以上种种,由于家庭经济生活方面的纠纷,造成家庭终于破裂的情况,在全球各地也都是极为普遍的。

总的说来,现行家庭及婚姻制度,虽然存在已历万年以上:但是,从古及今,人们生

活在其中,却并不幸福与快乐,大抵是一出出悲剧,顶多也只够得上是出悲喜剧,其中欢娱只是一瞬,而遗恨却是终生。到处奔走,浪迹天涯,往日那种一家团圆的田园诗般的家庭生活已不可能长期保持下去。家庭生活的破灭更造成了其所负担的社会义务的无以承担。据报章刊载,目前无家可归、流浪街头野外的儿童,在全世界竟达数亿人;而失去子女亲人照顾的孤独老人。则滔滔者天下皆是也。家庭制度以及其所负的社会义务,都已到了如此岌岌可危的地步,未来的情况又将如何呢?

#### 八 社会接替家庭义务

看来,家庭已经厌倦了承担赡养老人和抚养子女的这两大任务,而把它推出了家门; 于是,这一切就成了社会的负担了。然而,这两大方面的社会开支都非常庞大,不是仅指望人们有限捐赠的社会慈善事业、公益事业所能全部包揽与长期维系下来的。办法只有一条:那就是由其本人承当其全部经济费用,而由社会加以统筹安排,形成一种健全而可靠的社会制度。

其实,在赡养老人方面,目前早已开始走上这一条道了,只不过是尚未规范化,形成一套完整的社会制度罢了。目前,很多地区的企业、事业单位,在其职工退休以后,大抵仍每月支付退休金,以供其养老之用。有的老人通过养老保险与人寿保险等,预先存储有一笔养老金,以供老年花费。而少数富翁,则更拥有大笔财产,晚年生活不虞匮乏。一些地区则在当地办起了敬老院、养老院、老人公寓、疗养院等社会福利事业,保障了老年人的生活照料与疾病医疗。只是对于一部分贫穷的老年人,仍处于生活无人赡养的境地。如果将这一切经由社会统筹安排,那么这一问题是不难解决的。

一般说来,如果一个人从四十一岁起到六十五岁退休这二十五年间,每月向银行存储一笔款项;而到六十五岁退休以后,再逐月提取其本息金以供养老费用,直至死亡。其企、事业单位所应发退休金部分,则经过折算并人本人每月工薪之中,不必另外发给;而富翁则可于银行所存储的这笔养老费用之外,自行增加开支用度,不受限制。由于不享受子女赡养,其死后遗产应一律废除子女及其他亲属人等的财产继承权,而规定遗交拨充社会养老扶幼福利基金。对于生活贫困无力存储养老金或存储数不足者,则由此笔社会福利基金中拨付或补足之。为此,社会需要设立一社会福利银行,统筹经营管理这一笔数额庞大的基金收支存贷事宜;同时,设立不同规格的养老院、疗养院等等社会福利设施,使老人得以安养颐年。这样,社会便可以将家庭赡养老人的这一义务,完全接替下来了。就其本人来说,他们虽然失去了老年时被赡养的权利,但也免除了他们赡养老人的义务,两者是相当的。而就社会来说,虽然尽了经营、管理、服务等义务,但也收到了相应的报酬与收益,在经济方面并没有什么负担。

至于抚养儿童方面,似乎问题要复杂一些,因为儿童在幼小时,并无经济来源,生活上无以自立。但是,如果借助于社会福利银行,于儿童出生至二十岁以前,逐月贷给一笔抚养费用,然后于其本人在二十一岁至四十岁这二十年中间,再逐月扣除其相应的工薪与以归还,这样的做法也是可行的。就本人来说,虽然增加了一笔偿还本人婴幼少年时代生活贷款的开支,但是却也减除了本人抚养子女的这笔费用,二者计算起来是相当的。就银行而言,有贷有还,并且还有利息以弥补业务开支,也不存在经济上的负担。为了保证贷款如期如数归还,银行可以与其本人就业的企、事业单位联络,逐月于其工薪中按期扣除,自然稳妥。至于发生某些意外事故,例如特殊疾病及早期夭折等等,银行可以逐月支付一笔保险费用,然后合计于贷款中一并归还。就银行而言,这一笔社会福利贷款总数极为庞大,不是少量资金能承担得了的。但如果将老人的养老金存款业务先行一步,然后即以这笔养老金存款贷放充婴幼少年抚养金款;将来支付老人养老金时,又可动用收取的婴幼少年抚养金归还款。这样,即可收到存贷业务平衡,不需筹集很多起动资金。孩子在出

生后一段时期,仍由母亲抚养,这笔贷给抚养款即交给母亲本人,以偿付其产假期间的生活补偿。此后根据母亲愿望,如不愿继续抚养下去,亦可送交社会举办的托儿所、幼儿园、福利院托养,由银行贷款供给开支。孩子长大后进入学校,仍由银行贷款提供教育及生活支出。从小学到中学毕业,再加上两年职业培训,到年满二十岁得以就业时,贷款停止,转入逐月偿还贷款期。在二十岁以前这一段期间,当然本人还可以额外接受其父母及亲属的赠款及赠物,但均是无偿的;且数额不会很大,一般说来,不至于影响孩子们站在同一起跑线上的公平生活竞争。

这里需要特别注意的是:这一类社会福利银行,必需由社会举办,各级领导权及业务经管权,均应掌握在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的正直人士手中,并且有极高的公开透明度,广泛地受到社会群众及舆论单位的随时随地监督。尤其是一定要与官僚阶级统治的国家政权机构完全隔离,避免受其控制与剥削以及贪污腐败种种恶习的熏染,造成对人民群众生活上的重大伤害。所有动物园、养老院等社会福利事业,同样也要避免官僚阶级、资产阶级、僧侣阶级等剥削阶级的控制及参与,以制止其侵渔及剥削。

还有一项尤其需要注意的,是关于青少儿童的教育问题。目前各级学校,大多是官办的,也有一部分是宗教僧侣与资产阶级办的私立学校。这些学校所进行的都是浸透了剥削阶级统治思想与为剥削阶级利益服务的奴隶教育。剥削阶级之所以能维持其几千年的阶级统治于不衰,很大一部分与这种对广大的后代人所进行的愚民教育、奴化教育分不开。因此,全部学校应亟收回,统由社会举办。安那其主义者所主张的无政府、无家庭、无宗教的"三无主义",其中最主要的一条,就是要使教育完全摆脱开政府、家庭与宗教的统治与束缚,回归到社会人民群众中来,使教育真正走向科学化、人民民主化与学术自由化的进步道路。

在父母不承担子女的抚养费用之后,是否会破坏社会的计划生育政策,造成世界人口 激增的情况呢?这是不必额外担心的。从当前社会情况来看,人们对生育子女并不那样热 心。很多经济发达地区,其人口增长率反而大大降低,甚至出现零增长与负增长。即令有 人希望超生子女,也可以通过避孕、流产及绝育手术等措施,实行社会性义务限制,实在 不必杞人忧天的。

# 九 家庭走向灭亡

家庭本来早就该灭亡了。其所以直到现在还在不死不活地延续下去,主要在于直到目前它还被迫承当着抚养子女与赡养老人的这两项义务。一旦社会出面将这两大任务接替承当下来以后,那么家庭便会受到人们的一致唾弃了。因为到那个时候,家庭关系仅仅表现为夫妻双方之间的性关系的结合。婚姻的家庭与非婚姻的同居关系,二者之间几乎没有什么区别;因而完全没有必要去履行什么政府的结婚登记和宗教的结婚仪式了,当然在分手时也没有必要去办什么离婚手续。人们之间的性关系得到了彻底的解放,就保持了他们之间的性爱的纯真与自由,从而大大减少了性强迫与性暴力行为的产生。(当然,总还会有这类侵犯人身自由行为的存在,需要社会力量加以遏制。)

家庭不再承当赡养老人与抚养孩子的这两大义务以后,便完全摆脱了经济关系的束缚,夫妻之间的家庭生活包括经济生活在内,可以做到完全独立自主,(但还难免有在双方自愿原则下的一方对另一方的短期或长期的经济支持与倚赖),因而实现了真正的男女平等。妇女不再为养育孩子而受制于人,大大减轻了她们的物质负担与精神负担,从而争得了彻底解放与新的自由。子女与父母之间的关系,也成了在经济上谁也不依附于谁,因而也失去了许许多多原有的家庭经济与生活上的矛盾,增长了亲人之间的纯真的爱心。孩子们从小在经济待遇上受到了社会的公平与同等的对待,实现了人生道路上的在起跑线上的平等。(虽然各自享有父母及亲属的不同程度的物质馈赠,但其差异程度已不大。)由

于废除了子女的遗产继承制度,消除了剥削阶级世代沿袭的经济基础,削弱了阶级社会的瓜瓞绵绵、积重难返的现状。尤其是教育制度得以脱离诸多剥削阶级的统治与控制;从而彻底保证了儿童的思想解放与个性自由,对于人类走向更高的科学境界,实现社会的更加公平、更加合理、更加自由地共产主义化,最为有益。这一切都表明了安那其主义者所主张的对现家庭经济制度的彻底改革,从而实现社会的无家庭化,所带来的对于每一个人的好处尤其是对于妇女与儿童的好处以及对于整个人类社会的好处,是多么的大!

当然,总还有一些深受剥削阶级思想毒害与传统旧道德观念及社会习惯势力束缚的"卫道士"们,对于无家庭以及性解放的新思潮,表现出极大的仇视与愤懑。但是,他们又能拿出什么样的站得住脚的理由来呢?就他们从有色眼镜中看来,无非是认为家庭一旦灭亡,天下必然大乱,社会成为人欲横流、道德沦丧的严重混乱局面。其实,家庭只不过是剥削统治阶级所赖以存在的国家政权的基层细胞与坚强支柱。家庭灭亡对于剥削统治阶级诚然大为不利。但乱了的只不过是剥削统治阶级的"天下",沦丧了的只不过是剥削统治阶级的"道德";而对于广大人民群众,尤其是对于妇女彻底解放与青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则是大有好处的。至于所谓"人欲横流",本无罪过可言;只要本着安那其主义所倡导的社会互助精神,不侵犯他人的自由与利益,又有什么可非议的呢?

总之,家庭的消亡在目前已成为大势所趋,不是以哪一个人的意志可以为转移的。安那其主义者所主张的无家庭的社会,不过是顺应社会潮流之举。其实,究其根源,造成家庭解体的这一趋势的主因,还在于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剥削日益加重,直接造成大多数家庭经济的解体与崩溃,家庭中双职工大批涌现,繁重的工作迫使任职者差旅频繁,奔波异地,严重破坏了家庭间的长期聚居生活,造成家庭成员间互相睽违,感情逐渐淡薄以至于破裂。剥削阶级就是这样自己毁坏了自己的社会基础,同时也是自己为自己掘就了坟墓的。安那其主义者不过是根据现实阐明了这一问题的实质,指出了它的未来趋势,并且尽可能地为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找出一条最切实可行的社会互助的办法罢了。

任何事物总是从无到有又从有到无的。那么,无家庭社会的到来,无非是使人类又回 到原来的自然生活境地中去,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呢?

(1997年1月21日三稿)

# 萬瓦書社

左改著 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 1992 年

https://wanmin-books.github.io
Anti-Copyright/Version 1